

校務會議資料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校務會議

開會日期：114 年 2 月 11 日（星期二）

開會時間：上午 10 時 10 分

開會地點：青永館 6 樓靜軒會議室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議程

時 間：114 年 2 月 11 日(星期二) 上午 10 時 10 分

地 點：青永館 6 樓靜軒會議室

出席人員：113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

列席人員：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稽核人員、提案單位人員

主 席：陳坤盛校長

紀錄：陳韋如

議 程	備 註
一、主席致詞	
二、各單位工作報告	
三、進度管考報告	前次校務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u>17</u>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u>12</u> 件；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u>5</u> 件。
四、本次會議討論議案	提案：總計 <u>2</u> 案 1132A0101 114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是否調整案 【教務處】 1132A0102 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條文修正案 【校長交議】
五、臨時動議	
六、散會	

壹、主席致詞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

校務發展委員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召開 2 次會議，審議通過下列提案，詳細會議紀錄請參閱網頁：秘書室/會議資訊/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 通過本校「113 學年度至 116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並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二) 通過 115 學年度增調所系科班申請案，並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1、學士學制增設 1 案：健康產業科技研發與管理系(所)增設碩士在職專班學制。

2、博士班增設 1 案：管理學院增設「管理學院人工智慧與製造博士班」。

(三) 同意工具機大樓北棟一樓 VA103、VA104 空間用途變更為產學合作空間。

(四) 同意於東側門人行道設置 ibike 公共自行車租賃站共 34 個車位。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一、113 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本學期共召開 2 次會議，會議時間分別為 113 年 10 月 17 日定期會議及 12 月 12 日臨時會，計審查 23 項提案。[\(附件 1\)](#)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預計於 114 年 3-6 月間召開定期會議及臨時會。

稽核人員

一、本校依「113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行政作業稽核、科技部補助計畫查核及各稽核評估職能單位稽核事項，相關查核作業已辦理完竣，查核結果如「113 年度稽核報告」，校務會議後將公告於學校網頁資訊公開專區。[\(附件 2\)](#)

二、上開查核結果均已通知受稽核單位，應列管者並建檔追蹤；綜合性建議業函知全校各單位自行檢視防範稽核所見缺失，並將列為爾後查察重點。

三、本校 114 年度稽核計畫，業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規定，陳請校長同意後函發各教學及行政單位知照，校務會議後將公告於學校網頁資訊公開專區，並據以執行本年度稽核作業。[\(附件 3\)](#)

秘書室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辦理校級議事業務：

1、召開 2 次校務會議。

2、召開 4 次行政會議。

3、召開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

(二) 落實會議決議事項管考與追蹤作業，本學期合計列管 60 件管考案，迄今已有 32 件結案、28 件持續追蹤管考中。

(三) 配合教育部推動整合性風險管理，辦理 113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

(四) 完成本校 114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並報教育部備查。

(五) 辦理校務意見反映處理與回應，本學期校務意見反映系統合計受理 35 件，結案 35 件，平均處理天數為 5.2 天。

(六) 召開 5 次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各單位提送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前的行政規章，以健全本校法制。

(七) 督辦協調完成本校「53 週年校慶」、「第八任校長暨行政團隊卸任感恩茶會」相關活動，協助貴賓邀請、出席統計及當日貴賓接待任務。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持續辦理校級會議，加強橫向與縱向溝通，凝聚推動校務共識，並執行會議決議事項列管及追蹤作業。

(二) 秉承校長指示，加強各單位溝通與協調，提昇服務品質。

(三) 加強校內外意見回應效能，藉以迅速服務師生。

(四) 推動行政業務標準化、流程合理化及提案改善制度業務，以改善工作方法、流程，鼓勵工作內容創新及提升服務品質。

(五) 配合內部控制制度整合新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整併，持續推動將風險管理融入日常作業及決策運作。

(六) 召開本校法規審查委員會審查本校各單位應提送行政會議、校務會議前的行政規章，以健全本校法制。

(七) 協助單位完成英文網頁及校務資訊公開專區網站檢核更新事宜。

(八) 持續辦理主管及行政人員精進研習活動，透過研習活動、實地參訪與演講交流，進而提升專業知能、行政品質與服務效能。

(九) 督辦協調本校「第九任校長就職慶祝典禮」、「113 級畢業典禮」、等活動。

教務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註冊組

1、辦理 113 學年度四技部、二技部及研究所新生(轉學生)報到、編班、註冊繳費等相關事宜。

2、依據「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實施要點」完成 113 學年度四技部、二技部及研究所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發放作業，共計 164 人，獎學金共計 2,620,000 元；另本校畢業之研究生每學期 5000 元入學獎學金共計 341 位，獎學金共計 1,705,000 元整。

3、清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校生繳費狀況，並於學籍系統辦理升級作業。

4、採購、製發 113 學年度新生及轉學生數位學生證。

5、實施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制度，針對學習成效不佳學生除通知家長，並轉知導師、諮商輔導組、教學資源組等單位，共同予以關懷並加強輔導，本學期執行學習預警 1,877 件，期末考前完成關懷輔導 1,877 (100%)。

6、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申請輔系及雙主修作業，本學期修習輔系共計 57 人，雙主修共計 22 人。

7、為配合畢業門檻之實施及避免應屆畢業班無法如期畢業，通知大學部三年級學生於本校學生篇/畢業門檻/審查畢業資格學分清單中逕行線上審閱。大學部四年級由本組列印各班各生之「審查畢業資格修習學分清單」，交由學生核對所修習之學分內容。

8、辦理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成績優異獎學金請領撥款事宜及製作頒發中、英文學優獎狀，本次大學部共計 344 人，研究所共計 24 人，核發獎學金共計 1,512,000 元。

9、彙整 112 學年度畢業生名冊、學籍卡及歷年成績單成冊，建檔保存。

10、審核 113 學年度延修生畢業資格及畢業證書製作發放等事宜。研擬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注意須知，併同學期成績單通知大學部在校生。為符合永續環保概念以及民法成年年齡已下修至十八歲，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本校於 113 年 6 月 6 日教務會議及 113 年 10 月份行政會議審議通過，自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非高風險學生取消寄送學期成績單，但若屬高風險(即該學期修習學分數 10 學分以上，有 1/2 學分數不及格者 (不含修習學分數未達 9 學分者)學生依舊寄送紙本學期成績單。

11、研擬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注意須知，轉發日間部學生，並於教務處網頁公告。

12、進行 114 學年度學雜費是否調漲案之相關幕僚工作。

13、受理各系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口考委員聘函印製、研究生學術倫理官方網站評核通過成績彙整並導入本校學籍系統等相關作業。

14、辦理 115 學年度增調系所科班第一階段申請作業，本次申請健管系增設碩士在職專班，業於 113 年 12 月 30 日以勤益科大教字第 1131000315 號函報部。

15、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產碩專班廠商補助款入帳、113 學年度學員收入關帳及協助學生平安保險登帳事宜。

16、本校自 111 年度起加入「教育部全國數位證書及場域建置試辦計畫」(第三期)，爰此自 112 年度起畢業生於領取紙本學位證書後，即可於規定期限內由「學業證明文件申請系統」進行申請，並由「教育部數位證書發證系統」核發「中文數位學位證書」，俾利後續升學就業及出國求學學歷查驗。

17、辦理 10 月份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作業。

18、辦理 113 學年第 1 學期產攜僑生專班申請核定補助經費、函報收支表、憑證及成果報告書並協辦國際事務處辦理僑務委員會訪視產攜僑生專班相關事宜。

(二) 課務組

1、課程規劃與執行：

(1) 課程開設：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共開設 1,663 門。第二次退選作業，碩班 38 人次，大學部 1801 人次)。

(2) 暑修課程開設：暑一、二梯共開設 45 門課程，1,509 名學生修讀。碩博士班暑期產業實習(一)(二)課程計有 3 系開設、6 人修習；大學部校外實習(暑期)課程計有 10 系開設、156 人修習。

2、教學品質提升：

(1) 學術倫理教育：宣導碩博士生學術研究倫理教育。

(2) 辦理教學反應意見調查。

(3) 本學期全英語教學開授課程，經統計碩士班 20 門、大學部 20 門，合計共 40 門。

3、教學品保認證：

(1) 資訊管理系及智慧製造與資訊應用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業於 113 年 10 月委託中華工程教育學會辦理工程認證實地訪評，認證結果擬於 114 年 3 月公告。

(2) 本校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擬於 114 年度委託台灣評鑑協會辦理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訪視日期訂於 114 年 3 月 14 日。

4、會議與協調：

(1) 11 月 1 日召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排課協調會會議，並邀集各系討論相關課務事宜。

(2) 12 月 5 日完成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學分計畫表等課程相關議題。

5、行政支援：

(1) 資料填報：完成校務基本資料庫及技專校院課程資源網之填報。

(2) 考試服務：辦理期中、期末考試相關事務，包括試場安排、監考、補考等。

(3) 設備維護：維護國秀樓教室設備。

(三) 教學資源組

1、教學助理績效成果

(1) 113 年 9 月至 12 月教學助理共聘任 725 人次。

(2) 113 年 9 月至 12 月教學助理工讀金、公提勞保費、勞退共計 4,661,686 元。

2、經濟不利學生學習獎勵機制

(1) 磨課師學習獎勵：以學生至學校圖書館借書並通過 9 小時磨課師課程，每案補助 7,500 元，113 年 8-12 月共通過 552 案，合計 414 萬元。

(2) 遇見貴人計畫：由捐款校友擔任貴人導師，進行貴人導師一對一輔導，每月貴人導師輔導學生 8 小時，學生繳交月報審核通過，補助 2 萬元；10 月學生繳交成果報告並參加結案謝恩活動，審核通過後補助 2 萬元。113 年媒合 16 位同學及 15 位貴人導師，助學金共計 180 萬元。

3、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

(1)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5 場抗壓自主學習講座，共 731 人參加，已登錄時數。

(2)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認列 10 場抗壓自主學習講座，共 539 人次參加，已登錄時數。

4、推動教學創新：

(1) 進行教師教學發展社群執行。

(2) 辦理公開觀課活動共 9 場。

(3) 辦理教師教學專業知能講座共 5 場。

5、數位學伴計畫

- (1) 本學期透過學期間十週、共二十堂課，遠距陪伴 5 所國小之 70 位學童。
- (2) 辦理帶班老師及大學伴教育訓練、實體學習活動，透過多元化培訓課程讓大學伴漸進式認識數位學伴計畫並學習教學技巧，進而交流教學方法與學習心得。
- (3) 教育部優良帶班老師與大學伴遴選，由本校化材系學生謝蘋、企管系曾慶慈、工管系學生吳敏瑄獲獎。

6、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之普及提升學校

- (1) 本學期各系所共開設 25 門 EMI 課程供學生選修。
- (2) 目前共計 23 位老師取得 EMI 課程證照。

7、數位學習平台

- (1) 新版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問題，皆第一時間轉請廠商處理，並持續進行檢測、功能優化。
- (2) 本組持續提供師生有關數位學習平台操作及諮詢服務。

8、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A 類)

- (1) 推動「智慧多媒體設計」、「大數據智慧程式開發」跨領域創新微學程，開設 5 門課程，共計 151 人修讀(非資訊領域 104 人、資訊領域 47 人)。
 - (2) 共計 15 人次教師參與模組研習課程，其中 3 名教師將模組融入今年度微學程中，取得種子教師證書。
 - (3) 辦理 4 場與程式、跨域、設計相關之工作坊、講座，共計 132 人次參與。
 - (4) 本校參與 ITSA 程式能力線上自我評量共計 42 人次，取得證書 9 人次。
- 9、雙語數位學伴計畫：本學期課程計 10 週，共計 20 堂課，夥伴國小 12 所，共 138 位學童。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註冊組

- 1、辦理 114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台中 (三) 考區試務統籌工作。
- 2、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班成績優異頒獎及獎學金請領撥款事宜。
- 3、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校生、復學生、延修生註冊繳費等事宜。
- 4、審核 113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及畢業證書製作發放等事宜。
- 5、實施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制度，通知各相關單位，針對學習成效不佳學生予以主動關懷並加強輔導。
- 6、研擬 114 學年度本國學生、大陸地區學生、外籍生學雜費收費基準審議作業。
- 7、辦理 114 學年度四技、二技、二專及研究所新生編班及註冊等事宜。
- 8、辦理 3 月份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作業。
- 9、受理各系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口考委員聘函印製、研究生學術倫理官方網站評核通過成績彙整並導入本校學籍系統等相關作業。
- 10、辦理教育部增調所系科班第二階段作業。
- 11、辦理教育部增調所系科班第三階段(招生名額分配表)之提報相關作業。

1 2、辦理 115 學年度增調系所科班第一階段申請博班作業，本校博士班之增設 1 案：「管理學院」增設「人工智慧與製造博士班」，屬高教司專審，另案報部。

(二) 課務組

1、課程規劃與執行：

(1) 開課作業：持續配合開課作業及開課總量管制。

(2) 教學品質提升：辦理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並推動 EMI 全英語教學。

2、教學品質認證：

(1) 持續進行：A.本校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擬於 114 年度委託台灣評鑑協會辦理大專校院教學品保服務計畫，訪視日期訂於 114 年 3 月 14 日。B.資訊管理系及智慧製造與資訊應用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業於 113 年 10 月委託中華工程教育學會辦理工程認證實地訪評，認證結果擬於 114 年 3 月公告。

(2) 準備中：文化創意事業系等六系所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品質保證認可，擬於 114 年度下半年及 117 年度下半年分二梯次辦理實地訪評作業，預計於 115 年 3 月及 118 年 3 月公布認可結果。

3、行政支援：

(1) 資料填報：持續更新校務基本資料庫。

(2) 設備維護：確保國秀樓教室設備正常運作。

4、其他：

(1) 高教深耕計畫：繼續配合執行鏈結產業推動業師協同教學。

(2) 學術倫理教育：持續宣導。

(三) 教學資源組

1、教學助理制度

(1) 每位老師(兼任老師除外)補助 1 名教學助理，學期時數 80 小時，聘任期間自 2-6 月(開學第 1 週至第 18 週)，不含周六日、國定假日及補假。

(2) 教學助理需起聘前一個月 17 日前，繳交契約資料至本組進行投保作業。

(3) 教學助理每月上限時數為 47 小時，可彈性分配於各月，以總時數 80 小時管控。(當學期休假教授不補助)

(4) 教學助理採【日保】方式投保，每日工作上限 7 小時，每週工作上限 12 小時，每週工作天數上限 3 天。

(5) 聘任外國留學生、僑生及華裔學生擔任教學助理需於申請時上傳居留證及有效期內工作證至兼任助理系統。(請勿聘任無工作證之外籍生，陸生及港澳生無法擔任兼任助理)。

(6) 學期間因故無法擔任教學助理者，需即時通知本組辦理退保，避免衍生公提及自提保費。

2、經濟不利學生學習獎勵

(1) 補助對象：凡具本國在學學籍學生，具有下列條件均有資格申請。A.具學雜費減免資格：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學生。B.通過

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學生。C.原住民學生。D.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需填申請單）。E.延畢學生具經濟不利身份（需填申請單）

（2）申請項目：磨課師學習獎勵。

（3）申請說明：學生至學校圖書館借書並通過 9 小時磨課師課程，每案補助 7,500 元。

（4）申請方式：至單簽 e 化平台-應用系統-完善弱勢協助補助系統申請。

3、推動教學創新：

（1）辦理教師教學發展社群。

（2）辦理教師教學專業知能講座。

（3）辦理公開觀課活動。

4、數位學伴計畫：

（1）本學期共核定 5 所國中小之 74 位學童。

（2）辦理期初學習端工作會議與設備安裝檢測及教育訓練等課程安排，並於開學前二週公告大學伴招募訊息。

5、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之普及提升學校：

（1）本學期各系所預計開設 26 門 EMI 課程供學生選修。

（2）本計畫結合語言中心與各專業系所進行投入，於碩一及大二開設專業選修課程，採英文授課。相關課程可至教務處/EMI 教學發展中心/課程資訊查詢。

（3）配合本計畫訂有「學生取得證照獎勵要點」及「獎勵學生取得外語專業證照補助要點」，每人最高補助 1,500 元。

（4）透過「英語成績進步獎勵計畫」，進步獎勵級別分為 7 級，最高獎勵 3,100 元。

6、數位學習平台

（1）新版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問題，皆第一時間轉請廠商處理，並持續進行檢測、功能優化。

（2）本組持續提供師生有關數位學習平台操作及諮詢服務。

7、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A 類)

（1）持續推動「智慧多媒體設計」、「大數據智慧程式開發」跨領域創新微學程，目標培育非資訊領域學生達 20 人次（取得微學程證書）。

（2）持續鼓勵非資訊領域教師參與模組研習活動及融入本計畫微學程課程中，114 年目標為 6 人次教師參與研習活動，5 人次取得種子教師證書。

（3）微學程開課時間規劃於寒暑假期間開課，以利學生可連貫性修讀一系列課程。在 113-2 及 114-1 學期間本計畫規劃辦理工作坊/講座/競賽等活動持續培育學生程式、跨域合作之素養。

8、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TAICA 聯盟)

（1）本校 113-2 加入聯盟，鼓勵本校學生積極修讀聯盟之主導課程。

（2）聯盟各學分學程總修習學分數為 15 學分，其中主導課程(包含鏡像/衛星課程)需至少 8 學分以上。聯盟學分學程間可相互抵免上限為 6 學分。

(3)113-2 聯盟初步規劃主導課程包含機率與統計、人工智慧倫理、生成式人工智慧的人文導論、生成式 AI：文字與圖像生成的原理與實務、深度學習、機器導航與探索。實際開課時間及方式尚待聯盟公告於網頁。

(4) 學生選課以校內選課平台加選，並由課務組送交修課名單至 NTU COOL 平台，學生即可取得修讀課程帳密，並於上課時間上線同步修課，或於本校實體上課。

9、雙語數位學伴計畫：本學期共核定 9 所國小，計 144 名學童。

學生事務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軍訓室

1、全民國防教育：

(1) 113 年 11 月 13 日(五)辦理「113 年全民國防教育知性之旅-至嘉義大凍山淨山活動」，師生合計 30 人參與。

(2) 113 年 11 月 22 日(五)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民國防多元教學-營區參訪」活動，參訪谷關特戰訓練中心及石岡水壩地震紀念區，師生合計 23 人參與。

(3) 113 年 11 月 22 日(五)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民國防多元教學-營區參訪」活動，參訪谷關特戰訓練中心及石岡水壩地震紀念區，師生合計 23 人參與。

(4) 113 年 12 月 2 日(一)教官帶領國防戰技社前往台中大坑實施野外求生活動，師生合計 23 人參與。

(5) 113 學年第 1 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開設「國際情勢」必修課程 37 班(日校一年級)、進修部「國際情勢」課程 1 班、「全民國防」課程 3 班、「國防政策」課程 3 班，合計 44 班。

2、「防制藥物濫用」反毒教育活動：

(1) 113 年 9 至 114 年 1 月將每個月份反毒知能宣導納入「紫錐花專刊」，並完成張貼於勤益大道及軍訓室專用教室公告欄，及公告於學校紫錐花專頁網站加強宣導。

(2) 113 年 9 月 26 日(四)、10 月 7 日(一)及 14 日(一)分別辦理 113 年度日間部 2 場次、進修部 1 場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專題講演，邀請教育部反毒宣講種子教師高肇良先生蒞校分於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青永館匯川堂實施宣講，並以自身染毒、戒毒案例，陳述毒品、交友不慎影響層面廣闊甚深，參與師生於講座會後正向回饋，莫不對毒品危害留下深刻印象，上述活動合計 758 員師生參與。

(3) 113 年 11 月 18 日(一)辦理 113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拒毒萌芽入校宣教(中華國民小學)，由本校林信宏教官帶領紫錐花志工服務社暨國防戰技研究社學生前往演出，藉由生動活潑及有獎徵答的方式辦理宣教課程，使反毒教育扎根於中小學，以落實推廣社區反毒宣教服務學習活動，上述活動合計 266 員師生參與。

(4) 113 年 11 月 24 日(五)、28 日(四)辦理 113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反毒淨灘暨淨山活動，本校分由林信宏教官、何俊毅教官帶領紫錐花志工服務社暨國防戰技研究社學生前往參加環境清

理，透過淨灘及淨山活動，為海洋及山岳永續發展之生態環境努力，配合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反毒教育，培養學生良好觀念，兩場活動合計 71 員師生參與。

(5)113 年 11 月 25 日(一)辦理 113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關懷之旅活動(嘉義中正大學-教育部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及衛福部嘉南療養院)，本校林信宏教官帶領紫錐花志工服務社暨國防戰技研究社學生前往參訪，藉由參訪各法政機關、治療機構，以深入淺出的專業解說，提升學生對藥物濫用相關認知，進而達到宣導反毒之效果，提升藥物濫用相關認知，培養健全反毒、拒毒觀念，參訪師生均獲益良多，本次活動合計 138 員師生及機關人員參與。

(6) 113 年 12 月 6 日(五)辦理 113 學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書法比賽評選會議；本競賽活動共 24 件投稿，經評選後共計 12 位同學獲得佳績(含第 1、2、3 名、佳作 4 名及入圍 5 名)，績優作品除張貼公告於校安中心紫錐花光廊表揚及納入反毒宣導，獲獎同學業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一)下午 12 時 30 分至校安中心實施頒獎活動，致贈獎狀及獎品以資鼓勵。

3、校園安全維護：

(1) 113 年 9-10 月辦理「學生校外工讀安全訪視」，編組系輔導教官及校安人員，對一年級新生校外工讀人員訪視關懷，以現地訪視及問卷資料填寫方式為主，關心瞭解學生校外工讀安全狀況及協助學生維護個人權益，計訪視 56 人。

(2)113 年 9 月 20 日(五)已完成「國家防災日－複合式災害演練」活動，活動相關期程如下：A. 全校師生宣導(電郵、海報、網頁公告、新生入學輔導、防災網宣導等)：113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9 日之間實施。B. 新生防災教育：於新生入學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中實施，建立基本安全知能。C. 防災影片宣導：113 年 9 月 9 日至 13 日期間，利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中融入實施國家防災日防震宣傳，以提升同學防災知能。D. 「國家防災日~921 複合式災害演練」：113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1021 時，由校長至校安中心主持並發佈全校防震災演練想定狀況，請全校各單位自行實施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一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演練；另編組軍訓室課教官引導輪值演練樓館班級同學，疏散至創新研發大樓前集合，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再由臺中市政府消防局第三大隊中山消防分隊派員實施滅火器及消防栓分組實作演練，另由其婦宣隊設攤實施防火及用電安全教育宣導。

(3) 113 年 9 月 23 日(一)配合教育部暨金管會辦理「防詐先鋒、青春不踩雷」宣導活動，邀請教育部派講師元富證券烏日分司劉元中經理蒞校擔任講師，藉由專業生動的分享，讓師生瞭解到常見金融詐騙手法與案例，有效增進防詐安全知能。

(4) 校安中心安全宣導：113-1 學期共製發 9 則安全宣導單，分別以校安中心 e-mail 及上傳網頁(學校首頁、學務處網頁、軍訓室網頁)向全校教職員工生進行安全宣導，及請學務處生輔組及課指組、進修部、國際處向所屬部別學生班群實施宣導、上傳國秀樓電梯上方海報機推播宣導、張貼於校安中心外牆及勤益大道軍訓室公佈欄，以多元管道向全校師生實施安全宣導。

(5) 113 年 10 月 16 日(三)辦理 113 學年第 1 學期「校安領航員宣教-《快樂學習安全無虞》嘉年華活動」，邀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警官暨志工人員、臺中市政府消防局中山消防分隊宣教團隊、國軍中部地區人才招募中心、本校紫錐花反毒社團，對教職員工生實施交通、消防、緊急

救護、防毒、反詐騙等整體安全宣教，加強師生安全認知；另並邀請校內學生社團參與活動表演，俾利提供學生展現多元才藝舞台及增添活動生動活潑，計有師生共 341 人參加。

(6) 113 年 10 月 25 日(五)由副學務長主持「工讀安全座談」，邀請台中市政府勞工局湯子駱專員，充實學生對於職場權益及作業安全認知。

(7) 113 年 11 月 19 日(一)1000-1200 辦理 113 學年第 1 學期「辦理「班級安全領航員-《防詐騙安全研習》」，邀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林千蕙偵察佐擔任講座，研習對象為本校 1 至 4 年級各班副班代與原住民資源中心原住民同學，除了分享最新防詐騙訊息，並透過相關案例宣導，讓同學了解各種詐騙手法，遠離詐騙的陷阱。期許參與的同學能以班級安全領航員的角色分享最新防詐騙訊息並發揮宣導與提醒的功能，本次宣教共計約 160 位學生及原住民同學參與。

(8) 113 年 12 月下旬軍訓室主任至國軍台中總醫院、台中市消防局第三大隊中山消防分隊、台中市警局太平分局、坪林派出所等 4 個單位拜會，對於平日協助維護校園安全及人員緊急醫療救護，表達感謝並實施相關意見交流，俾利共維校園暨師生安全。

(9) 114 年 1 月 9 日(四)0930-1230 於圖資大樓 5 樓無紙化會議室，由李副校長主持「春節(寒假)期間校園安全巡檢暨校安突發事件演練會議」，邀集校內環安衛中心、總務處、進修部、國際處、體育室、學務處生輔組及課指組等單位，另並邀請太平區公所、太平警分局、太平衛生所、中山消防分隊等單位派員參與本次會議並給予寶貴建議，以共同強化校園安全。

(10)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安事件統計共 125 件(統計時間：112 年 8 月-113 年 12 月)，分析說明敬請各位師長參考，協助向學生實施安全宣導，以維護同學健康與安全：A·交通意外：58 件 B·意外事件：7 件 C·疾病(送醫)：14 件 D·違法事件：1 件 E·疑似性平事件 9 件 F·疑似霸凌事件 1 件 G·詐騙：7 件 H·火警：1 件 I·失竊：3 件 J·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2 件 K·藥物濫用事件：2 J·其他：13 件

(二) 生活輔導組

1、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操行成績作業完畢，本學期日間學制二技、四技及研究所學生(含各部別延修生)計 8,070 人。

2、113 學年第 1 學期辦理緩徵原因消滅及儘召原因消滅計 156 人。

3、本校 113 學年第 1 學期日間學制學生學雜費減免計有 728 人申請，減免金額計 13,734,322 元。

4、113 學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劃之 5 級助學金申請，日間學制學生計 368 人申請，金額計 6,947,500 元。

5、辦理賃居服務相關業務(含寄宿生訪視調查及租屋刊登及更新)，實施賃居訪視 44 人。

6、10 月 9 日(三)於青永館采風堂辦理校外租屋安全講座，參與人數計 78 人次。

7、12 月 19 日(四)於青永館采風堂辦理「原住民族學生校外租屋房東座談會」，計 31 人參加。

8、114 年 1 月 14 日(二)召開本學期學生獎懲審議委員會，計 1 項提案，審核 1 項 2 大過 2 小過之提案。

9、品德教育宣導活動：

(1) 9 月 18 日(三)於青永館采風堂辦理「品德教育素養」講座，計 108 人參加。

(2) 9 月 23 日至 10 月 15 日辦理三好校園標語創作比賽計 153 作品參加，並於 10 月 25 日經評審老師評選出前三名及五名佳作，於 11 月份公告頒獎。

1 0、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1) 12 月 18 日交通安全宣導講座計 80 人參加。

(2) 交通違規案件共計 4 件，學生共計 3 人次，其中 1 件查無車籍資料。經統計，違規原因以二人共乘後座未戴安全帽之情形最多。

1 1、菸害防制：由軍訓室教官暨生輔組同仁不定時巡查，查獲違規吸菸學生共計 4 人。

1 2、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業務：

(1) 9 月 25 日尊重智慧財產權宣導講座計 109 人參加。

(2) 尊重智慧財產權線上有獎徵答活動，計 186 人參加。

1 3、學生宿舍運作情況如下：

(1) 8 月 31 日(六)至 9 月 1 日(日)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入宿作業。

(2)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活動計 4 場，累積參加人數計約 2718 人次：A.9 月 18 日(三)假聚賢廳匯川堂辦理學生宿舍住宿生座談會暨消防安全防災演練，計 1,646 人參加。B.9 月 25 日(一)假養浩學舍 1F 大廳辦理迎新活動，計 110 人參加。C.12 月 16 日(一)假青永館聚賢聚賢廳辦理聖誕活動，計 146 人參加。D.12 月 16 日(一)假勤益學舍 1F 大廳、青永館 2F 聚賢廳辦理冬至活動，計 816 人。

(3) 114 年 1 月 10 日(五)至 1 月 12 日(日)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宿舍離宿作業。

(4) 114 年 1 月下旬進行水塔清潔作業、2 月上旬進行消毒及地板打蠟作業。

(三) 課外活動指導組

1、就學貸款、生活學習助學金、生活助學金及校內、外就學獎補助金

(1) 完成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校內清寒獎助學金、原住民獎助學金、特殊教育獎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安定就學紓困金事宜。

(2) 完成辦理 113 年度各單位生活學習助學金及就學獎補助金預算分配。

(3) 完成辦理 113 學年第 1 學期就學貸款計 1,559 人申請，金額總計 46,916,762 元。

(4) 完成辦理 113 學年第 1 學期學產低收入戶助學金計 100 人，金額 500,000 元。

(5) 完成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各項獎助學金、學產急難慰問金事宜。

(6) 113 年獲張明王國秀基金會補助本校績優社團社會服務活動計 13 萬元，各社團共計申請國內外公益活動企劃案 11 件。

(7) 張明王國秀文教基金會設置學生急難助學補助本校日間部 5 位同學，金額 50,000 元。劉允彰先生設置學生急難助學補助本校日間部 1 位同學，金額 10,000 元。

2、課外活動指導組-學生社團活動輔導暨成果

(1) 9/18 完成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社團指導老師會議。

(2) 12/21 完成辦理社團評鑑。

(3) 執行社團參與教育部 114 年寒假教育優先區營隊計畫共計 3 件：國際志工-崑山國小、吉他社-東汴國小、羅浮群-長億國小。學生社團參與社會服務與社區服務等活動共計 37 件。

(4)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社團辦理校際活動內容一覽表如附件。 [\(附件 4 \)](#)

(5) 113-1 學生社團支援學校推動行政事務記事如附表。 [\(附件 5 \)](#)

3、學生自治組織、班級及全校性活動

(1) 完成辦理 9/14-113 年度志願服務特殊訓練。

(2) 完成辦理 16 系迎新隨隊輔導。

(3) 完成辦理 11/27 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師生校務座談會。

(4) 完成辦理 12/1 聖誕樹展期。

(5) 完成辦理 12/14-53 週年校慶典禮。

(6) 完成辦理 12/11 校園迎新演唱會。

(7) 完成輔導 12/17-18 十六系學會聯合聖誕晚會。

(四) 衛生保健組

1、學生健康檢查：

(1) 113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由國軍臺中總醫院承辦，每人體檢費新臺幣 580 元整。

(2) 9 月 4 日、5 日、11 日於青永館 2 樓聚賢廳樓辦理新生健康檢查，113 學年度新生體檢總計 2,139 人，體檢率為 96.8%，另有 13 位舊生參加體檢。

(3) 10 月 25 日至 11 月 8 日辦理學生體檢報告發放，總計 2,045 份。

(4) 11 月 13 日辦理體檢報告醫師諮詢服務，總計 9 位師生參加。

(5) 113 學年度日間部學生體檢異常統計結果，第一名：身體質量指數異常占 49.9%、第二名：尿蛋白異常占 38.1%、第三名：血壓異常占 35.9%、第四名：脈搏異常占 35.6%、第五名：視力異常占 30.1%、第六名：總膽固醇異常占 16.8%、第七名：尿酸異常占 14.4%、第八名：腰圍異常占 13.8%、第九名：尿潛血異常占 12.8%、第十名：肝功能異常占 11.7%，廣續辦理學生異常追蹤與疾病個案輔導，鼓勵同學定期運動及多喝開水，維持健康體位，建立良好的生活習慣，維護及增進自身健康。

(6) 114 年 1 月 6 日完成本校 113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加密資料上傳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健康檢查資訊系統。

2、學生團體保險：

(1) 113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由三商美邦人壽承保，每人每學期保費為新臺幣 399 元整。

(2)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學生學生團體保險加保作業，總計 57 位參加。

(3) 辦理 113 學年第 1 學期學生團體保險投保作業，日間部投保人數 8,146 人、進修部投保人數 4,257 人，全校總投保人數 12,403 人，應繳納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費總計 4,948,797 元整，保障學生權益。

(4) 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服務，8 至 12 月總計 137 人次 (車禍 83 人次、疾病 28 人次、其他意外 18 人次、運動傷害 8 人次)。

(5) 辦理三商美邦人壽捐贈本校弱勢學生微型團體保險投保作業，總投保人數為 282 人，總投保金額為 70,500 元，增進學生保險保障。

3、餐飲衛生管理：

(1) 通知本校餐飲從業人員接受健康檢查及衛生講習 8 小時，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目前本校勤益學舍餐廳及統一超商從業人員已全數完成健康檢查及衛生講習，檢查皆合格。

(2) 本組依據「教育部大專校院餐飲衛生檢查表」(餐飲業 25 項、超商 19 項)，每週至勤益學舍餐廳及統一超商檢查 1 次，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維護師生健康。

(3) 函發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衛生暨膳食委員餐飲衛生督導檢查輪流表，請委員於學期中輪流至勤益學舍餐廳及統一超商進行衛生督導檢查，增進校內餐飲衛生安全。

(4) 每週聘請專業營養師至勤益學舍餐廳及統一超商執行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強化師生用餐安全。

(5) 每月彙整餐飲衛生檢查紀錄，偕同總務處等相關單位，輔導業者進行餐飲衛生檢查建議改善，維護餐飲衛生安全。

(6) 配合衛生福利部校園食材登錄政策，協助勤益學舍餐廳及統一超商於「食材登錄平臺」完成線上每日食材登錄作業。

(7) 本學期進行勤益學舍餐廳餐飲成品(便當)、冰塊及水質送驗，檢驗沙門氏菌、腸桿菌、金黃色葡萄球菌及李斯特菌，均屬合格。

(8) 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12 日上午蒞校進行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餐飲衛生實地輔導，本校勤益學舍餐廳有 3 項缺失及建議改善事項(1.製作現場有病媒排泄物 2.排水設施正常，但截油槽更新中，應盡快完成 3.食物添加物符合三專管理，但未填寫許可字號)，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函復教育部輔導結果改善說明。

4、健康促進活動：

(1) 每月辦理健康宣導專欄，增進師生健康知能，主題如下：「情人節性福三寶，安全性行為、篩檢、PrEP」、「外食族的你，低 GI 了沒」、「高度近視可能導致失明懶人包」、「中風 8 大危險因子，掌握 6 招預防」、「健康平權起步走，愛滋自篩免運 GO」、「冬季保暖不 NG！4 招護心過冬」。

(2) 健康體位促進活動： A.9 月 25 日、10 月 23 日、11 月 20 日及 12 月 18 日於國秀樓 1 樓衛生教育教室辦理 4 場次健康營養諮詢活動，培養師生自我健康營養處理能力，落實健康生活習慣，維持健康體位，總計 147 人次參加。 B.定期更新健康體位相關海報及衛教資訊，並提供體脂肪檢測，增進師生健康。

(3) 愛滋病防治促進活動： A.9 月 4 日結合臺中市太平區衛生所於青永館 2 樓聚賢廳辦理愛滋防治宣導暨篩檢服務，總計 649 人次匿名篩檢。 B.10 月 22 日至 24 日於國秀樓旁人行道辦理健康捐血暨愛滋防治與關懷宣導活動，總計 162 人次參加，加強空窗期檢驗不出愛滋病毒，請勿利用捐血來檢驗愛滋，免費匿名愛滋檢驗專線 1922 之宣導。 C. 11 月 25 日結合 12 月 1 日世界愛滋病日，辦理愛滋防治專欄宣導並進行教職員工愛滋防治認知及態度調查，總計有 29 位員工主動受訪。 D. 12 月 4 日於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辦理愛滋防治健康講座，主題：青春愛同行~談愛滋病及其他性病防治，強化師生愛滋防治正確觀念，總計 137 人次參加。 E. 定期更新愛滋防治相關海報及衛教資訊，增進師生健康，若有愛滋防治相關問題請洽衛保組(分機 2362、2363)或免費諮詢專線 1922，提供諮詢與轉介服務。 F. 配合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政策，國秀樓健康中心

外設有 1 台保險套自動販賣機，加強遠離愛滋 ABC 三部曲宣導：拒絕性誘惑(Abstain)、忠實性伴侶(Be Faithful)、戴上保險套(use a Condom)，防範校園愛滋病擴散。

(4) 菸害防制促進活動： A.加強健康不吸菸且校園全面禁菸 (含電子煙) 宣導，並定期更新菸害防制相關海報及衛教資訊，落實校園無菸環境，如需戒菸諮詢服務請洽國秀樓一樓衛保組 (提供一氧化碳檢測) 或戒菸專線 0800-636363，歡迎師生一起來戒菸，增進自身及他人健康。 B.9 月 4 日及 5 日於青永館 2 樓聚賢廳辦理校園菸害防制宣導暨 CO 檢測服務，CO 檢測總計 24 人次。 C.10 月 16 日於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辦理菸害防制健康講座主題：青少年與吸菸，增進師生健康知能，總計 123 人次參加。 D.辦理校外違規吸菸同學戒菸教育輔導，總計 4 人次。

5、傳染病防治：

(1) 依時令加強預防流行性感冒、狂犬病、登革熱防治、M 痘宣導，強化師生防治知能，預防校園群聚發生。

(2) 辦理校園防疫物資管理作業， 113 年 12 月盤點防疫口罩庫存為 1,019 盒(50,950 片)，為利屆效物資有效運用，已分配至各單位教職員工 667 盒，目前口罩庫存為 352 盒(17,600 片)，供校園防疫呼吸道防護使用。

6、健康服務：

(1) 提供緊急傷病處理服務，8 月至 12 月總計 372 人次 (擦割傷處理 232 人次、扭挫傷處理 44 人次、其他處理 34 人次、燙傷處理 30 人次、疾病處理 17 人次、蚊蟲叮咬處理 15 人次)。

(2) 提供醫療器材借用服務，8 月至 12 月總計 34 人次 (輪椅借用 19 人次、拐杖借用 8 人次、救護箱借用 6 人次、熱敷墊借用 1 人次)。

(3) 提供健康檢測諮詢服務，8 月至 12 月總計 141 人次 (血壓測量 107 人次、一氧化碳檢測 32 人次、體脂肪測量 2 人次)。

(4) 更新本校 113 學年度特約醫療院所一覽表，總計 20 家醫療院所加入本校健康服務行列。

(5) 12 月 14 日支援本校校慶暨運動大會醫護工作，並請國軍臺中總醫院醫護人員及救護車支援新校區校慶運動會醫護站工作。

7、113 年 12 月 25 日召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衛生暨膳食委員會會議。

(五) 諮商輔導組

1、預防推廣活動

(1) 班級輔導： A.針對進修部二專二技進行班級輔導共 12 場次，總計 236 人次。 B.針對進修部四技進行班級輔導共 26 場次，總計 445 人次。 C.9 月 18 日至 10 月 23 日辦理日間部大一新生班級輔導，施作「大學生身心適應量表」，共施測 37 班，參與人數計 1,460 人次，整體施測率達 85.4%。 D.10 月 16 日至 12 月 11 日辦理日間部大三情感教育與親密關係班級輔導，共施測 32 班，參與人數計 964 人次，整體施測率達 68.5%。

(2) 生命教育： A.8 月 21 日辦理防身術-自殺自傷危機，學習危機判讀增加諮商情境和校園中的危機意識，計 11 人次參與。 B.10 月 15 日及 10 月 22 日辦理生命教育議題電影欣賞與座談<天堂計畫>、<寄生上流>，計 29 人次參與。 C.10 月 16 日及 11 月 16 日辦理自殺守門人班級輔導共 4 場次，計 115 人次參與。

(3) 性平推廣活動： A.12 月 2 日辦理臺灣國際女性影展(夜間場次)，播放《愛過我的人》、《跳舞 的人》兩部影片，計 140 人次參與。 B.12 月 18 日辦理臺水灣國際女性影展(日間場次)，播放《屬於我的葬禮》、《地獄催淚部》兩部影片，計 67 人次參與。

(4) 同儕輔導： A.9 月 8 日於日月潭聖愛營區辦理心輔義工幹部培訓，計 15 人次參加。 B.9 月 10 日至 12 月 23 日辦理心輔義工學期活動，共 8 場次，計 121 人次參與。 C.11 月 15 日至 12 月 9 日辦理心輔義工人際抗壓課程「I 人 E 人與他們的產地~大學人際生存指南」(一)~(三)，共 67 人次參與。 D.12 月 14 日於青永館采風堂及靜軒辦理心理義工回娘家活動，共計 44 人次參與。

2、導師業務

(1) 完成 113 學年度輔導服務傑出教師遴選之初審工作。

(2) 113 學年度班級與主任導師名單彙整、聘任及公告。

(3)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與主任導師指導活動費核算工作。

(4) 期初導師知能研習會：9/4 邀請黃之盈諮商心理師蒞校演講—「孩子的叛逆，都是想求助」。

(5) 期中導師會議：10/30 邀請國立清華大學分析與環境科學研究所周秀專所長蒞校演講—「引導學生學習與教育革新」。

(6) 教導師輔導管理系統功能新增、改善、維護及導師相關會議參與紀錄維護。

3、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接受學生申訴相關諮詢 3 次，申訴案件 1 件，與相關人聯繫總計 8 次。

4、特殊教育學生輔導

(1) 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新舊生資料更新與追蹤： A.接收新生(58 位)、異動畢業生(24 位)、休學生(5 位)、退學生(6 位)、5 轉學生(3 位)、離校前轉銜填報之學生離校狀態設定(33 位)、放棄特教身分(3 位)等相關轉銜資料。 B.追蹤學雜費減免身心障礙學生(20 位)，說明資源教室提供服務內容，並確認學生是否有特殊教育需求。 C.本校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甄試共計開放招收 22 名，放榜錄取 12 名，113 年 7 月 1 日確認新生名單，共計 11 名報到、1 名放棄，其他管道入學 47 名，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計 58 名。 D.完成大專校院推動特殊教育學生輔導工作與支持服務情形調查表。 E.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之特殊教育學生人數共 157 名。

(2) 特殊教育學生與家長服務與諮詢： A.特殊教育學生與家長隨時可透過資源教室官方 Line、炬光之火 FB 社團、資源教室公用手機、電話、MAIL 或面談直接與輔導員聯繫，隨時提供服務與諮詢。 B.針對有需要的特殊教育學生進行每週固定會談。

(3) 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ISP)： A.資源教室輔導員與特殊教育學生一對一會談，填寫 ISP 需求調查表，討論與確認學習需求。 B.召開本學期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ISP)會議，113 年 10 月 15 日健康產業科技研發與管理系、113 年 10 月 17 日冷凍空調與能源系、113 年 10 月 18 日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113 年 10 月 21 日電子工程系、113 年 10 月 22 日資訊管理系、113 年 10 月 24 日化工與材料工程系、113 年 10 月 25 日資訊工程系，總計共 7 場次、師生 210 人次參加。

(4) 學業輔導： A.依據學生學習狀況與個別需求，以電話方式主動聯繫任課老師增進其對學生學習狀況及特殊需求的了解，另發送任課老師與導師信件，說明學生特殊需求與目前所需服務及已

申請之服務等相關事項。 B.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安排一對一課業加強輔導，共計安排任課老師協助課業加強 19 組、小老師協助課業加強 30 組，協助增強課業學習及表現。

(5) 生涯輔導： A.113 年 12 月 16 日完成 113 年度特殊教育畢業生轉銜表，共計 30 位。 B.辦理 113 學年度新生轉銜會議，分別為 113 年 7 月 29 日資訊工程系、113 年 8 月 5 日健康產業科技研發與管理系、113 年 8 月 8 日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113 年 8 月 12 日電子工程系、113 年 8 月 12 日資訊管理系，協助新生、新生家長了解本校特殊教育服務資源及認識參觀校園環境、宿舍、校外生活圈等，共計 5 場次、64 人次參與。 C.辦理個別新生轉銜會議，分別為 113 年 9 月 2 日人工智慧應用系、113 年 9 月 4 日資訊工程系、113 年 9 月 4 日機械工程系、113 年 9 月 5 日化工及材料工程系、113 年 9 月 5 日電子工程系、113 年 9 月 6 日化工及材料工程系、113 年 9 月 6 日電機工程系、113 年 9 月 6 日機械工程系、113 年 9 月 6 日人工智慧系、113 年 9 月 6 日智慧自動系、113 年 9 月 6 日電機工程系、113 年 9 月 6 日工業工程管理系、113 年 9 月 7 日電機工程系、113 年 9 月 7 日機械工程系、113 年 9 月 7 日資訊管理系，協助新生了解本校特殊教育服務資源及認識校園環境校外生活圈等，共計 18 場次、36 人次參與。 D.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生共計 58 名，113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全部新生派案，並進行聯繫及新生轉銜服務。 E.113 年 2 月 11 日完成離校轉銜追蹤調查表，離校後追蹤特殊教育學生(33 位)。 F.113 年 10 月 22 日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生涯活動-職涯測驗，邀請富有職場豐富經驗的職涯講師帶領大家進行 PODA 測驗，讓大家認識職涯是甚麼?要如何規劃?之後進行測驗，讓大家探索自己的個性與特質，學生受益良多，共計 21 位參與。 G.113 年 11 月 13 日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生涯活動-職涯諮詢，採一對一的方式，針對 10 月份辦理的職涯測驗結果，職涯師再次與學生確立職涯方向，給予目標讓學生實際施作，讓目標成為可實現及有時間性的進行，共計 4 人學生參與諮詢。 H.113 年 11 月 21 日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生涯活動-創業分享，邀請審計新村水泥盆栽老師分享自己的創業歷程，會創業是因為興趣，疫情時遇到的狀況，如何克服及轉型，市集的選擇，最重要的是要保有初心，有信念才能堅持，共計 15 人參與。 I.113 年 11 月 27 日辦理特殊教育學生就業轉銜會議，邀請台中市政府就業服務處就服員及職業重建個管員說明目前就業資源及趨勢，共計 28 位參與。 J.113 年 11 月 27 日辦理特殊教育學生生涯活動-職涯講座，邀請台中市工業會安排國考講座，幫助學生了解自己的生涯方向，共計 28 位參與。

(6) 團體輔導活動： 本學期辦理校內外特殊教育學生團體輔導活動，分別為 113 年 9 月 26 日辦理炬光自助會(一)-歡迎光臨資源教室、113 年 10 月 15 日辦理炬光聯誼會(一)-晚餐時光、113 年 10 月 19 日辦理資源教室校際聯合迎新活動、113 年 11 月 16 日辦理炬光聯誼會(二)-穿越時空、113 年 11 月 25 日辦理炬光自助會(二)防蚊娃娃、113 年 12 月 19 日辦理炬光自助會(三)聖誕 party，總計 6 場次 91 人次參與，增進特殊教育學生社會適應能力。

(7)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A.原學生代表已於 113 年 6 月畢業，經推薦選出新任學生代表，故更新當然委員名單，並於 113 年 9 月 25 日完成修正後「112-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委員名冊」函頒作業。 B.113 年 10 月 29 日召開 113 學年度第 1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本次會議提案討論共計 4 案，包含 114 年度(113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補助經費-各系運用與規劃審議案、本校特殊教育方案及 114 年度特教工作計畫審議案、114 年度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申請表審議案、校園無障礙環境體驗狀況事宜等，均依會議決議進行後續辦理及會議紀錄上簽。C.113 年 11 月 14 日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函頒，並依會議決議事項會辦總務處針對特殊教育學生委員提出相關校園無障礙事項，如優先搭乘無障礙電梯標誌、無障礙洗手間拉門、校內各處室之無障礙空間狀況、青永館一樓入口路面不平、工業工程與管理館門口階梯扶手之花草修剪事宜進行後續處理。

(8) 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作業：A.113 年 8 月 26 日至 113 年 9 月 30 日進行 113 學年度第 1 梯次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鑑定申請資料上傳，本梯次共計 1 名新鑑定學生進行提報鑑定作業申請。B.113 學年度第 1 梯次特殊教育學生提報鑑定作業總計提報 1 位特殊教育學生。特殊教育通報網公告此名學生書審結果為不同意初判，需出席鑑定初審會議，於 113 年 11 月 2 日由學生本人及輔導員共同出席初審會議。C.113 年 11 月 18 日發函至教育部提報本校 3 名學生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教育部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函復本校，並依來函知會所屬輔導員及完成特殊教育通報網資料修改。D.113 年 11 月 27 日發函至教育部提報本校 1 名學生補發特殊教育鑑定證明書，教育部於 113 年 12 月 3 日函復本校，並依來函知會所屬輔導員及請學生簽領補發之特殊教育鑑定證明。E.113 年 12 月 2 日教育部來函通知 113 學年度第 1 梯次大專校院提報身心障礙學生鑑定綜合評估報告結果，本校計 1 名學生提報申請，經審議初步綜合研判為同意初判，並依來函說明於文到 7 日內知會學生。F.臺中鑑輔分組學校-臺中教育大學寄送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梯次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收訖後轉知資源教室輔導員通知所屬學生知悉並於 113 年 12 月 9 日共計 39 名學生全數簽領完畢。於 113 年 12 月 18 日上呈鈞長核章，留存本單位備查。

(9) 特教宣導：A.113 年 9 月 18 日辦理 113-1 特殊教育知能輔導專題演講(一)，本次講座邀請妥瑞氏症患者曾琮諭向全校有興趣的同學演講，讓同學們瞭解妥瑞氏症的特質與困境。透過講師自身生命故事分享，鼓勵同學們，接納自身的狀態與特質，找到人生的目標，並努力前進。講座共計 96 人參與，參與滿意度達 93%。B.113 年 11 月 20 日辦理 113-1 特殊教育知能輔導專題演講(二)，本次講座邀請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肯納自閉症基金會陳威宇專員介紹基金會的組織架構、服務對象與服務過程、自閉症者的障礙狀況、特質、生活上的困難以及協助的方式，共計 71 人參與，參與滿意度達 81%以上。C.113 年 12 月 4 日辦理 113-1 特殊教育之能輔導專題演講(三)，本次講座邀請東海大學資源教室輔導員吳惠慈心理師介紹自閉症及情緒行為障礙的特質、需求以及輔導策略，共計 25 人參與，參與滿意度達 100%。D.由聽覺障礙學生設計文宣品，於 ISP 會議、特殊教育始業座談會、校園無障礙宣導等會議及宣導活動發放，提高資源教室曝光率。

(10) 始業座談會：113 年 10 月 23 日辦理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始業座談會，由李副校長主持，主要參與者為學務長、系主任、導師、特殊教育學生及家長，始業座談會上介紹本校特殊教育服務內容、邀請特殊教育學生經驗分享及親師生交流互動，以利親師生瞭解資源教室服務及增進溝通，共計 65 人參與，家長與學生參與滿意度達 95%以上。

(11) 資源教室學生助理人員：A.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計聘用 21 位學生助理人員，其中 14 位課業加強協助、7 位資源教室協助，辦理聘用申請、投保、契約書簽訂及申請工作費等相關事宜，並進行聯繫與管理，協調課業加強請假、補課、調課時間安排與場地預借相關事宜。B.113 年 9 月 19 日召開 113-1 資源教室學生助理人員期初工作會議，說明工作內容及工作應遵守原則與本校

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共計 11 人參與。 C.113 年 10 月 16 日召開 113-1 資源教室學生助理人員期初工作會議，說明工作內容及工作應遵守原則與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共計 18 人參與。 D.113 年 11 月 30 日辦理資源教室學生助理人員在職訓練，邀請東海大學勞作教育組歐陽陞組長與學生共同瞭解人格行為分析，討論社會適應力的量表情境背後可以採取的觀點，增進其職場的工作概念，共計 23 人參與。 E.113 年 12 月 12 日召開資源教室學生助理人員期末檢討會議，檢討本學期學生助理人員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服務狀況並感謝學生助理人員耐心地提供特殊教育學生生活及課業上協助，另頒發本學期服務證書，共計 25 人出席。 F.回收期中、期末課輔建議表，針對建議轉知所屬輔導員與學生個別做討論與提醒。

(1 2)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經費： A.113 年 9 月 27 日函送領據報教育部請領 113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第 2 期經費。教育部於 113 年 10 月 9 日核撥第 2 期補助經費到校，共計新台幣 1,948,995 元整。 B.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申請表已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於教育部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完成經費申請填報並下載列印申請表，並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完成函送教育部申請；教育部 113 年 11 月 21 日來函通知本校報部相關資料已錄案審查。教育部於 113 年 12 月 20 來函核定補助本校新台幣 5,065,946 元整(計畫經費總額計新台幣 6,459,674 元整)。於 113 年 12 月 26 日函送領據報部請領 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工作計畫經費第一期經費計 3,039,567 元整；教育部於 114 年 1 月 8 日已核撥第一期經費 3,039,567 元整到校。 C.113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結束，計畫實際執行總經費計新台幣 5,527,155 元整，執行率 90.16%。

(1 3)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增置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設備實施計畫： 113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增置身心障礙學生輔導工作設備實施計畫已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函送教育部申請經費，計畫經費總額為 526,316 元整，教育部於 113 年 12 月 4 日核定補助本校新台幣 50 萬元整(資本門)；教育部於 113 年 12 月 9 日核撥經費到校，計新台幣 50 萬元整(資本門)。

(1 4) 訪視評鑑： A.113 年度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於 113 年 8 月 22 日進行行政團隊到校盤點 ISP 及書審視訊審查及拍攝直播。 B.台灣評鑑協會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通知 113 年度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報告(初稿)結果為「通過」。 C.113 年 10 月 24 日已將書審委員針對申訴服務部分之意見轉知申訴業務承辦人，提醒依照法規同步做修改調整。 D.113 年 10 月 25 日已將書審委員針對無障礙環境部分之意見轉知總務處業務承辦人，提醒依照委員意見做改善調整。

(1 5) 榮譽事蹟： 113 年度大專校院特殊教育服務相關人員暨特色學校獎勵措施，於 113 年 8 月 26 日假台中金典酒店辦理頒獎典禮，資源教室林姝伶輔導員榮獲「特殊教育服務績優個人獎」殊榮，旨揭獎項全國僅 10 人獲獎，為本校資源教室增添極大榮譽。

5、個別諮商

(1) 個別諮商與諮詢服務共計 912 人次。

(2) 休退學學生離校生涯輔導共計 526 人。

6、高關懷學生追蹤輔導

(1) 成績預警學生追蹤輔導：針對上學期 1/2 學分不及格學生進行關懷，畢業班學生進行電話關懷、非畢業班學生則用書信關懷，優先關懷學生 58 人、次關懷學生 191 人。

(2) 轉銜學生追蹤輔導：由教育部轉銜輔導服務系統比對 12 位轉銜學生進行追蹤關懷。

(3) 測驗篩選學生追蹤輔導：針對身心適應量表壓力指數高於指標的學生進行關懷，優先關懷學生 318 位、次關懷學生 147 位。

(4) 缺曠過多學生追蹤輔導：針對缺曠達 32 節以上為優先關懷學生 111 位、次關懷 73 位；心理調適假優先關懷學生 102 位。

(5) 轉介輔導：進行電話關懷或晤談等，疫情追蹤關懷轉介人數共 93 人。 A.導師、校安中心、校內及校外單位等轉介 45 位學生，為春暉、性平、自傷、妨害公共秩序、人際衝突、車禍處理、學生退宿、情緒困擾、霸凌、自我認識、精神症狀、學業、生活適應等議題。 B.社政轉介 1 位學生，為目睹家暴個案。 C.校內單位轉介 6 位學生，為情緒困擾(特殊事件)、精神症狀、學業、前途未來、人際關係、職場適應困擾等議題。 D.性平會轉介 3 位學生，為性平調查案件之輔導個案。 E.主動關懷學務處急難慰問學生 9 位。 F.家長諮詢：提供學生家長會談或諮詢共 9 人次。 G.國際生輔導：國際生個案會談、Line 關懷、與相關人員聯繫次數總計為 20 人次。

7、身心科駐點諮詢：身心科醫師駐點諮詢：邀請身心專科醫師每隔兩周於週二下午駐點提供有關失眠、情緒、壓力、記憶、適應障礙、身心症狀、藥物等方面諮詢，共辦理 14 場次、提供諮詢服務共 33 人次，整體滿意度達 97%。

8、危機與特殊個案處理

(1) 10 月 7 日進修部化材系(產學班)車禍身故案，進行入班哀傷輔導。

(2) 11 月 20 日進修部資管系車禍身故案，進行入班哀傷輔導。

(3) 11 月 19 日陪同個案至台中地方法院開庭。

(4) 10 月 25 日列席春暉個案會議。

9、心理測驗

(1) 個別心理測驗：施測與解釋共計 28 人次。

(2) 團體心理測驗：日間部、進修部共舉辦 4 場次團體測驗與牌卡活動包含賴氏人格量表、大學生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工作價值觀量表與情緒探索與編織體驗，共計 32 人次，申請班級團體測驗計有 7 班共 196 人次參加。

10、團體輔導

(1) 辦理「友伴探險趣」人際探索團體 6 週，共 42 人次。

(2) 辦理「別再問魔鏡了」自我探索團體 6 週，共 46 人次。

11、生涯輔導

(1) 10 月 1 日及 10 月 9 日於國秀樓紅磚道中庭舉辦與台中衛生局合作「心境航線，探索內心世界」校園心理健康主題輔導週宣傳活動，計有 161 人次參與。

(2) 辦理系所生涯輔導講座 6 場次共 150 人次。

(3) 完成填寫青發署 112 年度大專校院生涯輔導工作成效。

(4) 完成 UCAN 學校總管理者平台管理與填寫 113 年 UCAN 使用情形調查問卷。

1 2、兼任輔導老師業務

- (1) 個案討論與處理老師反映情形。
- (2) 各月份兼任老師值班鐘點費核銷。

1 3、實習業務

- (1) 114 學年度實習招募作業：113 年 12 月 2 日-12 月 27 日進行實習招募公告、114 年 1 月 14 日辦理實習生甄選面試完成。
- (2) 辦理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 114 年度實習機構認證作業。
- (3) 每月行政督導 1 次及每週 1-2 次專業督導，並於 12 月 24 日完成 113-1 實習評量。
- (4) 1 月 15 日上午 9 點至下午 4 點，邀請大休息諮商所鍾國誠督導帶領專兼任知能工作坊暨個案研討會，增進專兼任輔導人員及實習心理師的專業知能，共計 16 人次出席，整體滿意度 100%。

1 4、輔導行政

- (1) 完成 113 年心理健康七大面向指標辦理情形彙整表。
- (2) 辦理本組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專任專業輔導人力之甄聘作業。

1 5、教育部計畫

- (1) 完成 114 年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申請，計畫核定部分補助 100 萬元。
- (2) 完成 114 年教育部補助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申請，核定計畫經費 491 萬 5,933 元，補助經費 310 萬元。

(六)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 1、9/18 辦理期會議，學生參與人數約 29 人。
- 2、10/23 完成辦理『微醺文化講座』共三堂講座學生參與人數 29 人。
- 3、10/24、25 完成與台中市政府原民會聯合辦理「原住民文化健康操競賽」 參與人數 2300 人次，學生參與服務 56 人次。
- 4、10/23 完成辦理就業輔導邀請「台中高見」說明警、消公務人員考試，學生參與 29 人次。
- 5、11/15 完成辦理『原鄉高中職學校文化體育聯誼』共兩所高職參與，學生參與人數 90 人次。
- 6、11/13 協助台中市原住民食物銀行整理物資，學生參與人數 7 人。
- 7、11/21-23 完成辦理「音樂產業人才培育」校外實習，地點台東縣成功鎮，學生參與人數 24 人。
- 8、12/19 辦理 113 年度原資中心諮詢委員會議，出席會議委員人數:校內諮詢委員:5 位，校外諮詢委員:6 人。
- 9、11/24 完成辦理『都壠部落傳統領域與垃圾掩埋議題之探討及影片記錄』部落實務規劃暨服務活動，學生參與人數:24 位。
- 10、12/27 金門大學來訪與業務交流並參觀太平區自強新村阿美族聚落，學生參與人 16 人。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軍訓室

- 1、全民國防教育：

(1) 114 年 2 月 13 日(四)辦理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軍訓人員「授課計畫提報暨教學經驗享及新進人員教學演示」，軍訓室合計 7 員教官參加。

(2) 113-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預計開設「國際情勢」必修課程 37 班(日校一年級)、進修部「防衛動員」、「國防科技」等 2 門選修課程合計 7 班，共計 44 班。

(3) 預於第 17 週利用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時機，實施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共計 44 班。

(4) 預於 113 年 4 月 28 日(一)~5 月 2 日(五)假新校區中正臺辦理「113-2 全民防衛動員術科演練」活動，藉以強化學生全民國防教育知能。

2、校安工作：

(1) 114 年 2 月起，實施學生校外工讀資訊清查，以一年級及轉學生為主，完成調查後，編組校安中心同仁實施現地工讀環境安全訪視作業。

(2) 預於 114 年 3 月 26 日(三)辦理「校安期初領航員宣教-《快樂學習安全無虞》嘉年華活動」，擬邀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警官暨志工人員與臺中市政府消防局中山消防分隊宣教團隊，對教職員工生實施交通、消防、緊急救護、防毒、反詐騙等整體安全宣教，加強師生安全認知。

(3) 預於 114 年 4 月-5 月擇適日辦理防汛(颱)會議，邀集校內相關單位派員與會，預為因應防範汛期(颱風季節)相關準備工作，以減低災損。

(4) 預於 114 年 5 月辦理防災種子師資研習，邀請臺中市消防局中山消防分隊派員蒞校實施宣講、編組實作演練。

(5) 預於 114 年 6 月 19 日(四)辦理「暑假期間校園安全巡檢暨校安突發事件演練會議」，預計邀集校內環安衛中心、總務處、進修部、國際處、學務處生輔組及課指組等單位，另並函發邀請太平區公所、太平警分局、太平衛生所、中山消防分隊等單位派員與會提供意見交流，以共同強化校園安全。

3、「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反毒宣導活動：

(1) 落實「紫錐花志工服務社」社團活動：利用每週社團活動強化社團活動教化能力、充實反毒知能，激勵社會關懷服務情操，並運用社團協助推動全民反毒拒毒教育活動。

(2) 社區宣教：預計 114 年 3 月 17 日(一)假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辦理「拒毒萌芽服務學習模式推廣教育」，以落實推廣社區反毒宣教服務學習活動。

(3) 強化志工反毒知能：預計 114 年上半年辦理 2 場志工增能活動(3 月份辦理反毒專題講座，5 月份反毒參訪活動)，期藉由專業的反毒專題講座、參訪各法政、治療等機構，強化志工反毒知能增長。

(4) 預計 114 年 5 月於辦理「大專校院推動紫錐花運動拒毒萌芽反毒宣導服務學習模式推廣計畫國小反毒營隊」，關懷特殊對象及自我探索成長。

(5) 廣續完成 114 年 3 月至 114 年 8 月「紫錐花專刊」，強化多元宣導。

4、113 學年第 2 學期預定辦理全民國防教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校園安全各項宣導活動如附表所列，請師長參酌。 [\(附件 6 \)](#)

(二) 生活輔導組

1、辦理復學生、延畢生延長(緩徵、儘召)作業，每月底彙報學生離校名冊至各縣市，辦理緩徵及儘召原因消滅。

2、辦理日間部學生操行、缺曠、獎懲作業。

3、辦理僑生輔導工作與僑生及外籍生健保加退保事宜。

4、114 年 5 月 19 日(一)至 6 月 13 日(五)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學生學雜費減免申請事宜。

5、4 月中旬教育部「113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訪視」。

6、辦理「交通安全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反詐騙」、「品德教育」、「賃居安全」等宣導及活動：3 月 19 日(三)交通安全宣導講座。並辦理「交通違規」及「菸害防制」巡查及輔導、113 學年度輔導服務傑出教師遴選及遺失物公告處理及獎勵。

7、114 年 6 月 24 日(二)辦理學生獎懲審議委員會會議召開事宜。

8、辦理品德教育宣導：

(1) 114 年 3 月 5 日 (三) 於青永館采風堂演講廳舉辦品德教育講座。

(2) 預計於 4 月中旬辦理 113 學年度「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品德教育活動」。

9、辦理賃居各項活動：

(1) 114 年 2 月 26 日 (三) 辦理租賃契約宣導講座。

(2) 114 年 4 月辦理租屋博覽會。

(3) 114 年 4 月辦理房東座談會。

10、辦理「智慧財產權」宣導相關講座及活動：

(1) 3 月 12 日(三)尊重智慧財產權宣導講座。

(2) 4 月上旬辦理智慧財產權有獎徵答活動。

11、辦理班級幹部遴選及幹部研習活動：2 月 19 日(三)辦理班級幹部座談。

12、辦理 115 級畢業紀念冊團拍：

(1) 第一梯次：4 月 30 日(三)電資、工程學院 115 級畢業班。

(2) 第二梯次：5 月 21 日(三)管理、文創學院 115 級畢業班。

13、學生宿舍工作重點運作情況如下：

(1) 2 月 15 日(六)至 16 日(日)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宿舍入宿作業。

(2) 2 月 19 日(三)辦理 113-2 住宿生座談會。

(3) 3 月辦理學生宿舍幹部甄選。

(4) 5 月辦理端午活動。

(5) 114 年 6 月 21 日(六)至 22 日(日)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宿舍離舍作業。

(三) 課外活動指導組

1、生活學習助學金及就學獎補助

(1) 辦理日間部【校內清寒獎助學金、原住民獎助學金、優秀青年獎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安定就學紓困金】之申請、審查及核撥。

(2) 辦理生活助學金事宜：A.生活學習助學生業務：辦理生活學習助學生之進用、解聘、加 退保、保費及助學金核撥。 B.生活助學生業務：辦理生活助學生之進用、解聘、加退保(團保)及助學金核撥。 C.生活身障助學生業務：辦理生活助學生之進用、解聘、加退保及助學金核撥。 D.學生聘任投保作業、保費申請、核銷。

(3) 辦理就學貸款收件審核等相關事宜。

(4) 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事宜。

(5) 辦理校外各縣市政府及機構獎助學金事宜。

(6) 辦理學產急難慰問金受理申請事宜。

(7) 辦理辦理全校學生聘任、薪資、保費核對、勞健保等業務。

2、全校性活動

(1) 辦理本校優秀青年選拔事宜。

(2) 本校 114 年「大專校院社團帶動中小學社團發展計畫」，將有國際志工服務社、勤益羅浮群、魔術社、吉他社、飛盤社、動漫社等 6 社規劃參與。

(3) 辦理 114 年教育部「教育優先區暑假營隊」計畫。

(4) 預定辦理各項活動日程表如附表。 [\(附件 7 \)](#) [\(附件 8 \)](#)

(四) 衛生保健組

1、辦理 114 及 115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醫院評選作業。

2、辦理學生體檢後續追蹤及疾病個案管理。

3、辦理 114 及 115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公開招標作業。

4、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學期投保作業。

5、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作業。

6、辦理校園餐飲衛生檢查事宜。

7、辦理健康營養諮詢、健康捐血及急救教育訓練活動。

8、辦理健康教育講座期及相關活動，持續推動教育部 114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健康促進計畫活動。

9、辦理衛生教育及傳染病防治宣導。

10、提供緊急傷病處理、醫療用物借用及健康檢測諮詢服務。

11、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衛生暨膳食委員會會議。

(五) 諮商輔導組

1、預防推廣活動

(1) 班級輔導： A.規劃進修部 (四技) 班級輔導：大二進行「情緒管理」、大四進行「職涯探索」主題輔導活動。 B.規劃進修部 (四技) 「情感教育」主題講座 (夜間場次)。 C.規劃日間部大二 UCAN 生涯測驗班級輔導。

2、生命教育：規劃辦理自殺守門人系列講座活動：宿舍輔導員及幹部、服務性社團幹部、房東及家長。

3、同儕輔導

(1) 規劃心輔義工探索教育營活動。

(2) 規劃心輔義工學期活動。

4、導師業務

(1) 113 學年度教師成效評估 C-2-1 導師點數核算。

(2)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所導師異動調查、班級與主任導師指導活動費用核算工作。

(3) 114 年 2 月 11 日辦理期初導師知能研習會。

(4) 114 年 4 月 9 日辦理期中導師會議。

(5) 教導師輔導管理系統功能維護。

5、特殊教育學生輔導

(1) 實施特殊教育學生個別輔導、課業加強、舉辦炬光自助會活動、炬光聯誼會活動與校際聯合活動等團體輔導活動及單一障別活動、定向工作坊、職涯探索等生涯輔導活動、特殊教育知能輔導專題演講...等，確實提供其學業、心理、生理及生活上相關資源與協助。

(2) 針對即將畢業或延修之特殊教育學生，視需要與學生、家長、導師討論，並依其需求進行轉銜服務。

(3)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支持計畫與召開相關會議(ISP 會議、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等)。

(4) 辦理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申請作業。

6、個別諮商：持續針對學生情緒、人際、生活適應等相關心理困擾問題提供個別諮商。

7、高關懷學生追蹤輔導：持續針對成績預警、缺曠過多、適應困擾、休退學、轉復學與延畢生以及導師和各單位轉介學生、外籍生進行追蹤輔導。

8、身心科駐點諮詢：每月 2 次邀請身心科醫師駐診諮詢，並開放全校教職員工生預約諮詢。

9、危機與特殊個案處理：針對危機與特殊個案，持續會談追蹤，並適時轉介身心科。

10、心理測驗：規劃舉辦團體心理測驗活動，預計 2 場次。

11、團體輔導:預計舉辦情感主題之周間團體與工作坊，職涯主題探索牌卡活動及小型手作療癒工作坊。

12、國際生輔導：辦理 9 場次國際生新生測驗篩檢與定向輔導。

13、職涯輔導

(1) 辦理系所生涯講座及一對一職涯深度諮詢活動。

(2) 辦理 113-2 主題輔導週活動共計 2 場次。

(3) UCAN 平台匯入帳號管理與檢查、參加就業博覽會擺攤宣傳。

14、兼任輔導老師業務及實習業務

(1) 辦理兼任輔導老師續聘及值班安排，持續針對學生生涯、人際、生活適應等相關心理困擾問題提供個別諮商、心理測驗與班級輔導服務。

(2) 規劃討論心理衛生預防推廣系列活動。

(3) 114 學年實習心理師實習契約簽訂與發文。

(4) 實習交接準備事宜。

(5) 確認實習時數與實習評量。

15、教育部計畫

- (1) 執行 114 年度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
- (2) 執行 114 年度教育部補助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
- (六)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 1、暫定 4/23 辦理期末會議。
 - 2、暫定 4/23 辦理文化講座「1、自我定向測驗 2、職場「我要贏」3、文化經濟-手作工藝品。
 - 3、暫定 6/02-6/07 辦理「全民原教文化祭暨原住民音樂產業人才培育成果展」活動。
 - 4、暫定 6/23-27 辦理「部落返鄉服務」、「原住民文化深耕學習及地方生態與文化學習課程」(3 天)。
 - 5、暫定 9 月份「原住民部落學習參訪」及「期末會議」。
 - 6、暫定 6/02-6/07 辦理原住民技藝工作坊。
 - 7、暫定 12 月份辦理諮詢委員會議。
 - 8、暫定 6/02-6/07 辦理原住民職涯講座暨就業說明會。
 - 9、持續辦理原住民委員會推展原住民音樂產業補助案-「原住民族音樂數位成音暨自媒體節目製作人才培育」計畫，執行日期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
 - 10、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大專院校獎助學金申請及服務時數審核。
 - 11、持續建立校內原住民學生基本資料庫，掌握學生學習及經濟狀況。
 - 12、辦理教育部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各項原住民教育計畫申請及執行。
 - 13、擔任 114-116 年度中區區域原資中心副總召學校，將增辦中區區域原資中心業務。

總務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營繕組

- 1、辦理「新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等五件工程之公共藝術設置」案製作事宜。
- 2、辦理「新校區機車停車場面層及車道等工程」施工、驗收事宜。
- 3、辦理「綜合大樓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報告書撰寫及報教育部審查相關事宜。
- 4、辦理「養浩學舍銜接環場人行步道工程」工程施工及驗收事宜。
- 5、辦理「校園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工程施工、驗收事宜。
- 6、辦理「新校區保留營舍整修工程」工程訂約爭議事宜。
- 7、辦理「工程館 2 座懸臂梯外飾材修繕工程」工程施工及驗收事宜。
- 8、辦理「新校區北側步道及鋪面整修等工程」工程規劃、設計、發包及申報新校區逕流廢水相關計畫事宜。
- 9、辦理「國秀樓地下一、二樓廁所等汰換工程」工程發包、施工、驗收事宜。
- 10、辦理「勤益學舍編號 D02 等 3 部電梯主鋼索更新案」工程施工、驗收事宜。
- 11、辦理「新校區第二停車場照明電源線路等改接工程」工程發包、施工、驗收事宜。
- 12、辦理校內建築物或設施之相關維護或改善工程。

(二) 事務組

- 1、辦理各單位之設備採購招標等相關購案，並完成 113 年度招標案件結案事宜。
- 2、辦理 114 年 1-3 月全校及勤益學舍環境清潔維護暨廢棄物清運工作招標事宜及履約事宜。
- 3、辦理 114-115 年度勞健保管理系統招標及履約事宜。
- 4、派員參加採購訓練相關課程，提升採購人員專業知能。
- 5、推動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達法定比率，完成 5 件。
- 6、辦理全校區校園環境維護、公共區域消毒、綠美化工作及大型廢棄物清運工作。
- 7、辦理線上事務支援申請案-學舍電話修繕部分、場地使用申請、環境清潔申請及會議場地維護管理事宜。
- 8、辦理勤益學舍餐廳管理、相關設備維修及完成飲料販賣機電源改善事宜。
- 9、辦理事務組所轄會議室設備全面檢修及提升會議室電腦設備。
- 10、辦理本校「113-114 年度全數位式電子交換機等設備維護」履約相關事宜。
- 11、辦理全校勞健保費用、二代健保補充保費繳納事宜。

(三) 文書組

1、為健全文書暨檔案管理制度並建立期程規劃，依據「檔案管理 113-117 年中程工作計畫」廣續執行。並完成

(1) 完成 62 年至 81 年回溯檔案目錄彙送資料清查作業，清查重點為：普通件紙質檔案、公文系統檔案目錄及檔案局檔案目錄查詢網，三者檔案數量是否一致。清查結果並於 113 年 10 月 1 日專簽奉核可在案。

(2) 完成 112 年度已屆保密期限機密檔案清查作業計 95 件 (含降解密及延長保密期限案件)。

(3) 完成 112 年度紙質類普通件檔案清查作業，檔案 3500 件，附件另存 9 件，檔案狀況保存良好；檔案清查報告書並於 113 年 8 月 28 日奉核在案。

(4) 完成圖資大樓地下室臨時檔案庫房、誠樸館會計憑證庫房修繕作業。

(5) 就檔案庫房空間不足問題，奉核調撥原 E2 咖啡廚房用地，裝修建置為學校會計憑證臨時庫房。

(6) 為確保檔案庫房所屬設備、檔案資料及相關人員安全，於意外事件發生時，能及時因應以減輕災害損害，並能於最短時間完成災害復原，周員依「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規定，修訂本校「檔案庫房緊急應變計畫」，並設置檔案庫房緊急應變小組。並制定檔案庫房緊急應變演練計畫，模擬因火災、水損及地震受損檔案之緊急搶救狀況進行實務演練。

2、運用去(113)年度校控軟體設備費，完成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升級作業。其中，系統操作手冊及教育訓練教學影片，已建置於學校網頁>校務行政>教職員服務>電子公文專區，以供新進同仁學習、原行政同仁複習或問題解疑用。

3、訂定檔案庫房定期檢核表每月不定期檢查，本學期已於 8 月 12 日、9 月 16 日、10 月 15 日、11 月 18 日、12 月 10 日巡查並紀錄。

4、依規定於 1 月完成 112 年下半年度 (7 月至 12 月) 之檔案電子目錄彙送作業。

5、進行 112 年下半年度(7 月至 12 月)公文辦理及歸檔稽催作業，定期製發「公文時效統計表」、「已逾辦理期限件數公文清單」及「逾期末歸清單」，通知各單位轉知承辦人儘速辦結並歸檔。落實公文歸檔管考，協助業務單位完成未歸檔公文後續清查(含銷號)作業。

6、完成本校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1 月學校公文總收文(含電子交換、紙本來文掃描)、分文及即時發文作業；及紙本歸檔公文掃描建檔等，並按月公告執行績效。

7、完成校內 e-mail 電郵發文相關設定，另為提供友善文書作業環境，並建置專任教師發文群組，積極推動校內使用電郵發文及內部公告等，以積極回應政府節能減紙措施。

8、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卸任一、二級主管之電子公文異動設定，移交待核示公文之流程異動；完成新進同仁、轉調單位同仁及單位名稱之電子公文異動設定及電子公文故障排除，利於公文順暢。

9、配合主計室辦理會計檔案入庫，除依主計室提供簽准公文，核對外箱標示，點收箱數，並於外箱黏貼年度入庫箱號標籤，標籤分年度以不同顏色標示，入庫完成後，建置庫存資料。

(四) 保管組

1、完成 113 年度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之填報作業。

2、完成 113 下半年度土地被占用相關報告及補償金收取作業。

3、完成 113 年度庫發消耗品發放、採購入庫等作業。

4、完成 113 年度全校財產及物品盤點作業。

5、辦理全校財產及物品之列管與財產增加入帳事宜及本校財產增減結存表月、季、年報之報部作業。

6、持續辦理校控教師研究室空間借用事宜。

7、完成 113 年養浩學舍 C603 寢室火災火險理賠相關作業。

8、完成 113 年度財產及物品移轉、報廢及入庫作業。

9、完成 113 年度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填報作業。

10、完成 114 年度全校建物及動產設備火險投保作業。

11、完成不動產活化空間租賃相關業務。

12、召開校園規劃小組會議，並完成會議相關業務。

13、完成 113 年度評鑑相關作業。

14、完成各單位實物捐贈受贈財產列帳事宜。

(五) 出納組

1、辦理薪資、鐘點費、各項補助款清冊製作及劃撥入帳事宜。及各項款項代扣及解繳銀行作業。

2、辦理學雜費繳費單 E 化作業(網路列印及線上繳費)。

3、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收入解繳、統計分析等事宜。

4、配合採購、營繕等工程辦理收、退保證(固)金等事宜。

5、配合學校各項支出辦理支票開立支付作業。

6、辦理政府網路採購卡電子支付作業加速支付。

7、辦理零用金(小額)支付工作。

- 8、協助相關單位辦理多元繳費管道相關事宜。
- 9、辦理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繳匯整相關事宜。
- 10、114 年 1 月 21 日已完成 113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網路申報作業及所得稅單據(扣繳憑單)電子化相關業務。
- 11、完成日報表、月報表、銀行往來調解表之編制。
- 12、辦理校務基金資金調度暨活儲轉定存相關業務。
- 13、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投資管理小組會議召開及相關業務。
- 14、完成本校行動支付線上繳費相關業務(電子收據開立作業)。
- 15、辦理本校銀行郵局帳戶新任校長印鑑變更相關業務。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營繕組

- 1、辦理「新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等五件工程之公共藝術設置」案製作現場施工及驗收事宜。
- 2、辦理「新校區北側步道及鋪面整修等工程」工程施工、驗收事宜。
- 3、辦理「新校區保留營舍整修工程」工程訂約爭議事宜、重新發包、施工事宜。
- 4、辦理「工業工程與管理館外牆整修工程」工程發包、施工事宜。
- 5、續辦西側門北側機車停車場新建及勤益學舍 B2 停車場整修(改停機車)工程。
- 6、依校務需求持續規劃辦理校區開發作業，如汽、機車停車場調整及興建、解決教師研究室不足問題、規劃更優質行車動線及提供師生於明秀湖畔休憩場所等。
- 7、辦理校內建築物或設施之相關維護或改善工程。

(二) 事務組

- 1、辦理 114 年 4 月~12 月全校及勤益學舍環境清潔維護暨廢棄物清運工作招標事宜及履約事宜。
- 2、辦理採購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採購重點，更新「執行採購重要注意事項摘錄手冊」並轉發全校同仁。
- 3、辦理各單位之設備採購招標、驗收等相關事宜。
- 4、辦理各單位集中採購訂單下訂及超過 15 萬元以上購案驗收事宜。
- 5、完成電子開標金額達成總開標案金額之百分之 55 以上。
- 6、辦理事務組所轄場地招租事宜，加強場地出租營收以增加收入。
- 7、辦理事務組所轄場地設施維護及更新事宜。
- 8、辦理線上事務支援申請案-學舍電話修繕部分、場地使用申請、環境清潔申請。
- 9、推動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達法定比率。
- 10、辦理全校勞健保費用、二代健保補充保費繳納事宜。
- 11、辦理全校區校園環境維護及綠美化工作，及明秀湖池底優養化換水作業。
- 12、完成校區、勤益學舍暨養浩學舍消毒作業。
- 13、辦理勤益學舍餐廳管理事宜。
- 14、辦理本校「113-114 年度全數位式電子交換機等設備維護」履約相關事宜。
- 15、辦理本校「114-115 年度勞健保管理系統租賃及維護」履約相關事宜。

(三) 文書組

- 1、辦理校長、副校長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卸任一、二級主管之電子公文異動設定，移交待核示公文之流程異動；配合辦理新進同仁、轉調單位同仁及單位名稱之電子公文異動設定及電子公文故障排除，利於公文順暢。
- 2、規劃並執行圖資大樓地下室會計憑證臨時庫房裝修及檔案架建置作業。
- 3、持續辦理檔案(含紙質類檔案、特殊媒體檔案、電子檔案)清查作業。
- 4、視疫情狀況，並配合檔案管理局及教育部相關檔案管理訓練研習課程，選派同仁積極參加，以強化文書檔管人員專業知能；洽詢中部地區獲得金檔獎機關學校進行標竿學習活動。
- 5、辦理本校 114 年 2 月至 7 月學校公文總收文，分文及即時發文作業，並將定期公告各單位執行績效。
- 6、定期辦理校內 e-mail 電郵發文相關設定，持續推動校內使用電郵發文及內部公告，以配合節能減紙措施。
- 7、辦理電子公文故障排除，利於公文順暢。
- 8、定期宣導紙本公文正確歸檔應注意事項：紙本陳核公文以雙面列印、依公文屬性與案情填選適當之分類號、以鉛筆於右下角編寫頁碼及總頁數、於騎縫處核蓋騎縫章或職名章、歸檔案件請拔除訂書針改以迴紋針或燕尾夾固定、辦畢後 5 日內應送歸檔、使用修正後歸檔清單。
- 9、持續辦理檔案庫房定期、不定期檢核作業。

(四) 保管組

- 1、辦理本校 114 年度財產及物品盤點作業。
- 2、持續辦理財產管理系統更新及維護作業。
- 3、辦理 114 年度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填報作業。
- 4、辦理 114 年度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之校地、校舍填報作業。
- 5、辦理全校財產及物品之列管與財產增加入帳及本校財產增減結存表 月報、季報之報部作業。
- 6、持續辦理本校經管土地被私人占用之排除作業。
- 7、辦理庫發消耗品採購、入庫與發放等相關作業。
- 8、辦理 114 年度本校內部稽核(財產盤點)填報相關事宜。
- 9、辦理財產報廢減帳作業及廢品拍賣相關作業。
- 10、辦理本校財產及物品移轉、報廢、入庫減帳及變賣相關作業。
- 11、辦理校園規劃小組相關業務及會議召開事宜。
- 12、辦理實物捐贈財產列帳事宜。
- 13、辦理校控教師研究室空間借用事宜及各單位空間調整。
- 14、辦理 114 年國有公用不動產實際收入成果表填報作業。

(五) 出納組

- 1、持續辦理薪資、鐘點費、各項補助款清冊製作及劃撥入帳事宜，及各項款項代扣及解繳銀行作業。
- 2、持續辦理學雜費繳費單 E 化作業(網路列印及線上繳費)。

- 3、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繳費單上傳作業、學雜費收入解繳、統計分析等事宜。
- 4、持續配合採購、營繕等工程辦理收、退保證（固）金等事宜。
- 5、持續辦理學校各項支出辦理支票開立支付作業。
- 6、持續辦理政府網路採購卡電子支付作業加速支付。
- 7、持續辦理零用金(小額)支付工作。
- 8、持續協助相關單位辦理多元繳費管道相關事宜。
- 9、持續辦理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繳匯整相關事宜。
- 10、持續辦理所得稅併稅及所得稅單據(扣繳憑單)電子化相關業務。
- 11、持續完成日報表、月報表、銀行往來調解表之編制。
- 12、持續辦理校務基金資金調度暨活儲轉定存相關業務。
- 13、辦理捐贈列舉扣除額電子交換資料上傳相關業務。
- 14、持續辦理投資管理小組會議召開並執行會議決議事項。
- 15、持續優化本校行動支付線上繳費相關業務。

三、總務處校園重大建設規劃簡報 ([附件 9](#))

研究發展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學術發展組

- 1、完成國科會、教育部、經濟部等政府部門研究計畫申請、簽約、領款、結案事宜。
- 2、完成國科會、教育部、經濟部等政府部門研究計畫之管理費（112、113 年度）分配事宜。
- 3、完成國科會、教育部、經濟部等政府部門通過計畫之配合款補助、獎勵金分配。
- 4、完成本校 113 度出版學術期刊補助案件申請、結案。
- 5、完成 113 年度(含第一階段)推動研究發展獎勵申請、召開推動研究發展審查會議及法條修正。
- 6、完成 113 年度「學生參加國際性學術研討會獎勵計畫」，共獎勵 69 位學生 544,000 元獎勵金。
- 7、完成 113 年度「先期教學實踐研究獎勵計畫」，共獎勵 9 位教師 450,000 元獎勵金。
- 8、完成 113 年第 2 次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及 113 年度歷史資料修正作業。
- 9、完成受理及審查校內學術研究計畫申請作業。
- 10、完成國科會來文規定受理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之申請及結案。
- 11、辦理學術研究倫理案件審議、進行本校學術研究倫理相關法規修訂。
- 12、完成修訂本校 113 學年度至 116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
- 13、完成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教師升等-整體研發成果評審作業。
- 14、完成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討會補助案件申請審核與結案。
- 15、完成教育部 113 校務評鑑作業及召開檢討作業。

(二) 產學合作組

1、協辦各系產學合作案件，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產學合作計畫計 161 案，總金額計 74,133,872 元。

2、完成 113 年度校務基本資料庫表「表 1-8 教師承接政府部門計畫案、產學計畫案及技術服務案資料表」及「表 14-3 學校產學合作單位數統計表」之填報事宜。 3. 完成產學合作行政管理費提撥事宜。

3、完成產學合作行政管理費提撥事宜。

4、完成產學合作計畫先期技轉案分配事宜。

5、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業務：

(1) 企管系林佩芬副教授申請至台灣立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習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1 月 31 日深耕服務半年；企管系周文卿助理教授申請至核桃運算股份有限公司研習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深耕服務一年。

(2) 深度研習：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產業研習計畫：申請通過 1 案，「智慧感測與聯網監控技術培訓課程」由工程學院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洪瑞斌特聘教授主辦，研習日期：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20 日。

(3) 本校補助教師深度實務研習：申請通過 2 案如下：A. 電資學院資工系：研習主題「Copilot 與 AI 技術對產業的影響及實戰應用」，研習日期：自 113 年 8 月 29 日及 113 年 9 月 3 日，共計 11 位教師參與研習。 B. 文創學院景觀系：研習主題「創意生活產業與在地環境之融合及其創新轉化之模式」，研習日期：自 113 年 8 月 20 日至 113 年 8 月 21 日，共計 6 位教師參與研習。

6、辦理聯盟及協會業務，目前本校加入之聯盟及協會如下：

(1) 台灣中部科學園區產學訓協會。

(2) 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

(3) 台灣超微細氣泡協會。

(4) 台灣臺中軟體園區發展產學訓聯盟。

(5) 國際創新創業發展協會。

(6) 中華民國電力電子協會。

(7) 中國工程師學會。

(8)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9) 台灣智慧機械與製造大聯盟。

(10) 尤努斯基金會。

(11)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大機械學合作意向。

(12) 社團法人創新教育與科技學會。

7、教師專業成長研究社群業務，配合高教深耕計畫推動教師研究社群，今年有 15 組研究社群成立，共計 129 位教師參加。

8、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研發工作圈執行計畫如下：

(1) 特色領域研討會經費補助申請案：申請通過 1 案，補助金額 100,000 元。

(2) 年輕學者創新性合作計畫案：申請通過 3 案，補助金額 515,000 元。

(3) 學生實驗室交換經費補助申請案:申請通過提供實驗室之指導老師 9 案及他校學習之學生 11 案，補助金額 268,500 元。至他校學習之學生 1 案因休學放棄本補助案，故其補助經費 7,500 元無法執行。

9、臺中榮民總醫院與中部地區大學院校合作研究計畫通過 114 年度榮勤合作研究計畫 2 案及核定經費總計 499,000 萬元，如下：

(1) 「基於深度學習技術之胸部 X 光影像肺纖維化檢測」-資訊工程系張傳旺副教授，核定經費 250,000 萬元。

(2) 以目標追蹤方法計算物件停滯時間之研究」-資訊工程系林俊榮助理教授，核定經費 249,000 萬元。

(三) 實習就業組

1、持續辦理教育部補助產業學院計畫相關作業，113 學年度產業學院計畫業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前進行修正計畫書報部事宜。112 學年度產業學院計畫結案報告書業於 113 年 10 月 8 日函發教育部。

2、113 年 10 月 15 日召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實習委員會，並邀請律師、實習機構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校內主管共同與會，以檢視校外實習機制，符合企業人才培育需求。

3、113 年 12 月 18 日辦理台積電實習說明會，活動地點為圖書資訊館六樓會議室，開放日間部四技大三機械系、化材系、資工系、電機系、電子系、資工系、智動系及智慧系學生參加，參加學生人數達 115 人。

4、為辦理「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及「獎勵優秀實習生方案」，公文正本業於 113 年 11 月 5 日掛號郵寄函發各實習機構，請實習機構填寫 113 第 1 學期實習問卷，同時以電子郵件通知，以增加回收問卷率。

5、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勵優秀實習學生方案，共獎勵 105 位實習學生。

6、持續積極與電算中心溝通「校外實習管理系統」建置及系統優化事宜，並請系上督促學生及提醒實習輔導教師和主管使用，操作手冊已放置研發處校外實習管理系統首頁。

7、辦理其他政府部門計畫，計畫申請、領款與結案作業，包含「112 年農田水利環境教育園區教案教材研發計畫」、「113 年彰南國民運動中心使用者滿意度調查計畫」、「113 年大專院校農村實踐共創計畫」、「113 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113 年客家通識課程計畫」及「113 年資源循環創新及研究發展計畫」等。

8、填報雲科校務基本資料庫：

(1) 表 4-2-13 全學年全部學分實習學生人數統計表、表 4-7-2 學生校外實習資料表、表 4-7-3 校外實習經費來源人數統計表、表 4-7-4 實習機構及實習條件表、表 4-2-13 全學年全部學分實習學生人數統計表。

(2) 表 1-13 教師獲頒獎項與榮譽資料表、表 4-8-1 學生競賽、表 4-8-2 學生技術證照、表 4-8-3 學生外語證照。

(3) 表 4-10 畢業生出路調查表、表 4-10-1 博士生出路調查表、表 7-2 業輔導人數填報、表 15-4 國際學術交流現況資料表。

9、辦理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計畫，並填報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112 學年度之職涯輔導工作推動現況與成效調查問卷、辦理勞動部就業學程計畫執行及評鑑、就業服務補助計畫之申請、領款、經費變更函文通知與結案作業。

10、持續辦理職涯導航網校外廠商及公部門相關就業服務等徵才登記服務、系統操作服務，並公告就業服務中心等機關與各大公會徵才訊息，並以電子郵件轉知本校學生、畢業生參考。

11、推動教育部辦理畢業後 1 年(111 學年度)、畢業後 3 年(109 學年度)、畢業後 5 年(107 學年度)約 8,000 名畢業生經約 13 次電訪畢業生流向調查，本次調查完成率分別為 87.26%、83.27%、82.03%，皆高於全國平均回收率 78.54%、71.51%、66.36%。

12、進行 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延修生約 2,800 名之離校問卷填寫，以利填報 10 月份的校基庫和系統即時除錯與測試相關作業。

13、完成 113 年度校園就業博覽會計畫經費核銷與撰寫成果報告書等結報相關事宜。

14、師生競賽、證照、校外參觀相關：

(1) 辦理 113 年度教師申請「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系所申請「辦理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學生校外教學」、學生申請「參加學術與專業性競賽獎勵」等事宜。

(2) 完成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學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申請、審查及獎勵撥付作業。

(3) 推動高教深耕扶弱計畫之「經濟不利學生證照考取輔導補助計畫」宣傳推廣及核銷事宜。

(4) 完成專業證照自主學習證照系統開發，並完成 111-1 至 112-2 間學生考取專業證照自主學習補助申請及核銷。

(5) 協助審查教師推動研究發展獎勵競賽獎、核心證照獎；教師升等學術或競賽榮譽。

(四) 計畫辦公室

1、高教深耕計畫：

(1) 附冊 USR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第四期(114-116 年)計畫申請書(共 6 份)於 113 年 8 月 30 日函報至教育部並上傳至計畫管理平台。

(2) 主冊計畫：於 113 年 12 月 5 日完成填報 112-113 年成果報告書及 114-116 年高教深耕計畫至教育部備查。

(3) 附錄 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完成 114 年度申請計畫書及 113 年度執行成效繳交至教育部，並完成電子檔上傳至計畫網站。

(4) 附錄 2「提升高教公共性：透過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導原住民學生成效」：於 114 年 1 月 6 日完成 114 年度申請計畫書及 113 年度執行成效繳交至教育部。

(5) 附冊 USR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於 114 年 1 月 15 日完成 113 年成果評核報告，繳交至教育部，並完成電子檔上傳至計畫網站。

2、其他計畫：

(1) 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本校核定補助 200 萬元 A. 113 年度修正計畫書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函報至教育部。 B. 111-112 年度結案報告書於 113 年 8 月 27 日函報至教育部。

(2) 113 學年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於 113 年 9 月 24 日教育部公告本校獲 168 萬元經費補助。

(3) 健全發展計畫 - 深化產學鏈結教學設備更新計畫：於 113 年 10 月 28 日教育部來函本校通過 1,485 萬元經費補助。

(4)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之普及提升學校：於 113 年 11 月 15 日教育部來函核定本校 113 學年度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350 萬元整。

(五) 跨組業務

- 1、彙整 114 年財務規劃報告書研發處撰寫之部份。
- 2、113 年 12 月 19 日完成召開「113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諮詢委員會議」。
- 3、完成 114 年度教學單位經費分配原始數據之核對及分配經費之試算。
- 4、完成 114 年度研究群經費需求之預估。
- 5、完成 112 學年度研究及產學合作計畫績優獎勵經費需求之預估。
- 6、協助 115 年教學單位資本門概算之編列。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學術發展組

- 1、理國科會、教育部、經濟部等政府部門研究計畫申請、簽約、領款、結案事宜。
- 2、辦理國科會、教育部、經濟部等政府部門研究計畫之管理費 (113、114 度) 分配事宜。
- 3、辦理國科會、教育部、經濟部等政府部門通過計畫之配合款補助、獎勵金分配。
- 4、辦理本校 114 年度出版學術期刊補助案件。
- 5、辦理 113 年度推動研究發展獎勵申請、召開推動研究發展審查會議。
- 6、辦理 114 年度「高引用率學術期刊論文獎勵」、「先期教學實踐研究獎勵計畫」及「學生參加國際性學術研討會獎勵計畫」獎勵申請案。
- 7、辦理教師承接計畫案減授鐘點事宜。
- 8、辦理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案申請及結案。
- 9、辦理國科會來文規定受理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之申請及結案。
- 10、辦理學術研究倫理案件審議事宜。
- 11、辦理 114 年度特聘教授、終身特聘教授遴選事宜。
- 12、辦理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之教師升等-整體研發成果評審作業。
- 13、辦理 113 學年度校務評鑑結果追蹤檢討作業。
- 14、辦理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討會補助案件以及國際學術會議案件申請審核與結案。
- 15、辦理彙編本校 114-117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

(二) 產學合作組

- 1、辦理產學合作計畫簽約、撥款、結案等相關事宜。
- 2、辦理本校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1-8 教師承接政府部門計畫案、產學計畫案及技術服務案資料表」及「表 14-3 學校產學合作單位數統計表」之填報作業。
- 3、辦理產學合作計畫先期技術移轉授權金分配作業。
- 4、辦理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提撥事宜。
- 5、辦理產學合作計畫之獎勵補助款補助作業。

- 6、辦理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業務。
- 7、辦理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活動及繳交本校參加各產學訓協會會費業務。
- 8、辦理產學特色研發計畫業務。
- 9、辦理薦送國家產學大師獎遴選作業業務。
- 10、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究社群業務。
- 11、辦理臺灣國立大學系統研發處工作圈業務。
- 12、辦理學術研討會公文宣導業務。
- 13、辦理臺中榮民總醫院與中部地區大學院校合作研究計畫業務。

(三) 實習就業組

- 1、預計 114 年 3 月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於青永館靜軒舉辦，並邀請律師、實習機構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校內主管共同與會，以檢視校外實習機制，符合企業人才培育需求。
- 2、持續接洽廠商實習媒合需求，並有意願合作廠商登入校外實習管理系統進行實習職缺填報，以利本組及系所後續審核作業。
- 3、持續積極與電算中心溝通「校外實習管理系統」建置及系統優化事宜，並請系上督促學生及提醒實習輔導教師和主管使用，操作手冊已放置研發處校外實習管理系統首頁。
- 4、協助產業學院計畫，計畫申請、領款與結案作業。
- 5、函發實習機構，請實習機構填寫「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及實習生滿意度問卷」及「獎勵優秀實習生方案」。
- 6、請實習學生填寫「實習生對實習機構及課程問卷調查(丙卷)」事宜，以達到教學品保機制。
- 7、填報雲科校務基本資料庫：
 - (1) 表 4-2-13 全學年全部學分實習學生人數統計表、表 4-7-2 學生校外實習資料表、4-7-3 校外實習經費來源人數統計表、4-7-4 實習機構及實習條件表、4-2-13 全學年全部學分實習學生人數統計表。
 - (2) 表 4-8-1 學生競賽、表 4-8-2 學生技術證照及表 4-8-3 學生外語證照、表 4-8-4 學生參與競賽、論文出版等成效。
 - (3) 表 4-10 畢業生出路調查表、表 4-10-1 博士生出路調查表、表 7-2 業輔導人數填報、表 15-4 國際學術交流現況資料表。
- 8、辦理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等政府部門研究計畫申請、簽約、計畫變更、領款、結案事宜。
- 9、申請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資深職輔人員組參選。
- 10、辦理畢業後 1 年(112 學年度)、畢業後 3 年(110 學年度)、畢業後 5 年(108 學年度)之教育部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與雇主滿意度調查作業及分析報告作業。
- 11、籌辦 114 年度 4 月 23 日校園就業博覽會及系列活動，並規劃計畫經費申請與活動辦理相關作業。

1 2、持續辦理職涯導航網校外廠商及相關就業服務等徵才登記服務與系統操作服務，並公告就業服務中心等機關與各大公會徵才訊息轉知本校學生參考。

1 3、推動教育部技職司辦理「114 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資料表」之 114 學年度全學制在學學生與 113 學年度畢業生資料填報作業。

1 4、申請台中市就業服務處「職涯及就業促進活動」、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校園職涯服務暨提升就業準備力計畫」等促進就業服務項目。

1 5、. 師生競賽、證照、校外參觀相關：

(1) 辦理 114 年度教師申請「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系所申請「辦理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學生校外教學」、學生申請「參加學術與專業性競賽獎勵」等事宜。

(2)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學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申請、審查及獎勵撥付作業。

(3) 高教深耕扶弱計畫之「經濟不利學生證照考取輔導補助計畫」宣傳推廣及核銷事宜。

(4)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自主學習-專業證照考取系統補助申請、核發。

(5) 協助審查教師推動研究發展獎勵競賽獎、核心證照獎；教師升等學術或競賽榮譽。

(四) 計畫辦公室

1、114 年高教深耕計畫每季績效檢核、經費管考，並召開校級計畫管考會議，以審核各分項績效及經費執行情形。

2、配合教育部規劃，參與 114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及 USR 計畫各項宣導推廣活動。

3、辦理各部會各類計畫申請及成果報部事宜。

(五) 跨組業務

1、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進教師設備費之補助。

2、辦理研究群經費之控管。

3、規劃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諮詢委員會。

國際事務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國際交流：

1、教育展、海外招生與線上招生：

(1) 赴印尼參加「2024 印尼留學台灣教育展」，介紹本校學制及專班。

(2) 赴印尼參加僑委會舉辦 114 學年度四年制產學合作學士班(海青班)印尼地區海外聯合招生宣導會，介紹本校學制及專班。

(3) 完成 113 學年度第一、二、三次招收僑生及港澳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委員會。

(4) 完成 113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招生作業，共錄取 13 名學生。

(5) 完成 113 學年度海青班招生作業，共錄取 78 名學生。

(6) 完成 113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招生作業。

(7) 完成 113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新型專班招生作業。

(8) 辦理菲律賓 Batangas State University 線上會議。

- (9) 辦理 113-2 越南大學及碩士新生線上會議。
- (10) 完成 3+1+Master' s Program 學生甄審會議並協助選課事宜。
- (11) 赴印尼進行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二技班招生宣傳。
- (12) 辦理印尼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二技班招生線上面試。
- (13) 赴印尼進行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二技班實體面試，確認學生就讀意願及協助簽證文件準備。
- (14) 辦理線上招生宣傳及線上分享說明會，讓有意願報名印尼二技專班學生完整了解入學狀況及專班課程規劃。
- (15) 完成 113 學年度第一、二、三次印尼二技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招生委員會議。
- 2、四年制海青班業務：
 - (1) 辦理海青班學生接機及入校後辦理居留證、工作證、銀行開戶、新生體檢等相關事宜。
 - (2) 透過 Whatsapp、Line、微信等通訊軟體群組，回應外籍學生 (及其家長) 本校海青班之問題。
- 3、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
 - (1) 協助 5 位學生赴日本九州工業大學交換資料及簽證申請。
 - (2) 協助 3 位學生赴日本北見工業大學交換資料及簽證申請。
 - (3) 協助 3 位學生赴韓國淑明女子大學大學交換資料及簽證申請。
 - (4) 協助 1 位學生赴韓國嘉泉大學大學交換資料及簽證申請。
 - (5) 協助 2 位學生赴捷克赫拉德茨克拉洛韋大學交換資料及簽證申請。
 - (6) 完成 113 年度學海飛颺、學海築夢及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撰寫及經費請領，並獲得教育部補助款共 252 萬元。
 - (7) 完成辦理 113 年「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等計畫。
 - (8) 完成辦理與健管系羅友志老師召開 112 年學海築夢說明會。
 - (9) 完成辦理 111 學海飛颺結案。
 - (10) 完成辦理 113-1 新南向學海築夢「馬來西亞 P Lab 地方創生海外實習」結案。
 - (11) 完成辦理 112-2 新南向學海築夢「後疫情泰國健康休閒產業探討與實習計畫」結案。
 - (12) 完成辦理 112-2 新南向學海築夢「後疫情澳洲健康休閒產業探討與實習計畫」結案。
 - (13) 完成辦理 110-1 學海築夢結案。
- 4、優秀外國青年來台蹲點計畫(TEEP)：
 - (1) 完成 113-114 計畫申請。
 - (2) 113-1 共有 30 位來自捷克、泰國、印尼、菲律賓、印度、越南、印尼等國之學員入境完成計畫。
 - (3) 招募 112 及 113 年度教育部優秀外國青年來臺蹲點計畫學員。
- 5、海外研習、短期交流、交換學生：
 - (1)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印尼世界大學兩名學校至本校資工系與工管系交換事宜。
 - (2) 辦理書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海外研習交換生審查會議。

- (3)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換生行前說明會。
- (4) 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海外研習交換生說明會。
- (5) 招募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交換學生。

6、其他：

- (1) 參加中興大學舉辦之「中興大學國際交流圈工作會議」。
- (2) 參與 TATtech 線上工作會議，討論 9 月份德國師生蒞校交流及 11 月份校長訪團行程。
- (3) 宣傳 113 年 7 月 17 日臺德雙邊學術交流媒合會。
- (4) 與姊妹校印尼世界大學線上討論雙聯合作、交換學生事宜。
- (5) 完成 114 年度台灣國立大學工作系統國際工作圈提案。
- (6) 完成 113 年度台灣國立大學工作系統國際工作圈經費執行情況。

(二) 國際專修部：

1、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業務：

- (1) 完成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四年制招生作業，共 159 名越南籍學生並完成註冊。
- (2) 完成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 113 學年度二年制越南專班招生作業，共錄取 22 名越南籍學生並完成註冊。
- (3) 完成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 113 學年度二年制印尼專班招生作業，共錄取 32 名印尼籍學生。
- (4) 透過 Whatsapp、Line、微信等通訊軟體群組，回應外籍學生 (及其家長) 本校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 113 學年度二年制印尼專班之問題。
- (5) 辦理國際專班(含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及外國學生專班)學生學雜費減免，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 418 位學生符合減免資格。
- (6) 辦理 110 學年度【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計畫-第四年，計 2 班】及、111 學年度【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計畫-第三年，計 3 班】、112 學年度【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計畫-第二年，計 3 班】、【印尼 2+i 專班計畫(1 班)】、113 學年度【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計畫-第一年，計 4 班】教育部補助經費共 2,071 萬 4,200 元經費管考、結案作業。
- (7) 完成 113-1 學年度產學專班校內課程查核報告及訪視作業及補件作業。

2、國際專修部業務：

- (1) 完成辦理國際專修部 113-1 新生入學註冊作業，共計 31 名。
- (2) 完成辦理國際專修部開辦費 100 萬及華語先修課程費用 155 萬請領作業。

3、獎學金：

- (1)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外籍生學業助學金相關事宜。
- (2) 辦理國際專班(含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入學助學金核撥，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 190 位學生符合入學助學金申請資格。
- (3) 完成海青班校內入學助學金申請及發放事宜。
- (4) 完成海青班清寒助學金審查及發放相關事宜。
- (5)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僑務委員會補助就讀海青班學生學費申請及發放事宜。

(6)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國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核發事宜。

4、台評會/僑委會訪視及校外實習：

(1)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僑務委員會僑生專班學校訪視。

(2) 完成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函報校外實習課程審查報告，共 5 班及校外實習課程訪視作業，共訪視 11 家合作廠商。

(3) 完成函報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新增廠商，共新增 20 家合作廠商 (冷凍系新增 5 家實習廠商；電機系新增 4 家；機械系新增 3 家) 。

5、其他：

(1) 與越南錫鴻大學進行線上會議討論赴本校研習 8 周的半導體課程。

(2) 完成製作越南學生使用之華語教學影片。

(3) 完成製作越南新生手冊。

(4) 辦理國際新生訓練(認識校園、選課教學...等)。

(5) 製作在校學生使用之影片：涵蓋行政事務操作、學習華語詞彙、填寫身分證明文件及使用台中周邊設施 (如居留證、工作證、金融卡等) 。截至 2025 年 1 月 8 日，已完成 47 部影片製作。

(6) 製作招生使用之宣傳資料和影片：透過 NCUT Talk 對現任及畢業留學生校友進行視訊訪談，並透過 NCUT Daily 推出校園活動相關影片。

(三) 全處共同性業務：

1、締結姐妹校簽署合作備忘錄(MOU)：

(1) 完成與越南錫鴻大學簽署 3+1+1 (MOA) 。

(2) 完成與柬埔寨 Preah Sihamoniraja Buddhist University 簽署 MOU 。

(3) 完成與柬埔寨 Asia Euro University 簽署 MOU 。

(4) 完成與英國 Essex University 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5)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Sriwijaya(POLSRI)續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6)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Semarang(POLINES)續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7)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JAKARTA(PNJ)續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8)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Bali (PNB)續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9) 完成與印尼 Akademi Maritim Djadajat 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10)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Indramayu(POLINDRA)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11)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FakFak(POLINEF)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12)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Subang(polsub)簽訂合作備忘錄 。

(13) 完成與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Medan(POLMED)簽訂合作備忘錄 。

2、外賓接待及參訪：

(1) 接待德國 HAW TECH Study Visit 共 16 位臺德聯盟師生 。

(2) 接待日本諏訪副校長及師生共 6 位外賓來訪 。

(3) 接待菲律賓 University of San Jose-Recoletos 外賓來訪 。

(4) 接待泰國湄大學 2 位老師來訪 。

- (5) 接待湄洲大學校長及師長共 2 位外賓來訪。
- (6) 接待僑務委員會 2024 年緬甸華校校長及主任回國參訪團。
- (7) 接待 2024 年僑務委員會海外青年臺灣技職教育體驗營。

3、外國學生生活照顧：

- (1) 完成全校全英課程翻譯並提供予外籍生。
- (2) 辦理外籍生文化參訪及企業參訪活動。
- (3) 安排校內宿舍床位供外籍生及入住。
- (4) 辦理印尼學生開齋節活動。
- (5) 帶領外籍生赴鹿港參加國際生龍舟比賽。
- (6) 舉辦海青班暨僑生校內聯歡等活動。
- (7) 舉辦海青班暨僑生校外參訪活動。
- (8) 宣導法規、各式詐騙手法、兩性平等、天氣變化等。
- (9) 完成 113-1 一般外大、碩、博新生訓練說明會。
- (10) 完成 113-1 海青班新生訓練及政策宣導會。
- (11) 舉辦外籍生就業媒合會、帶領外籍生參加就業博覽會、企業參訪。
- (12) 協助 113-1 級外國畢業學生留台就業問題。
- (13) 辦理新舊外籍生各項證件，如居留證、工作證、健保卡。
- (14) 協助外籍畢業生就業前證件申請及追蹤外籍生就業狀況。

4、其他：

- (1) 完成評鑑表冊及評鑑資料佐證卷宗。
- (2) 完成填報 114 年教學單位經費分配國際績效資料。
- (3) 完成彙辦 114 年度語言加給事宜。
- (4) 完成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事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廣續主動關懷國際學生，並積極推動國際學生各項活動，促進學生間的活動與交流，增進外籍生對我國及本土文化的瞭解，並協助辦理海外交換學生停留簽證延期等。
 - (二) 辦理國際新生新生訓練(認識校園、選課教學...等)。
 - (三) 辦理學伴計畫，協助外籍新生融入台灣生活，也讓本校學生向國際化更往前邁進。
 - (四) 辦理外籍學生校外文化暨產業參訪，促進外籍學生對於台灣文化的深層理解，以及對於台灣產業鏈的發展有更深刻的認知。
 - (五) 辦理教育部優秀外國青年來臺蹲點計畫。
 - (六) 協助辦理校慶外籍學生相關活動。
 - (七) 積極主動爭取與國際上學術研究著名之學校締結姊妹校並簽訂合作協議，透過實質學術合作經驗，提升本校教學研究水準與國際學術地位。
- 1、完成與印尼占碑市光明學校簽訂合作備忘錄(MOU)。
 - 2、辦理與德國兩所學校簽定 MOU 事宜。

3、完成與菲律賓東南菲律賓大學 (University of Southeastern Philippines)、課程主任理事會 (CODITE) NCR、八打雁州立大學(Batangas State University)簽署 MOU。

4、完成與柬埔寨新世代學校 Preah Sisowath 高中 (New Generation School Preah Sisowath High School)、新世代學校 Preah Yukunthor 高中 (New Generation School Preah Yukunthor High School)、Westland International School 簽署 MOU。

5、完成與越南交通運輸大學 (University of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簽署 MOU。

6、完成與越南拉空大學 (Lac Hong University)合作與教師交流事宜。

(八) 辦理各項招生作業：

1、辦理 114 學年度海青班招生作業。

2、辦理 114 學年度港澳僑生招生作業。

3、辦理 114 學年度秋季班外國學生招生作業。

4、辦理 114 學年度秋季班外國學生新型專班招生作業。

5、辦理 115 學年度外國學生招生名額申請。

6、辦理 114 學年度秋季班第二批次新型專班招生名額申請。

7、辦理 114 學年度秋季班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四年制生招生作業。

8、辦理 114 學年度秋季班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二年制生招生作業。

9、辦理大陸招生相關作業。

10、辦理 114 學年度國際專修部招生作業。

11、廣續辦理 114 學年度海青班學生招生及錄取相關事宜。

(九) 學海飛颺、學海築夢、短期交流、短期研習、交換生：

1、申辦 114 年「學海飛颺」、「學海築夢」、「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

2、辦理 112-1 學海築夢結案、113-1 學海築夢、113-1 新南向學海築夢及 112 學海飛颺結案。

3、辦理 113-1 學期交換學生返國、113-2 及 114-1 學期交換學生出國事宜。

4、辦理 114-2 海外研習徵選說明會及後續交換事宜。

5、辦理 113-2 學期兩位德國達姆斯達特交換學生至本校電子系交換事宜。

6、辦理與越南各大學合作薦送交換生。

(十) 廣續辦理僑委會補助海青班學生學費相關事宜。

(十一)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外國學生學雜費減免及獎學金核發事宜。

(十二) 辦理 114 年台灣國立大學系統國際工作圈。

(十三) 辦理台德聯盟 AI 教師專長搜尋系統資料上傳事宜。

(十四) 廣續辦理與越南各大學端合作及交流事宜。

(十五) 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申請、經費執行、管考、結案作業：

1、辦理 110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含春季班)，計 2 班】教育部補助經費預計共 200 萬經費申請、經費執行、經費管考及結案作業。

2、辦理 111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計 3 班】教育部補助經費預計共 300 萬經費申請、經費執行、經費管考及結案作業。

3、辦理 112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計 3 班】及【印尼 2+i 專班計畫，計 1 班】教育部補助經費預計共 771 萬 4,200 元經費申請、經費執行、經費管考及結案作業。

4、辦理 113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計 4 班】教育部補助經費預計共 800 萬經費申請、經費執行、經費管考及結案作業。

5、辦理 114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計 5 班】及【二年制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計畫，計 2 班】教育部補助經費預計共 600 萬經費申請、經費執行、經費管考及結案作業。

(十六) 廣續辦理國際學生(含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及外國學生專班)學生獎助學金(入學獎助學金、學業助學金)核發及學雜費減免事宜。

(十七) 廣續辦理「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際學生專班經費補助暨支用要點」核算專班補助經費事宜。

(十八)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校外實習課程報部及訪視作業。

(十九) 辦理國際專修部(113-1 開班)經費結案及成果報部作業。

(二十) 強化製作與發佈本校宣傳影片增加學校的國際影響力，並提高對學校學習機會的了解，舉辦線上招生諮詢會，與各國姐妹校進行招生宣傳工作。

(二十一) 填報 113-2 產學專班校內課程查核報告及相關訪視作業。

(二十二) 辦理 113-2 外籍生學雜費緩繳分期作業。

(二十三) 辦理 113-2 學年度外籍生就業媒合會、交通、消防安全宣導、外籍生座談及畢業生座談會。

(二十四) 持續追蹤外籍生留台情況。

(二十五) 辦理 113-2 國際合作產學專班導師會議。

(二十六) 外籍生每月工讀追蹤及定期召開月會議。

(二十七) 辦理兩岸交流活動填報業務。

(二十八) 辦理高教深耕國際專章系列講座。

進修部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課務組

1、行政業務 E 化事宜：

(1) 施行考試卷、講義印製線上申請系統。

(2) 學分計畫表系統上線。

(3) 規劃將優化學分抵免線上系統。

2、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措施相關作業，申請人數 0 人。

3、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二專二技及四技課程合班會議召開，原開課數計 195 班，合計後計 176 班，減少開班數共計 19 班。

4、完成本部各學制學生選課作業、新生及轉學生科目抵免作業及各項選課事宜。

5、完成排課作業、教師超鐘點核計及每月超鐘點異動作業。

6、完成教學問卷與品保相關事項：

(1)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階段教師教學反應意見禮券發放。

(2) 教師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作業。

(3) 12 月 12 日召開進修部教學品保委員會會議完竣。

(4) 教師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作業，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必修課程低於 3.2 分、選修課程低於 3.5 分之課程數共計 2 門。

(5)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產學專班電資學院及工程學院微積分課程 TA 共 10 門課程、加開假日時段 TA Center，聘任學生共計 11 人，總輔導時數共 480 小時。

(6)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經濟與文化不利生教學品保加強課業輔導計畫，共計 37 門課適用本計畫課程輔導，採分散式及期中/末考前輔導方案，參與課程輔導共計 8 門，總輔導時數共 320 小時。

(7) 完成巡堂作業及異常情形追蹤。

7、完成課程大綱彙整作業，技專院校資料及高等教育資料庫各項表格填報。

8、完成在校生及延修生之學分學雜費補費作業。

9、完成教師期中期末考試卷印製作業。

10、完成教師請假之補課檢覈及催件，學生考試請假補考作業。

11、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預選作業，辦理排課作業及開課建檔。

12、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時預估案，包含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及二專，提供製作註冊繳費單使用。

13、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預估及平衡案編列彙整業務。

(二) 註冊組

1、完成 112 學年度畢業生、退學生資料統計及陳報。

2、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61 名新生註冊報到、學籍資料建立、釐正及陳報。

3、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218 名復學生註冊。

4、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

5、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統計處定期報表填報。

6、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基本資料庫在校生及畢業生填報。

7、完成 113 學年度新生及 112 學年度畢業生教育部教育程度查記通報作業。

8、完成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符合學優獎勵資格之在校生學優獎狀，二專 16 人、二技 21 人、四技 97 人、產業四技 134 人，共計 268 人。

9、寄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復學通知書及受理線上復學表單作業，應復學學生人數共計 178 名。

10、建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寒假 66 名轉學生學籍資料。

11、受理在校生、畢業學生辦理更改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

12、受理在校生、畢業學生申辦各項中、英文證明文件。

13、受理碩士在職專班學位考試委員聘書用印。

14、辦理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與產學訓專班學雜費調整及送審。

15、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等專班學生註冊後行政業務：

- (1) 完成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 113 年度 62 名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
 - (2) 完成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95 名訓練生學費補助款申請，共計 143 萬 2000 元。
 - (3) 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3 年度輔導經費補助結報作業。
 - (4) 113 年 11 月 18 日配合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訪視作業。
 - (5) 完成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 113 年度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畢業專刊編制。
 - (6) 受理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專班訓練生轉換職場共 6 件。
 - (7) 協助辦理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專班大二 111 名訓練生四方合約書簽訂。
 - (8) 完成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專班 113 年度 124 名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
 - (9) 受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專班協調會議共計 7 件。
 - (10) 完成申請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專班 113 學年度教育部銜接技專端開班補助經費，受補助專班共 17 班，共計 1103 萬元。
 - (11) 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專班 113 學年度勞動部合作企業工作崗位訓練補助申請，申請合作廠商共計 74 家。
 - (12) 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產學專班微學分課程(共 3 門)，由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百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利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共 3 家合作廠商共同參與，參與學生數共計 44 人。
 - (13)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產學專班(雙軌、產學訓及產攜專班)經費預估與平衡作業。
- (三) 學生事務組

1、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學生申請各項業務統計表。 ([附件 10](#))

2、製作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及加選繳費單核算及上傳。

3、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技二技二專學生加退選後退費相關事宜。

4、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兵役申報業務，共計緩徵 876 人、儘後召集 204 人；休、退學學生緩徵消滅 80 人、儘召消滅 13 人。

5、完成辦理全校共同時間活動：

(1) 9 月 7 日辦理 113 學年度二技二專新生開學典禮，邀請 4 位傑出校友進行經驗分享，共計 12 個班級參與。

(2) 9 月 9 日 113 學年度四技新生入學輔導暨開學典禮，邀請本校傑出校友穎銳生醫顧問有限公司朱茱玉總裁，以「傑出校友經驗分享」為主題進行專題演講，參與人數共計 302 人。

(3) 9 月 30 日舉辦交通安全講座，講題為「路權認識與機車事故預防」，參與人數共計 92 人。

(4) 11 月 16 日辦理進修部產學專班、碩士在職專班、二專、二技幹部座談會，參加人數共計 40 人。

(5) 11 月 18 日舉辦進修部四技師生座談會，參與人數共計 63 人。

(6) 12 月 14 日勤益 53 週年校慶，於鑑心廣場舉辦進修部【永遠搬不夠】活動，共計 55 人參與。

6、E-MAIL 關懷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風險學生(同時有期初預警及期中預警)，並提供相關名單予各班導師，請導師協助輔導，共計 69 人。

7、完成辦理衛生保健業務：

(1) 9 月 6 日、7 日及 11 日辦理 113 學年度進修部新生及轉復學生健康檢查。部分自行至外院檢查之同學亦將體檢報告繳回。健檢資料電子檔皆存放於學務組進行追蹤。

(2) 新生體檢報告諮詢活動已於 113 年 11 月 18 及 23 日完成已辦理完竣。

(3)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統計本部學生團體保險人數，加保人數為 4,257 人，保險費用為 1,698,543 元整。(含各學制學生自繳 1,471,248 元，校務基金補助 227,295 元)，一般生補助 121,968 元，碩士在職專班補助 14,357 元，產學訓班補助 11,035 元，產攜班補助 74,785 元，雙軌班補助 5,150 元)，業於 12 月 06 日將簽呈及相關資料已移請衛保組辦理學生團體保險費撥付事宜。

(4)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意外緊急處理共計 29 人次，其中包含扭(挫)傷 2 人、擦(割)傷 25 人及其他 2 人(截至 114 年 1 月 22 日止)。

(5)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團體保險理賠共計 93 人申請。其中一般意外 17 人、工安意外 7 人、交通意外 49 人、疾病事件 20 人(截至 114 年 1 月 22 日止)。

(6)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追蹤關懷傷病處理本部學生，共計 17 名。

(7) 113 年 11 月 12 至 16 日辦理護理活動「我脂在乎你」，共計 21 人參加。

(8)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每個月月初電郵護理專欄供本部學生存參。

8、完成辦理學生操行業務：

(1)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於第十四週達操行成績預警線人數達 70 人，113 年 12 月 07 日通知相關導師進行輔導，並填寫進修部導師輔導紀錄表。

(2)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制學生操行不及格退學案，共計 22 人，於學生事務會議提案討論。

9、完成辦理導師業務：

(1) 112 學年度教師定期成效評估 C21 進修部導師點數核算及彙整。

(2) 辦理 113 學年度進修部導師名單彙整及聘任及公告。

(3) 9 月 4 日協助辦理導師知能研習會並發放進修部導師聘書。

(4)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指導活動費核算工作。

10、辦理校內宿舍申請，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入住人數為 88 人。

11、不定期於進修部各學制班代群組進行菸害防制及交通安全宣導，並於校內張貼宣導海報。

12、完成辦理學生輔導工作：

(1) 協助處理校安事件，共計 4 起。

(2) 於「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共計 2 起。

(3) 於「關懷 e 起來」進行通報，共計 1 起。

13、完成辦理學生社團業務：

(1) 113 年 9 月 25 日舉辦迎新茶會，參與人數約 330 人。

(2) 113 年 12 月 23 日辦理聖誕晚會，參與人數共計 40 人。

(3) 113 年 12 月 30 日辦理社團幹部座談會，參與人數計 16 人。

1 4、為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安定就學，申請「113 學年度 LINE 官方帳號校園方案」，強化「勤益科大進修部關鍵業務」LINE 官方帳號功能，透過平台自動回應訊息、群發訊息等功能，提升學生獲取助學資源的即時性與便利性，共 678 人加入好友。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課務組

1、辦理本部各學制學生選課作業及各項選課事宜、轉學生科目抵免作業。

2、辦理排課、教師超鐘點核計及每月超鐘點異動作業。

3、預計 2 月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二專二技及四技課程合班會議，課程名稱、學分學時數相同課程原預計開設 207 門，合班後預計 183 門。

4、進行教學問卷與品保相關事項：

(1)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階段，以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階段之教師教學反應意見禮券發放。

(2) 辦理教師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作業。

(3)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產學專班微積分課程 TA 輔導計畫。

(4)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經濟與文化不利生教學品保加強課業輔導計畫。

(5) 辦理巡堂作業及異常追蹤。

5、辦理課程大綱彙整作業，技專院校資料及高等教育資料庫各項表格填報。

6、辦理在校生及延修生之學分學雜費補費作業。

7、辦理教師期中期末考試卷印製作業，學生考試請假補考作業。

8、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預選作業。

9、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時預估(包含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及二專)，提供製作註冊繳費單使用。

10、辦理 114 學年度行事曆編訂。

11、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經費預估及平衡案編列彙整業務。

12、公告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兼任教師重要通知(含教學品保注意事項)。

13、辦理 113 學年度暑修開課選課事宜。

14、持續辦理行政業務 E 化事宜：

(1) 考試卷、講義印製線上申請系統優化。

(2) 學分計畫表 e 化系統優化。

(3) 規劃學分抵免線上系統優化。

(二) 註冊組

1、審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延修生成績及畢業資格、製發學位證書。

2、受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畢業生中文數位學位證書申請。

3、辦理寄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屆畢業生、在校生學期成績單。

4、辦理寄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修習學分數二分之一與三分之二以上學分數不及格者)退學通知書。

- 5、受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離校程序。
- 6、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符合學優獎勵資格之在校生學優獎狀。
- 7、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復學生註冊。
- 8、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
- 9、製作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寒假轉學生數位學生證、學籍資料建立、釐正及陳報。
- 10、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及轉學生數位學生證採購事宜。
- 11、審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應屆畢業生(含延畢生)畢業資格及製發學位證書。
- 12、辦理 113 學年度學生轉系(科)申請。
- 13、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2.0 等專班學生註冊後行政業務：
 - (1) 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優秀訓練生推薦。
 - (2) 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4 年度第 1 期輔導經費補助款申請。
 - (3) 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訓練生學費補助款申請。
 - (4) 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4 年度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畢業結訓營。
 - (5) 辦理 114 年度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業職能認證考試。
 - (6) 配合辦理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訪視作業。
 - (7) 辦理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專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受訓場地租用申請。
- (三) 學生事務組
 - 1、114 年 2 月 1 日至 2 月 22 日辦理就學貸款申請、收件及後續相關事宜。
 - 2、辦理緊急紓困及學產急難慰問金相關事宜。
 - 3、辦理學生團體保險投保人數統計及休學生加保事宜。
 - 4、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各項獎助學金(清寒、原住民、學產低收、產攜經濟不利等)申請、審核事宜。
 - 5、114 年 2 月 12 日及 4 月 9 日協助辦理導師知能研習會。
 - 6、114 年 2 月 24 日(一)辦理四技開學典禮。
 - 7、辦理轉學生、復學生及延修生兵役緩徵與儘召等業務，於開學一個月內將未役緩徵名冊上傳「內政部役政署在學緩徵作業系統」；於開學二個月內將儘召名冊函送各縣市後備指揮部，宣導學生務必登入校務系統學生篇上傳兵役資料，最晚於 114 年 2 月 25 日內完成。
 - 8、114 年 2 月 7 日至 2 月 14 日受理本學期第 2 梯次學雜費減免申請(轉學生、復學生及未申報舊生)。
 - 9、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團老師聘任及社團活動行事曆訂定事宜。
 - 10、協助學生會行政中心辦理 114 級學生會會長選舉及其他社團活動申請審核及核銷相關事宜。
 - 11、排定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共同時間實施計畫表，訂定各系師生座談會、本部各項宣導活動及師生座談會日期，辦理學生事務各項宣導活動。
 - 12、114 年 2 月核發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經濟不利助學金。
 - 13、調查並辦理 113 學年度進修部導師異動。

創辦人暨校友服務辦公室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113/8/1~113/12/31 止，各界現金捐款，總計 57 筆現金捐贈，共計：5,343,816 元；另非現金捐贈 5 筆。
- (二) 113 年度第 1 學期財團法人張明王國秀文教基金會勤益文教活動申請案，共計 9 件，獲得 182,000 元補助。
- (三) 辦理第 14 屆傑出校友獎牌頒發事宜。
- (四) 辦理明秀企業家活動 1 場。
- (五) 協辦校友回娘家活動 4 場。
- (六) 協辦社團法人台灣愛之光公益協會辦理國際盲人節「有愛有光有希望 Eye 的生命饗宴音樂會」、校友總會「2024 秋日傳愛慈善公益音樂會」、福智慈善基金會舉辦 2024「月光下公益演唱會」、中華民國世界和平統一家庭聯合會「孝道文化慶典暨徵文比賽頒獎典禮」。
- (七) 協辦校友總會於泰國曼谷成立勤益校友泰國分會。
- (八) 辦理創辦人紀念音樂會。
- (九) (九) 辦理單一窗口業務。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持續辦理各界對本校捐贈相關事宜。
- (二) 持續協助財團法人張明王國秀文教基金會對本校各項業務推展。
- (三) 持續辦理單一窗口業務事宜。
- (四) 持續辦理校友資料庫維護及校友服務。
- (五) 辦理第十五屆傑出校友遴選作業。
- (六) 辦理第十一次明秀企業家活動。
- (七) 召開校友活動暨資源整合小組會議。
- (八) 協助頒發畢業生校友總會獎。
- (九) 協助各系辦理校友回娘家活動。

圖書館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技術服務組
 - 1、113 學年第 1 學期館藏統計：紙本圖書 297,280 冊、視聽資料 16,728 件；收到贈書 1,571 冊(校內 1,346 冊、校外 225 冊)。
 - 2、完成 112 年度過期期刊裝訂作業。
 - 3、完成 114 年度全校中、外文期刊驗收。
- (二) 讀者服務組

- 1、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到館總人數為 64,075 人次，借書總冊數（含視聽資料及其他館藏）為 9,812 冊、借閱人次（含視聽資料及其他館藏）為 4,211 次。
- 2、完成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碩士論文及授權書寄送國家圖書館相關作業。
- 3、完成 11 場電子資源有獎徵答活動、5 場各類電子資源線上教育訓練。
- 4、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精進自主學習時數登錄。
- 5、完成 114 年各項電子資源訂購程序;配合台灣學術電子書暨資料庫聯盟進行第十七年電子書採購、驗收相關程序。
- 6、辦理流通帳務及收據管理事宜，113 年 8-12 月罰款及賠償收據開立共計 171 張，收入共計 11,410 元。
- 7、完成辦理繪本閱讀推廣活動：「精選人氣繪本」、「回味經典童話」、「精選經典童話」等 3 場主題活動(辦理期間：113 年 9 月至 114 年 2 月書展)。
- 8、辦理新進圖書展示共 6 場次。
- 9、新增 11 則臉書訊息。
- 10、辦理 113 學年度圖書館新生導覽活動共 19 場次。
- 11、辦理閱讀推廣活動：主題書展「2023 Openbook 好書獎」。
- 12、發行 5 次圖書館簡訊、4 次新片電子報；發布圖書館網頁 45 則訊息，統計至一月累積瀏覽人次為 723212 人次。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技術服務組

- 1、持續加強書目資料的維護及備份並定期統計各系所專業類圖書冊數及視聽資料件數。
- 2、持續進行圖書薦購及圖書館經費圖書視聽購案執行。
- 3、規劃辦理 113 年度過期期刊裝訂作業。
- 4、規劃辦理 114 年度中、外文期刊驗收。
- 5、規劃辦理 115 年中、外文期刊新續訂調查整理及採購購案執行。

(二) 讀者服務組

- 1、持續推廣「中部大學校院圖書館聯盟」跨校借書，提供 24 所中部大學聯盟館每校 50 位師生跨校借書名額。
- 2、進行 113 學年度春季產碩班新生資料轉檔。
- 3、持續辦理各項電子資源推廣教育訓練、資訊系統講習及師生實施資訊檢索研習。
- 4、持續加入各項共建共享計畫，進行各項電子資源採購、驗收，及推廣相關活動，以增中西文電子書的利用率。
- 5、規劃辦理繪本閱讀推廣活動，預計 2-3 場。
- 6、辦理讀者罰款及賠償相關事宜及流通帳務作業。
- 7、繪本童書與新書選閱。
- 8、持續更新與維護圖書館 Instagram 官方帳號。
- 9、規劃辦理新進圖書展示共 6 場次。

- 1 0、持續更新與維護臉書資訊。
- 1 1、持續辦理主題書展。
- 1 2、持續發行圖書館簡訊、新片電子報。

電子計算機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網路及系統服務組

- 1、完成全校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VANS)每月定期回報作業。
- 2、完成「電子公文 2.0」虛擬伺服器架設與建置作業。
- 3、完成「黑快馬」升級虛擬伺服器架設與建置作業(Rocky Linux 9)。
- 4、完成「電子郵件」升級虛擬伺服器架設與建置作業(RedHat 8)。
- 5、完成「資通安全弱點通報平台」升級虛擬伺服器架設與建置作業(Ubuntu 24.04)。
- 6、完成綠色機房 Storage 採購核銷作業(HPE MSA 2060 ×5)。
- 7、完成「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相關功能並開放線上申請作業。
- 8、協助「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推動「VANS 2.0」上線進行壓力測試
- 9、完成綠色機房「ESXi 7」主機記憶體升級(共 4 台)
- 1 0、VeeamBackup 備份計畫校調與維護
- 1 1、完成 113 年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委外驗證作業及高教深耕資安專章相關 KPI 指標。
- 1 2、完成圖資大樓五樓綠色機房不斷電系統更新。
- 1 3、完成國秀樓無線網路設備更新。
- 1 4、113 年 11 月 19 日與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圖書資訊處簽訂資訊交流合作備忘錄。

(二) 校務資訊組

- 1、完成 5 套資訊系統開發上線：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招生系統、教職員基本資料庫系統、宿舍 E 化表單管理系統、行動支付平台 3.0、產學專班學生輔導管理系統。

- 2、推動電子公文檔案管理系統順利改版上線。

(三) 視聽多媒體組

- 1、協助人事室進行第九屆校長遴選相關教師行使同意權名冊公告、說明會、投票、開票作業錄影。
- 2、支援：親師座談、新生輔導、校慶等大型活動錄影(轉播)及拍照。
- 3、新單簽 2.0 系統上線。
- 4、新講義列印系統上線。
- 5、支援全校活動海報印製。
- 6、支援藝術中心展覽作品說明影片拍攝。
- 7、轉寄教育部「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審查意見予全校一級單位，由相關單位自行參考。
- 8、持續首頁資訊更新與本校無障礙標章資格維持。
- 9、輔導及協助各單位新版 R-Page 首頁維護及需求(問題)服務。

- 1 0、協助秘書室對全校網站進行失效連結掃描與各單位失效連結問題排除。
- 1 1、協助 SSL 安全性憑證管理與更新。
- 1 2、協助資通系統清冊全校盤點。
- 1 3、協助第二梯次全校資安輔導。
- 1 4、釐清數位學習平台備份空間不足之問題、因應版本更新提供舊版資料。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網路及系統服務組

- 1、持續推動全校「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VANS)」導入及修補機制，並導入 IoT 設備調查及盤點功能。
- 2、將虛擬伺服器陸續升級更新至 Windows Server 2022 版。
- 3、配合教育部審查作業修改本校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收支管理辦法規定引用名稱，並提報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 4、配合教育部社交工程演練作業，並辦理 3 小時教育訓練課程。
- 5、執行 114 年資訊安全暨個資保護委外驗證作業及高教深耕資安專章相關 KPI 指標。
- 6、執行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技術合作備忘錄之教育訓練架設相關作業。

(二) 校務資訊組

- 1、持續進行校務系統自行開發。
- 2、持續依各單位提出之增修需求，更新或擴充現有系統功能。
- 3、持續優化現行校務系統之網頁適應性調整。
- 4、持續強化歷年自行開發系統之資安防護措施，針對常見網路攻擊風險進行程式改寫作業。
- 5、配合教育部「校園行動支付推動計畫」，持續依出納組實際提出之需求開發行動支付系統。

(三) 視聽多媒體組

- 1、協助人事室新任校長就職典禮錄影及拍照作業。
- 2、支援畢業典禮全校性活動拍照攝錄影與轉播。
- 3、彙整並申報教育部「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各單位自評表；並於召開自評表會議中針對 113 年 12 月的審查意見進行討論。
- 4、新單簽 2.0 系統持續維護及導入其它系統進入單簽 2.0。
- 5、規劃精簡錄製轉播設備與教育訓練。
- 6、支援全校活動海報印製。
- 7、持續首頁資訊更新與本校無障礙標章資格維持。
- 8、辦理新版首頁 R-Page 教育訓練。
- 9、持續支援秘書室對全校網站進行失效連結掃描。
- 1 0、維護更新勤益 SCOPUS 論文網站。
- 1 1、就業博覽會網站系統維護及活動支援。
- 1 2、建置維護汽車停車證行動支付系統。
- 1 3、因應 LineNotify 預計於 114 年 3 月停止支援,維護相關應用系統建置替代方案。

體育室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教學組

1、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全校日間部及進修部(含專班)體育課程必修 124 門，選修 31 門，總計 157 門課程。

2、輔導 18 位一年級、二年級身障或受傷不宜劇列運動學生轉至體育特殊班修習本學期體育必修課程。

3、完成一年級 3,450 位學生體適能分站檢測，成績將於下學期開學前上傳至教育部體育署網站。

4、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27 位兼任教師續聘。

5、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作業，日間部及進修部(含專班)共計必修 126 門，選修 26 門。

6、辦理本室蔡輝炯老師退休作業。

7、完成籃球場籃板、籃框更換作業，校本部 8 面壓克力及太平運動公園 2 面 FRP 籃板。

8、辦理籃、排球場及運動場球柱、燈箱及燈柱防撞保護墊施工。

9、完成青永館 B2 羽球場空調馬達修繕更新。

(二) 活動組

1、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體育績優生獎助金核發 337 人次、總計 547,655 元：運動績優保送生(手球、滑輪溜冰)11 人、核發獎金 55,000 元；校慶運動競賽 300 人、核發獎金 331,655 元；運動代表隊校外競賽 26 人、核發獎金 161,000 元。

2、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運動場地對外租用收入總計 252,000 元：[\(附件 11 \)](#)

3、本學期各代表隊獲獎資訊如下：

(1) 男排隊進入 113 學年度排球聯賽複賽 (教練江欣惇老師) 。

(2) 男籃隊進入 113 學年度籃球聯賽複賽 (教練梁隨燕老師、戴沁琳老師) 。

(3) 113 學年度大專保齡球錦標賽:公開組男生全項第二名、盟主賽第六名:機械系郭翰昇。 雙人賽男生組第三名:應英系廖柏宇、冷凍系王軒瀚。 三人賽第三名:應英系廖柏宇、冷凍系王軒瀚、冷凍系洪恩霖。 盟主賽女子組第三名:機械系黃子珊。 一般男生組團體賽第四名。 盟主賽第六名:機械系郭翰昇。 全項男生組第六名:冷凍系王軒瀚。 個人賽第六名：冷凍系王軒瀚。 雙人賽女生組第八名:機械系黃子珊、應英系陳琪雯。

(4) 113 學年度大專合氣道錦標賽 :(1)段外應用第一名：工管系施焱維、機械系林廷叡。 (2) 段外基本第二名：工管系施焱維、機械系林廷叡。 (3) 段外基礎第三名：企管系李欣芸、電機系王語安。 (4) 段外基礎第四名：智慧系張芷瑄、機械系林琬妮。 (5) 段外基本第四名：資工系黃俊翔、機械系楊尚儒。 (6) 基本杖法第五名：資工系黃俊翔。 (7) 基本劍法第六名：工管系施焱維。 (8) 基本杖法第六名：機械系林廷叡。

(5) 113 學年度大專國術錦標賽-傳統國術: (1) 男子刀術第四名:資工系黃俊翔。 (2) 男子北拳第二類第八名:資工系黃俊翔。

(6) 113 學年度大專國術錦標賽-散打: (1) 男子 85 公斤以上級第一名:電機系吳庭寬。(2) 女子 52 公斤級第一名:工管系謝瑩縈。(3) 公開組男子 65 公斤級第二名:資工系趙康言。(4) 男子 80 公斤級第二名:進修部資工系柯家鈞。(5) 男子 65 公斤級第四名:機械系范茂笙。

4、完成 113 年青永館重量訓練室充實體育器材設備 140 萬元補助案，業於 113 年 12 月 4 日重新開放學校師生使用。

5、校慶競賽活動業於 113 年 12 月 14 日圓滿落幕；學生總計 1,055 人報名參賽，教職員共計 190 人報名參賽。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教學組

1、辦理學分抵免作業、全校體育課加退選事宜、受理體育特殊班申請。

2、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體育課程之排課、開課作業。

3、辦理本室編制外專任教師聘任程序。

(二) 活動組

1、辦理 114 年系際盃活動。

2、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報名至 114 年 2 月 17 日止，中區資格賽時間與地點如下：

(1) 桌球:114 年 3 月 22 日至 23 日假靜宜大學體育館。

(2) 羽球:114 年 3 月 17 日至 19 日假中興大學體育館。

(3) 網球:114 年 3 月 23 日至 26 日假竹南綜合運動公園。

3、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將於 114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2 日假長榮大學辦理。

4、運動場地管理要點續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審議。

語言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外語教學組：

1、辦理英語畢業門檻抵免申請審核作業，本學期共計 82 人達抵免標準予以通過。

2、辦理「英檢輔導 A」課程相關工作：

(1) 開設 6 門英文畢業門檻補救教學「英檢輔導 A」課程，修課人數共計 301 人，修習通過者有 290 人。

(2) 辦理英檢輔導期初及期末會考，應考人數 289 人，期末會考成績與期初會考成績相較，各班平均進步 39.44 分，進步情形十分顯著。

(3) 辦理未達英檢輔導選課資格字彙測驗工作，自 11 月 11 日至 1 月 17 日共舉辦 17 場測驗，共計 307 人次。

3、辦理外語專業證照補助，本學期符合補助資格者 79 人，補助金額共計 92000 元。

4、推動英語、日語、德語成績進步獎勵：

(1) 本學期申請英語成績進步獎勵共計 225 件，補助金額共計 473950 元。

(2) 本學期申請日語成績進步獎勵共計 7 件，補助金額共計 18,900 元。

- (3) 本學期申請德語成績進步獎勵共計 5 件，補助金額共計 22600 元。
- 5、舉辦 1 次多益及 1 次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第一級校園考，計 938 人應考，其中 364 人通過初級標準；173 人通過中級初試標準。
- 6、執行 113-1 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
- (1) 辦理教師及 TA 培訓課程共計 3 小時，計有 13 位學生與教師參與。
- (2) 開設 1 門教師 EMI 教學技巧培訓課程，參與教師 2 人。
- 7、針對多益測驗試題分析課程學生辦理 TOEIC 英檢模擬前測，參與人數共計 207 人。
- 8、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菁英班培訓課程運作情形：
- (1) 德語菁英班：學員人數 31 人。
- (2) 英語菁英班(TOEIC)：學員人數 40 人。
- (3) 日語菁英班：學員人數 31 人。
- 9、執行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培育東南亞語言人才計畫，4 門課全數通過補助，計畫執行期程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辦理越南現況講座 2 場次、文化體驗闖關活動 2 場次，參與人數超過 382 人次，成效卓越，計畫執行率 100%。
- 10、因應本校推動國際交流運作，辦理 113 學年度德語、日語、英語 TOEIC 等語言菁英班培訓課程招生選課作業。
- 11、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語言選修課程預選作業，所開語言課程資訊：英語類：15 門；日語類：6 門；德語類：5 門；法語類：2 門；俄語類：2 門；西班牙語類：3 門；韓語類：6 門；泰語類：3 門；越南語類：2 門，學生預選課程踴躍。
- 12、完成本學期大一英文 33 班期中及期末會考測驗作業，應試人數共計 1673 人。
- 13、完成本學期日間部、進修部排課及教師聘任作業。
- (二) 華語教學組：
- 1、完成 113-1「基礎華語」3 門課、「進階華語」2 門課、「華測輔導班」2 門課共 7 門華語選修課程，參與課程之國際學生共 194 人次。
- 2、完成協助 113-1 英語菁英班英語 TA 口說會話課程，於 113 年 9 月 28 日完成 TA 訓練，課程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開始，每位 TA 每週平均安排 3 小時，共實施 11 週。
- 3、完成辦理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協助 113-1 華語課後輔導及隨班 TA 相關事宜，TA 於 113 年 9 月 30 日開始協助輔導，每位 TA 每週平均安排 6 小時，共實施 14 週。
- 4、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華語課程排課事宜：
- (1) 新南向產學合作專班四技(4 班)：機械工程系、電機工程系、化工與材料工程系及資訊工程系。
- (2) 新南向產學合作專班二技(2 班)：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印尼班及越南班。
- (3) 海外青年技術專班四技(2 班)：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及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 (4) 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班(2 班)：第一年華語先修班。
- (5) 產學攜手合作資訊工程系僑生專班 3+4 四技(1 班)：資訊工程系。

5、積極推動國際學生華語成績進步獎勵計畫：113-1 申請華語成績進步獎勵共計 105 件，補助金額共計 297,300 元。

6、完成僑務委員會「2024 年數位線上教學計畫」開設師培課程教學課程安排，113-1 執行期程為 113 年 6 月至 11 月。

7、完成辦理本校外籍學生就學獎助學金，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二次華語檢測考試相關事宜，執行考試日期為 113 年 12 月 18 日及 113 年 12 月 20 日，參與考試之國際學生共 95 人次。

8、完成辦理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 TOCFL 專案校園考試申請相關事宜：

(1) 113/8/4(日)：報名對象為 112 學年度入學之新南向產學合作專班四技一年級下學期尚未達 A2 等級 7 位學生，外校 126 名，共計 133 位報名。

(2) 113/12/21(六)：113 學年度入學之四機一甲、四電一甲、四化一甲、四訊一甲、二冷三乙越南班及四慧一甲，共計 226 位報名。

9、完成辦理僑務委員會「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及華裔青年來臺就學輔導暨技術研習班學校辦理新生華語文班計畫」，已於 113 年 11 月 26 日函發實際上課學生名冊、收據及支出憑證至僑務委員會。

10、完成辦理「寒假華語證照密集加強營」開課相關事宜，課程於 114 年 2 月 3 日至 2 月 14 日下午 13:10-16:00，共計 10 天(30 小時)。

11、完成辦理華語模擬考試，已於 113 年 11 月 12 日、113 年 12 月 12 日辦理二次考試。

12、協助辦理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班經費規畫及制定學分計畫表相關事宜。

13、於 113 年 12 月 5 日申請教育部「113 年度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外語教學組：

1、檢討本校英文畢業門檻相關規定及配套措施，定期追蹤統計學生畢業門檻通過情形，進行英文畢業門檻預警。

2、持續開設英檢輔導班，採用最新編寫之試題實施期初及期末會考，以利教師針對學生個別程度加強輔導，推動學生積極提升英語能力並掌握學習成效。

3、舉辦 CSEPT 及 TOEIC 英檢測驗校園考，提升學生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

4、預設開設 15 場次以上字彙測驗，並進行英檢輔導課程之學生選課資格審核。

5、積極配合教育部計畫，推動英、日、德語成績進步獎勵計畫及外語專業證照補助。

6、執行 113 學年度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開設教師 EMI 教學技巧培訓課程，並舉辦英語授課教學精進工作坊。

7、因應本校推動國際交流運作，持續推動德語菁英班、日語菁英班、英語 TOEIC 菁英班培訓課程。

8、積極申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補助本校技專校院開設東南亞語言課程計畫 4 門課申請補助及相關課程活動執行作業，預計計畫執行率達 100%。

9、辦理日間部、進修部轉學生課程抵免與選課相關作業。

1 0、推動本校雙語教育計畫-語言中心必修課及選修課程全英語授課班級規範及執行與管考相關作業。

1 1、辦理 Chatting Time，鼓勵學生與語言中心老師練習英語會話。

1 2、依課程規範辦理日間部四技學制大一英文及英文聽講期中及期末會考作業，113 學年度日四技大一班級共計 33 班參與會考。

1 3、持續辦理日間部、進修部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排課及教師聘任作業。

1 4、完成 113 學年度大一英文及英文聽講課程教材專書製作及訂定課程相關進度。

(二) 華語教學組：

1、辦理 113-2「基礎華語(二)」2 門、「進階華語(二)」2 門及「華測輔導班(二)」2 門，共 6 門選修課程相關開課事宜。

2、113-2 針對本校國外姊妹校交換生加開「基礎華語(二)」選修課。

3、執行「113 年度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5 門高階選修課程相關開課事宜。

4、執行「113 年度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華語師培課程。

5、持續辦理 113-2 華語課後輔導 TA 相關事宜，針對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另安排來源國之華語 TA 為專班學生課後輔導，以加強輔導外國學生華語學習、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6、持續辦理 113-2 英語菁英班英語 TA 口說會話課程，強化本國學生英語會話能力。

7、持續辦理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華語文能力測驗系統，分析、修正及提升本校華語文能力測驗系統功能完整性，以利針對每年入學之國際新生實行分級教學，檢測學生學習效果。

8、積極配合「國際學生華語成績進步獎勵計畫」，持續鼓勵全校國際學生報考校外 TOCFL 考試，並依其成績作為進步獎勵依據。

9、辦理 113-2 國際學生華語演講暨歌唱比賽。

1 0、辦理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 TOCFL 專案校園考試申請相關事宜：114/3/15(六)及 3/16(日)：報名對象為 113 入學新南向產學合作專班四技一年級下學期尚未達 A2 等級之 76 位學生及產學合作專班二年級 32 名，共計 108 位報名。

1 1、持續辦理機械工程系、電機工程系、化工與材料工程系、資訊工程系、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海青技術專班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海青技術專班智慧自動化工程系、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班等，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專班華語課程排課事宜。

1 2、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二次本校外籍學生就學獎助學金考試相關事宜。

1 3、持續辦理僑務委員會「2025 年海外數位華語文推廣計畫」中南美組華語師培課程開課相關事宜。

1 4、辦理徵聘華語兼任教師相關事宜。

1 5、辦理「113 年度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徵聘專任助理相關事宜。

產學營運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產業技術服務管理組

1、精密機械檢測中心

- (1) 7/30 至 8/1 執行新虎將公司機台精度檢測案(高雄、台中)。
- (2) 8/5 至 8/9 接受工研院舉辦之外徑測微器能力試驗。
- (3) 9 月至 10 月執行東元電機機台精度檢測案(桃園)。
- (4) 2025/1/3 至華創應用有限公司洽談客製機精度檢測案(桃園)。

2、ESG 永續發展中心

- (1) 9 月至 11 月經濟部工業局「數位製造管理增值計畫碳盤查應用服務」結案。
 - (2) 舉辦校內外有關 ESG 議題相關演講(講座/研習) 4 場。
 - (3) 產學合作案：文創系顏加松副教授與滙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數位服務業之 UI 設計與行銷應用」，金額 23 萬元；文創系顏加松副教授與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溫室氣體盤查廠區碳排來源減量技術」，金額 60 萬元；智慧自動化工程系吳俊毅副教授與台灣懷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提昇智慧化系統增值服務以及低碳化溫室氣體盤查輔導計畫」，金額 60 萬元。
- 3、校級專業技術服務中心：依中心評鑑規範，已於 12/23 辦理難削材加工暨研磨拋光技術服務中心評鑑事宜，該中心並於當次會議申請退場完畢。

4、SNPD 國際研討會：12/4 至 12/5 舉辦 SNPD2024 線上國際研討會，投稿篇數共計 30 餘篇、參與人數共計 150 餘人。

5、經濟部工業局自動化服務中心：10 月份完成申請 AU 自動化能量服務證書(效期至 115/10/15 止)

(二) 國際產業聯絡組

1、創新育成小組

- (1) 執行國科會 113 年度中台灣跨校整合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計畫金額 145.9 萬元。
- (2) 完成工具機學院大樓產學合作空間進駐續約共 12 家。
- (3) 辦理廠商進駐：「俊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駐工具機學院大樓 VV133、VV138 室；「衣世代科技有限公司」進駐工具機學院大樓 VV211 室；「立佳工業有限公司」進駐工具機學院大樓 VA309 室。
- (4) 產學合作案：機械系陳俊瑋副教授與庠昌精密科技機械有限公司合作「高精度多軸向自動化油封毛邊整修機開發計畫-干涉分析」，金額 30 萬元；機械系張簡才萬教授與碩豐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兼具高效率與高良率之 MOCVD 晶圓承載盤智慧化產線升級轉型計畫-製程參數品質關聯性分析」，金額 30 萬元；電子系顏孟華副教授與億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智慧焊道品質檢測計畫-音頻模型訓練與系統驗證整合」，金額 30 萬元；自動化系吳俊毅副教授與台灣懷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提升智慧化系統增值服務以及低碳化溫室氣體盤查輔導計畫」，金額 60 萬元；資工系樞振坤教授與鉅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倉儲定位服務開發計畫」，金額 60 萬元；文創系顏加松副教授與澤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溫室氣體盤查廠區碳排來源減量技術」，金額 60 萬元；(7) 機械系葉彥良教授與宏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兼具可靠度與產量之光學滑鼠鏡片智慧化診斷及整線系統開發計畫」，金額 86 萬元；(8) 電子系林主恩助理教授與立佳工業

有限公司合作「新型超級電腦金屬載板開發與高品質自動化製程開發計畫-模擬分析」，金額 30 萬元。

(5) 10/24 至 10/28「2024 第 76 屆德國紐倫堡國際發明展」，獲獎 2 銀 2 銅 3 特別獎。

(6) 11/27 至 11/30「2024 第 20 屆韓國首爾國際發明展」，獲獎 4 金 2 銀 1 銅。

2、創客自造小組

(1) 獲補助教育部 113 年度「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補助金額 200 萬元。

(2) 開設 4 門創新創業系列微學分課程。

(3) 辦理 2 場創新創業工作坊活動。

(4) 辦理 4 場企業見習活動。

(5) 辦理 2 次設攤活動。

3、智財推廣小組

(1) 9/11：辦理資管系翁國亮老師「I781606 及 M618480 液位感測裝置及方法」技術移轉「垣聿科技有限公司」，金額 100 萬元(與禾玖共有專利故簽訂三方合約，合約總額 200 萬)。

(2) 10/23：召開 113 學年度第一次智慧財產權委員會。

(3) 11/8：辦理機械系蔡明義老師「晶錠切割裝置」技術移轉「健陞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金額 250 萬元。

(4) 12/16：辦理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張偉鉉老師「車用網路裝置搭載平台應用技術」技術移轉「區控車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額 15 萬元。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產業技術服務管理組

1、精密機械檢測中心

(1) 測試實驗室：參加工具機精度相互驗證之 TAF 認可實驗室間比對，並持續辦理機台精度檢測驗機服務。

(2) 校正實驗室：參加平台平面度相互驗證之 TAF 認可實驗室間比對，並持續辦理精度校正服務。

2、ESG 永續發展中心

(1) 執行 115 年工研院「碳盤查加值應用計畫」，預計 9 月結案。

(2) 執行 115 年金工中心「碳成金淨零計畫」、「電子暨半導體設備標竿計畫 - 疫後特別預算升級轉型診斷輔導計畫」，預計 10 月結案。

(3) 預計舉辦校內外有關 ESG 議題相關演講(講座 / 研習) 3 場。

(4) 持續承接碳盤案件。(產學案與政府計畫案)。

3、校級專業技術服務中心：依中心評鑑規範預計於 6 月辦理評鑑事宜，本次評鑑中心為環境與能源科技中心、保值創價 4.0 中心。

4、產業現職人才培育中心

(1) 4 月份預計開班 PowerMill 五軸加工機實作班。

(2) 7 月份預計開班 Solidworks-CSWA 國際證照班。

5、產品打樣中心：持續承接打樣服務案件。

(二) 國際產業聯絡組

1、創新育成小組

- (1) 辦理工具機學院大樓廠商進駐業務相關事宜。
 - (2) 辦理國科會 113 年度中台灣跨校整合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結案。
 - (3) 執行 113 年度中台灣跨校整合科研產業化平台計畫。
 - (4) 申請「經濟部園區管理局產業園區專案輔導計畫」，預計申請補助 120 萬元。
 - (5) 預計辦理產學合作案之廠商：佑益烤漆(股)公司、昇隆精密(股)公司。
 - (6) 預計申請政府計畫案之廠商：竣淵科技(股)公司、榮億橡膠工業(股)公司。
 - (7) 「甲幼/全興產業園區新南向班實習媒合」：與本校電子系、電機系、機械系及健康科技系共同辦理新南向班實習媒合。
 - (8) 推動產業園區廠商破盤查輔導。
 - (9) 114 年 3 月 18~20 日「2025 第 28 屆俄羅斯阿基米德國際發明展」本校代表 6 件參展。
 - (10) 114 年 5 月 8 日辦理「2025 國際發明展校代表甄選」活動。
 - (11) 114 年 7 月預計參展「2025 美國矽谷國際發明展」本校代表 6 件參賽。
- 2、創客自造小組
- (1) 預計教育部 113 年度第 2 梯次「大專校院推動創新創業教育計畫」-「大專校院創業實戰模擬學習平臺」6 隊團隊比賽上架平臺。
 - (2) 預計開設 4 門創新創業系列微學分課程。
 - (3) 預計辦理 2 場創新創業工作坊活動。
 - (4) 預計辦理 1 場企業見習活動。
- 3、智財推廣小組
- (1) 協助教師辦理技術移轉申請案件及專利案件作業。
 - (2) 預計 3 月召開 112 學年度第二次智慧財產權委員會。

公共關係室 [Back](#)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為提昇學校整體形象，積極增加正面新聞曝光率，113 年 1 月起至 12 月本校共有 112 主題、317 報導，統計表如附。 ([附件 12](#))
- (二) 為使本校教職員、學生與校友快速瀏覽本校新聞亮點，了解校園動態，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1 月發行中、英、越三語版本之勤益新訊電子月刊，共 14 刊。
- (三) 推廣校園亮點，積極經營公關室社群平台，建立多元管道、增加新聞曝光機會。113 年 8 月至 114 年 1 月 Facebook 粉專追蹤人數增加 35 人，貼文瀏覽次數共 3.2 萬次，觸及 1 萬人；勤益相挺社團成員成長至 27,734 人；Instagram 追蹤人數增加 68 人，貼文瀏覽次數共 1.6 萬次，觸及人數 2,761 人。

(四) 強化產學合作動能，分別於工商時報主辦之台中工具機展、經濟日報主辦之自動化展設攤，展示本校亮點成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持續發掘校園亮點，推動報導及拍攝作業，藉以推展各項宣傳工作。

(二) 更新全校性概況簡介及影片，並定期編輯勤益新訊。

(三) 強化傳播媒體聯繫，行銷勤益整體形象。

校務研發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調查本校教師發表學術論文與論文引用資料，並與鄰近標竿學校比較，以提升本校國際學術聲譽。

(二) 2024 日 QS 公布世界大學各領域排名 2024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by Subject，本校工程領域世界排名名列 501-550，電資領域世界排名名列 401-450，全世界有 1709 所大學參與(2023 年 1597 所大學參加)，全台勤益排第 9 名(台灣 11 所大學入榜)。

(三) 2024 QS Sustainable Rankings，本校獲全數 11 項入榜，以 Environmental Sustainability 名列世界第 451 名；Performance for Governance 名列世界 517 名最佳，世界總排名 1101-1150。

(四) 2024 年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公布全世界大學 THE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 Subject 各項領域排名，本校電資領域排名名列 801-1000，並列全台灣區第 17 名(台灣區 23 所大學進榜，全世界 1029 所大學進入排名)，工程領域排名 801-1000，並列全台灣區第 17 名，(台灣區 34 所大學進榜，全世界 1376 所大學進入排名)。

(五) 2024 國際綠能大學 Green Metric University 本校名列世界第 55 名，台灣區第 6 名，連續 5 年名列全球百大之列。

(六) 2024 年英國泰晤士高等教育 (Times Higher Education, THE) 公布「2024 亞洲地區最佳大學」排名，亞洲區共有 1,127 列入排名，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名列全國第 26 名，國立科大第 4 名，亞洲排名在 401 至 500 名。

(七) 2024 年 10 月 11 日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THE)排名：勤益名列 2025 THE 世界大學排名 1500+，並列台灣區第 26 名。全球 2857 所大學進榜，台灣 47 所；全球增加 184 所學校，台灣減少 1 所。

(八) 2024 年 10 月 13 日英國高等教育公告 2025 QS 亞洲地區排名：勤益名列亞洲地區最佳大學 294，台灣區名列第 24 名(國立科大排名第 3)。

(九) 113 年 11 月 1 日完成 9 項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Times Higher Education, THE) 2024「世界大學影響力」(University Impact Rankings) 排名評比項目。

(十) 完成彙整本校 2025 年 QS 亞洲大學排名學術名單與雇主名單，翻譯學術名單 400 筆資料與雇主 400 筆資料，並於 114 年 1 月 3 日完成填報 QS Asia University Rankings 學術與雇主名資料庫。

(十一) 彙整各單位所提供 2024 年 QS Asia University Rankings 本校現況資料，預計於 114 年 2 月 3 日完成翻譯與填報 QS 亞洲大學排名資料庫。

(十二) 於 113 年 5 月辦理「外籍生滿意度調查」完成。

(十三) 於 114 年 1 月 6 日召開完成「113 年度第二次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

(十四) 「2024 年永續報告書」中文版經 113 年度第二次校務研究委員會審議通過，已上傳至校務研發中心網頁，作為本校公開資訊與績效。

(十五) 「113 年問責報告書」經 113 年度第二次校務研究委員會審議通過，已上傳至校務研發中心網頁，作為本校公開資訊與績效。

(十六) 永續發展 SDGs in NCUT 網站更新。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持續蒐集 2025 年 QS 亞洲大學排名學術名單與雇主名單，以利本校於 2026 填報 QS Asia University Rankings 學術與雇主名資料庫。

(二) 彙整 2025 QS Sustainability Ranking 資料與翻譯相關報告，並於 3 月 28 日完成填報 QS 世界大學永續排名。

(三) 調查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 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THE) 資料，完成填報本校現況資料。

(四) 持續調查本校教師發表學術論文與論文引用資料，並與鄰近標竿學校比較，以提升本校國際學術聲譽。

(五) 持續研究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舉辦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 (SDGs) --學術自由政策，學校對於兩性平權和氣候變遷的努力等項目評核，評估本校最適當填報之各項指標。

(六) 持續研究國際綠能大學 Green Metric University 各項評核指標，評估本校最適當填報之各項指標。

(七) 預計與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辦理「台灣校務精進協作計畫(TIRC)」台泰日大專生學習成效與滿意度調查，針對全校二年級以上學生進行問卷調查，以俾了解學生的學習情況與各項滿意度。

(八) 預計於 6 月召開「114 年度第一次校務研究委員會」會議。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本校參與 2024 年世界綠色大學評比，成績獲全球排名第 55 名、全國第 6 名。

(二) 完成「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能源管理委員會」及「交通安全管理委員會」資料彙整及召開事宜。

(三) 完成全校環保標章(綠色採購)請購案件審核。

(四) 完成實驗場所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危害性化學品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五) 完成機車停車場(停三)、養浩學舍及鹿鳴台屋頂建置太陽能板光電設置，並經台電公司同意開始併聯發電。

(六) 完成本校能源管理系統(ISO50001)重新驗證作業。

(七) 完成教育部 113 年「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系統填報作業事宜。

(八) 完成經濟部能源署「113 年度能源用戶節約能源查核制度申報」網路申報作業。

(九) 完成全校教職員生 113 年下半年消防自衛編組(避難)訓練事宜。

(十) 完成危險性機械(固定式起重機)之年度定期檢查事宜，由職業安全衛生署指定之代行檢查機構派員實施檢查。

(十一) 完成外聘職業健康服務醫生來校實施教職員工臨校健康服務事宜。

(十二) 完成教職員工在職定期健康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事宜。

(十三) 完成 114 年度全校公共意外責任險投保事宜。

(十四) 完成校公用飲水機維護保養及水質檢測事宜。

(十五) 完成環保署污水處理管理系統放流水水質檢測、網路申報及水污費繳交事宜。

(十六) 完成環保署及教育部「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系統」年度申報事宜。

(十七) 完成職業安全衛生署每月「職業災害統計月報表」網路申報。

(十八) 完成校園資源回收宣導事宜。

(十九) 完成節能減碳宣導及抽查各單位節能管制自主檢查情形。

(二十) 完成日四技學生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學習環保課程認證事宜。

(二十一) 完成教職員生汽機車停車證申辦事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辦理「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能源管理委員會」及「交通安全管理委員會」資料彙整及召開事宜。

(二) 辦理 114 年度上半年污水處理廠放流水水質檢測、網路申報及水污費繳交事宜。

(三) 辦理環保署及教育部「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系統」每季網路申報事宜。

(四) 辦理第三機車停車場臨時替代引道興建工程。

(五) 辦理本校能源管理系統(ISO50001)年度定期追查驗證作業。

(六) 辦理全校消防安全設備檢查缺失改善事宜。

(七) 辦理全校消防安全設備年度定期檢修申報，並依規定陳報臺中市消防局備查。

(八) 辦理全校消防安全設備定期維護保養事宜。

(九) 辦理各系所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查核事宜。

(十) 辦理全校環保標章(綠色採購)請購案件審核。

(十一) 辦理全校教職員工職場不法侵害案件調查及處理事宜。

(十二) 辦理本校職業災害急救人員複(回)訓事宜。

(十三) 辦理聘請職業健康服務醫生辦理教職員工臨校健康服務事宜。

(十四)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署每月「職業災害統計月報表」網路申報。

(十五) 辦理全校教職員生 114 年上半年消防自衛編組(避難)訓練事宜。

(十六) 辦理全校公用飲水機定期維護保養及水質檢測事宜。

(十七) 辦理校園資源回收宣導事宜。

- (十八) 辦理校園節能減碳宣導及抽查各單位節能管制自主檢查情形。
- (十九) 辦理日四技學生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學習環保課程認證事宜。
- (二十) 辦理全校汽機車停車空間調查及整體(含動線)規劃事宜。
- (二十一) 辦理教職員生汽機車停車證申辦事宜。
- (二十二) 辦理校內停車場管理(含違規取締)事宜。

藝術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9 月 11 日辦理「當代繪畫三人展 廖芳乙、趙純妙、黃意會」展覽開幕式，展期 113 年 9 月 3 日至 9 月 28 日止，共計 1,695 人次參觀。
- (二) 9 月展覽「當代繪畫三人展 廖芳乙、趙純妙、黃意會」，執行師生及校外來賓導覽共計 8 場。
- (三) 「當代繪畫三人展 廖芳乙、趙純妙、黃意會」展覽，畢業門鑑—學生美學自主學習，完成認證學生數共計 1,641 人次。
- (四) 10 月 1 日辦理「流動的溫度 葛映惠、賴仁輝、洪皓倫」開幕式，展期 113 年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9 日止，共計 2,474 人次參觀。
- (五) 10 月展覽「流動的溫度 葛映惠、賴仁輝、洪皓倫」，執行師生及校外來賓導覽共計 12 場。
- (六) 「流動的溫度 葛映惠、賴仁輝、洪皓倫」展覽，畢業門鑑—學生美學自主學習，完成認證學生數共計 1,601 人次。
- (七) 12 月 10 日辦理「202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藝術中心典藏展」開幕式暨「藝術家之友會—藝術交流分享會」活動，展期 113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28 日止，共計 2,741 人次參觀。
- (八) 12 月展覽「202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藝術中心典藏展」，執行師生及校外來賓導覽共計 5 場。
- (九) 「202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藝術中心典藏展」展覽，畢業門鑑—學生美學自主學習，完成認證學生數共計 1,500 人次。
- (十) 本學期畢業門鑑—學生美學自主學習，校外觀展認證人數共計 35 人次。
- (十一) 本學期分別於「當代繪畫三人展 廖芳乙、趙純妙、黃意會」及「流動的溫度 葛映惠、賴仁輝、洪皓倫」展覽，總共募集到 4 件作品供學校典藏，總市值共計 446,500 元。
- (十二)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6,910 人次至藝術中心參觀。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持續辦理畢業門鑑「學生美學自主學習」認證。
- (二) 114 年展覽時程與規劃，依 113 年 10 月 24 日鈞長裁示(文號 1134600030)，留待新任校長上任後再議。

招生事務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完成 114 學年度四技(聯合登記分發入學、甄選入學、技優入學、申請入學、特殊選才入學、繁星計畫入學、運動績優甄審甄試入學)各種多元入學招生簡章彙編工作。

(二) 完成 114 學年度日間部碩博士班一般生、產業碩士專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業務招生簡章彙編。

(三) 辦理 114 學年度各學制各管道招生名額分配表(含日間部、進修部、碩博士)報部作業。

(四) 辦理 114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推甄作業；報到人數為 199 人，報到率 97%。(2/3 統計，尚在遞補狀態中)

(五) 辦理 114 學年度願景計畫申請書報部作業，教育部核定本校願景計畫經濟弱勢學生招生名額共計 35 名。

(六) 114 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本校專案調高原住民學生外加名額共計有 5 系：資管系(9 名)、企管系(5 名)、行流系(5 名)、健管系(2 名)及應英系(3 名)。

(七) 辦理 114 學年度四技特殊選才入學試務作業，招生名額共計 24 名，第一階段共計 103 名考生報名(不含青年儲蓄組)，依時程於 1/13-1/16 進行第二階段報名計 41 名，預計於 2 月 18 日放榜。

(八) 辦理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考生報名、審查報名資格、報名表件送系上書審、辦理招生面試、結算成績、錄取生報到與經費結報。

(九) 辦理春季產業碩士專班招生考生報名、審查報名資格、報名表件送系上書審、辦理招生筆試及面試、結算成績、錄取生報到與經費結報。

(十) 辦理 114 年度產學專班相關招生業務，分述如下：

1、辦理產攜 2.0-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業務，成立招生委員會、召開招生會議、編訂招生簡章、修正招生系統。

2、辦理產攜 2.0-產學訓模式專班，成立招生委員會、召開招生會議、編訂招生簡章、修正招生系統。

3、辦理產攜 2.0-雙軌模式專班業務，成立招生委員會、召開招生會議、編訂招生簡章、修正招生系統。

4、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業務，完成 114 學年度技高計畫書申請及員額核定作業，核定核定名額共計 210 名、114 學年度技高海外招生簡章定稿；117 學年度技專計畫書申請。

(十一) 辦理寒假轉學生招生之考生報名、審查報名資格、公告成績及榜單招生事務作業。

(十二) 辦理 114 學年度「技術型高中與科技大學合作 3+2 新五專模式專班」計畫書申請作業，日間部學制計有資管系、應英系及健管系申請，進修部學制計有電機系、企管系、行流系及景觀系申請。

(十三) 辦理技專校院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計畫業務，分述如下：

1、辦理技專校院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第四期(114-115 年)計畫書，業於 114 年 1 月 9 日函報教育部。

2、辦理技專校院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第三期(113 年)成果報告書，業於 114 年 1 月 17 日函報教育部。

3、辦理本校各系 116 學年度四技甄選、技優甄審及四技申請學習準備建議方向撰寫及上傳作業至招策會平台。

4、辦理本校各系 114 學年度四技甄選、技優甄審及四技申請備審資料指引撰寫及上傳作業至技專校院招生專業化總辦公室，該室預計於 3 月份公告於網路平台。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辦理 11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繁星入學、四技申請入學、四技甄選入學、四技技優甄審入學、四技聯合登記分發、特殊選才入學、身障生升學甄試、運動績優甄審甄試、轉學考招生作業。

(二) 辦理 114 學年度轉學考業務，協助調查各系缺額、簡章公告、網路報名、書面審查、成績登錄及錄取生報到等作業。

(三) 辦理 114 學年度進修二技招生業務召開招生委員會議、編訂招生簡章、修改招生系統、受理考生報名、報名資格審查、回覆考生與家長問題、錄取生報到與備取生遞補。

(四) 辦理 114 學年度進修部二專招生業務召開招生委員會議、編訂招生簡章、修改招生系統、受理考生報名、報名資格審查、回覆考生與家長問題、錄取生報到與備取生遞補。

(五) 辦理 114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招生業務召開招生委員會議、編訂招生簡章、修改招生系統、受理考生報名、報名資格審查、回覆考生與家長問題、錄取生報到與備取生遞補等作業。

(六) 辦理 114 學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校院進修部四年制/在職專班、進修學士班甄試、二技進修部、二專進修部招生作業。

(七) 辦理 114 學年度研究所碩、博士班(含產業博士)一般招生考試作業。

(八) 辦理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作業，受理考生報名、報名資格審查、回覆考生與家長問題、錄取生報到與備取生遞補等作業。

(九) 辦理 114 年度秋季產業碩士專班招生作業業務、114 年度春季計畫書修正報部備查作業，115 年度產業碩士專班開班計畫申請。

(十) 辦理 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專班業務，產學攜手合作計畫開班計畫申請及招生作業。

(十一) 辦理 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招生作業、銜接生入學前服務及技高端橫向聯繫。

(十二) 辦理 114 學年度願景計畫作業。

(十三) 辦理本校各系 114 學年度四技甄選、技優甄審及四技申請能力特質取向評量尺規上傳至技專校院招生專業化總辦公室，進行教育部外審作業。

(十四) 辦理 114 年度技專校院設立選才專案辦公室計畫，推動重點工作如下：

1、招生單位發展與招生專業人才團隊養成規劃：持續宣導招策會招生倫理準則、評分輔助系統操作說明會、能力特質取向評量尺規審查經驗分享等人員培訓活動。

2、區域技高或技專校院互動及諮詢：辦理及派員參與群科座談會、高中職觀議課活動、技專技高交流座談會、技高課程學習成果活動等。

3、專業群技高與技專校院互動及諮詢：擬規劃與北一區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主責：電機與電子群)及北二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主責：機械群及動力機械群)進行互動與諮詢。

4、辦理扎根區域內國中生與技職校院互動－推廣各系辦理中部地區向下扎根(國中生)活動。

5、協助辦理偏鄉及非山非市技高彈性學習課程。

6、辦理縱貫技職教育、扎根優質人才－推廣各系辦理全國技專高中及國中小競賽、選才講座。

推廣部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社區推廣組

- 1、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隨班附讀業務。
- 2、辦理 113 年下半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業務，調查各系申請意願、提案審查、辦理招生、編訂招生簡章、廣告宣傳及開、結訓事宜。
- 3、辦理 113 年度高中(職)生研習營(暑假)業務，辦理招生、編訂招生簡章、廣告宣傳及開、結訓事宜。
- 4、辦理社區一家親活動：拜訪福興鄉、線西鄉，說明活動內容並邀請農會成員們一同參與。本學期舉辦 14 場次活動。

(二) 終身學習組

- 1、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樂齡大學教師邀課、課程安排、招生宣傳、經費核銷及校外教學等活動規劃。
- 2、辦理勤益學苑 113 年秋季班及寒假班之課程規劃、教師邀課、招生宣傳、課程滿意度問卷調查及經費核銷。
- 3、協助辦理社區一家親活動。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社區推廣組

- 1、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隨班附讀業務。
- 2、辦理 114 年上半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業務，調查各系申請意願、提案審查、辦理招生、編訂招生簡章與廣告宣傳。
- 3、規劃辦理 114 年國、高中(職)生研習營(暑假)業務，課程規劃、辦理招生、編訂招生簡章與廣告宣傳。
- 4、規劃辦理 115 年產業新尖兵計畫業務，調查各系申請意願、提案審查、辦理招生、編訂招生簡章與廣告宣傳。

(二) 終身學習組

- 1、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樂齡大學教師邀課、課程安排、招生宣傳、經費核銷及校外教學等活動規劃。
- 2、辦理勤益學苑 114 年春季班、夏季班、暑假班之程規劃、教師邀課、招生宣傳、課程滿意度問卷調查及經費核銷。

主計室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編製 113 年度各月份會計月報，函送教育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等機關。

(二) 因應 113 會計年度終了，辦理各項專案計畫經費結報，及年度預算經費報支結算等事宜。

(三) 依限編送 113 年度決算書，依「113 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作業手冊」，編製本校 113 年度校務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四) 籌編本校 115 年度概算業務：於 113 年 12 月調查各單位 115 年度概算編列需求數額。

(五) 辦理現金、票據及證券等出納事務處理及保管情形審核業務，依據本校內部審核計畫執行查核，查核結果於 113 年 10 月陳核在案。

(六) 本室與總務處事務組、保管組及出納組於 113 年 8 月 21 日聯合辦理業務宣導研習，以強化同仁對經費動支、採購及財物保管等相關法規之瞭解及應行注意事項。

(七) 依據教育部查核本校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預算執行情形，本室業已於 113 年 12 月 12 日函知各單位共通性建議改進事項(如附件)，簡述如下：[\(附件 13\)](#)

1、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支管理規則已修訂為「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請檢視業管法規引用之正確性。

2、本校 113 年資本門執行率偏低，請積極趕辦相關計畫。

3、事涉學生或廠商之應給付款項，務請注意支付時效。兼任助理工資應於每月 15 日前發放上個月工資，採購應於驗收合格後接到請款單據 15 日內付款。

4、有申請預開收據者，應追蹤進款情形，於開立收據後 2 個月內盡速結案，逾期 3 個月者仍未繳庫者應專案簽辦敘明理由，並積極追蹤。

(八) 配合本校校務評鑑實地訪評相關章節資料準備及回應。

(九) 本校 113 年度各項收、支及固定資產執行情形如下：

1、總收入為 19 億 1,975 萬 3 千元，總支出為 20 億 4,398 萬 6 千元，產生短絀數 1 億 2,423 萬 3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7,075 萬 2 千元增加短絀 5,348 萬 1 千元，主要原因如下：

(1) 112 年度原編列行政大樓報廢損失及拆除費 1,602 萬元依施工進度延後至本年度認列。

(2) 配合政府調薪政策(含教師鐘點費)，致編制外人事成本增加，經調整容納後仍不足 2,500 萬元，須由本校超額併決算支應。

(3)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增加，其中有 683 萬元係為吸引外籍學生來校就讀提供入學獎學金(113 年度外籍生人數較 112 年度增加約 180 人)；另為照顧弱勢生並配合 113 年度基本工資調漲增加生活助學金。

(4) 水電費因業務實際需要增加 965 萬元。

2、購建固定資產計畫法定預算數 2 億 1,293 萬 9 千元，實際執行數為 1 億 5,508 萬 3 千元，執行率 72.83%。另新校區北側步道及鋪面整修工程保留 184 萬 1 千元，興建學生宿舍工程尾款及技術服務費保留 1,380 萬 9 千元，營舍改善工程保留 1,110 萬 5 千元，合計預算保留 2,675 萬 5 千元。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依據預算編列數及可分配數，配合辦理 114 年度各部門經常性及資本門預算分配。

(二) 編製 114 年度各月份會計月報，函送教育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等機關。

(三) 編送 114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書，函送教育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等機關。

(四) 籌編本校 115 年度概算

1、預計於 114 年 3 月完成 115 年度概算需求彙編，並完成各項概算編列數額簽奉校長核定。

2、依限編送 115 年度概算報表至教育部審查、並依該部核列額度彙編 115 年度預算案送教育部暨轉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列。

(五) 關於教育部查核本校 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預算執行情形所列查明及建議改進事項一案，彙整各單位辦理情形後函復教育部。

三、本校財務概況報告如附件。 [\(附件 14\)](#)

人事室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辦理部分主管異動作業。
- (二) 辦理專、兼任教師聘任相關作業。
- (三) 辦理教師學位、著作升等及出國進修等事宜。
- (四) 辦理職員進用送審及獎懲等事項。
- (五) 辦理行政人員訓練講習。
- (六) 辦理 113 學年度新進教師講習。
- (七) 辦理教師定期成效評估作業。
- (八) 辦理教職員退休、保險事項。
- (九) 辦理「113 年員工協助方案」相關活動。
- (十) 辦理 113 年職員考績事宜。
- (十一) 辦理 113 年教職員年終獎金發放事宜。
- (十二) 辦理 113 年月退休金及月撫卹金發放作業。
- (十三) 辦理本校第九任校長遴選，並順利完成遴選作業事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辦理部分主管異動作業。
- (二) 辦理專、兼任教師聘任事宜。
- (三) 辦理教師學位、著作升等及出國進修等事宜。
- (四) 辦理職員進用送審等事項。
- (五) 辦理教職員進修、獎懲等事宜。
- (六) 辦理「114 年員工協助方案」相關活動。
- (七) 辦理行政人員訓練講習。
- (八) 辦理教師年資加薪事宜。

- (九) 辦理教職員退休、保險事項。
- (十) 辦理 114 年月退休金及月撫卹金發放作業。

工程學院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教育部大型計畫案：

- 1、申請 114-116 年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
- 2、撰寫 112-113 年 USR 總成果報告書及 113 年成果報告書。
- 3、完成 113 年 USR 實地訪視、審查意見表、修正計畫書、經費表報部作業、教師社群工作坊申請 1 件、辦理產業諮詢會議 7 場次、專題演講 6 場、特色工作坊 4 場、示範推廣會 1 場、環境數據架設 1 場、農遊體驗活動達 40 人次、課程參與學生 648 人次及籌備記者會 1 場。
- 4、USR 成果投稿遠見雜誌《第 6 屆遠見 USR 大學社會責任獎》。

(二) 國際交流：

- 1、112-113 教育部「TEEP@AsiaPlus 智慧機械導入與智慧製造人才培育計畫」完成招收 12 名學院進行 36 人月次之學習交流、產業參訪及相關專題研究，並完成線上結案報搞填寫。

(三) 辦理本院各系專任教師升等及新聘或兼教師資格送審形式審查及外審作業：

1、機械系：

- (1) 謝瑞青老師著作送審教授資格。
- (2) 黃健瑋學位論文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2、化材系：

- (1) 高肇郎老師著作送審教授資格。
- (2) 黃怡銘老師著作送審教授資格。

3、冷凍系：

- (1) 陳玉新學位論文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 (2) 莊誌銘學位論文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4、智動系：

- (1) 陳品涵學位論文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 (2) 鄭嘉均學位論文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5、精密所：新聘編制內專任教師候選人黃士羽博士學位論文送審助理教授資格

(四) 辦理學生/教師活動：

- 1、113.07.22 辦理本院科技期刊論文撰寫心得講座，邀請本院兼任講座教授成功大學航空太空工程系特聘教授陳維新老師蒞臨本校演講。

(五) 院務發展：

- 1、召開 3 次院教評會審議教師聘用、升等...等事宜。
- 2、召開 1 次院課程會議審議本院各系所課程增刪修改案。
- 3、辦理本院第七任院長相關遴選事宜：

- (1) 113.10.09 召開遴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 (2) 113.10.18~113.11.01 公告徵求本院第七任院長。
- (3) C. 113.11.04 召開資格審查小組會議。
- (4) 113.11.13 召開遴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 (5) 113.11.28 辦理治院理念發表。
- (6) 113.12.04 辦理民意意向調查。
- (7) 113.12.11 召開遴選委員會第 3 次會議，並於同日簽請校長擇聘。

4、校務評鑑：

(1) 辦理本校「113 學年度科技大學評鑑」線上問卷調查作業，本院師生問卷調查人數分配及綜理相關受測名冊及簽到表事宜。

- (2) 校務評鑑各項書表資料確認事宜。
- (3) 自我評鑑佐證資料-目錄、內頁、對應佐證資料更新。
- (4) 校務評鑑畢業生晤談推薦 2 名畢業校友 (大學部 1 名、碩士班 1 名) 。
- (5) 113.11.29 配合本校校務評鑑實地訪評資料佐證及問題回應等事宜。

5、113.11.26 召開本院 113 年度助理年終考核會議。

6、維護本院中、英文網頁資料。

(六) 配合本校各單位辦理下列事項：

- 1、秘書室：中、英文網站檢核作業。
- 2、人事室：填報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調查表。
- 3、教務處：填報 113-1 學程開課申請表。
- 4、學務處：填報 114 年就學獎補助金預算經費需求暨 113 年預算執行調查表
- 5、總務處：

- (1) 填報空間統計調查表。
- (2) 114.01.22 辦理本院非消耗品財產報廢事宜。

6、研發處/計畫辦公室：

- (1) 填報 113 年附表 5-學校辦理各項配合辦理之政策推動事項概況。
- (2) 回覆校務諮詢委員會委員意見有關「難削材加工技術與製程開發研究中心」資料。
- (3) 填報 115 年教學單位資本支出調查表。

7、國際事務處：提供李鴻濤副校長及國際處董俊良處長，於 11/2~11/11 赴德國 HAWtech 聯盟參加校長訪問團並共同與會圓桌會議，討論未來合作方向簡報內容中各校相關之研究主題。

8、電算中心：填報 115 年表 3-1：概算調查表-電腦軟體經費需求表、114 年度軟體設備需求及共同教學軟體調查表。

9、校安中心：填報山陀兒颱風防颱準備工作檢查表。

10、環安中心：填報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單位評估表。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辦理教育部「第四期 USR - 中臺灣菇類產業創生與永續經營提升計畫」深耕計畫各項場域活動執行、經費請購核銷、成果報告書撰寫、EXPO 成果展活動。
- (二) 辦理本院「績效優良教師」、「績效優良新進教師」、「教師帶隊參與全國性及國際性學術競賽」、「整合績效優良教師」、「整合績效優良單位」獎勵事宜。
- (三) 辦理本院 2025GTEA 綠色科技工程與應用研討會。
- (四) 定期舉辦院教評會審議教師聘用、升等、休假研究...等事宜。
- (五) 定期舉辦院課程會議審議本院各系學分計畫表及課程。
- (六) 定期召開主管會議、院務會議進行院務討論。

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本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產學合作案共計 20 件，金額 13,500,000 元。
- (二) 本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科會計畫共計 6 件，金額 7,475,182 元。
- (三) 本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計畫共計 2 件，金額達 2,100,000 元。
- (四) 本所於本學期辦理產業菁英系列講座中文場 3 場與外文場 3 場，邀請專家學者專題至校演講，分別邀請三久股份有限公司陳清暉經理、長庚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張錦特教授、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鄧美貞教授兼系主任、勤益科技大學智動化系麥士文博士後研究、成功大學 SHIKHA KUKRETI 博士後研究蒞校演講。
- (五) 本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位博士生學位考試通過，得予畢業。
- (六) 本所陳紹賢老師帶領研究生許登翔榮獲第三屆三菱電機 CNC 智能 APP 創意開發競賽第一名及佳作。
- (七) 本所辦理 113 學年外國學生春季班招生作業，報考人數為 4 名，錄取 1 名，報到 0 名。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本所持續辦理產業菁英系列講座且邀請專家學者專題至校演講。
- (二) 本所持續辦理專任(案)教師 2 名徵聘作業。
- (三) 本所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排課事宜。
- (四) 本所辦理自我評鑑後續追蹤改善，邀請校外專家學者與校友一同與會討論。
- (五) 本所委高教評鑑中心辦理外部評鑑，預計 8 月繳交評鑑報告書。
- (六) 本所辦理 114 學年度博士班一般生及產業博士班招生作業相關事宜。
- (七) 本所辦理 114 年度外國學生秋季班招生作業。

機械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本系沈銘原老師榮升教授。林金雄老師於 114 年 2 月 1 日榮退。
- (二) 本系 113 學年第 1 學期教師產學成果如下：
 - 1、產學合作案共計 12 件，計畫金額總計 3,642,550 元。

2、獲通過發明專利案 5 件，新型專利案 1 件。

3、通過教育部補助 113 學年度「產業學院」計畫，核定補助經費 63 萬元，學校自籌款 6.3 萬元，共計 69.3 萬元，計畫期程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為期一年。

4、通過教育部補助 113 學年度「產業學院精進師生」計畫-陳俊宏老師，核定補助經費 21 萬元，學校自籌款 2.1 萬元，共計 23.1 萬元，計畫期程為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為期一年。

(三) 本系 113 學年第 1 學期師生獲獎如下：

1、2024 臺灣能—永續能源創意實作競賽，榮獲金牌，大專生林雯華(3B011011)、施奕愷(3B011026)。

2、2024 第 20 屆韓國首爾國際發明展，榮獲銀牌，碩士生吳翔恩(4B211030)，指導教授陳聰嘉老師。

3、產攜產訓二甲 DB211210 侯沅呈同學獲「教育部 113 年第 20 屆技職之光」。

4、2024 氣候變遷創意實作競賽，榮獲環境部氣候署淨零轉型實踐特別獎，碩士生林均翰、胡世彥、陳業彤，指導教授謝瑞青老師。

5、第二十一屆上銀機械碩士論文獎，榮獲銅質獎，碩士汪雨辰，指導教授蔡明義老師、江東源老師。

(四) 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獎學金獲獎如下：

1、盈錫公司優秀人才獎學金，大學部 6000 元共計 10 人，碩士班 10000 元共計 5 人，總計 110000 元，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於機械系會議室辦理頒獎典禮。

2、功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益信託獎學金，大專以上 10000 元共計 6 名，總計 170,000 元，於 113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五)安排學生廠區參訪。

(五) 本系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名額 32 名，正取 27 名、備取 5 名學生已辦理報到。

(六) 本系於 7 月 1 日至 7 月 26 日，開設 CNC 銑床乙級證照輔導班，輔導學生考取乙級證照。並於 09 月 01 日至 11 月 30 日，再開設 CNC 銑床乙級證照夜間輔導班，一週兩天共 12 小時課程，輔導學生協助術科及學科考照之熟悉度，共有 18 位學生參加。

(七) 本系 7 月 5 日(五)上午 9:00-17:00 於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與中華民國振動與噪音工程學會舉辦「中華民國振動與噪音工程學會第 15 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暨第 31 屆學術研討會」，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八) 本系 10 月 25 日(五)13:00~15:00 於機械館四樓電腦繪圖室舉辦「第十六屆機器人工程師、第三十屆自動化工程師、機械產業專業人才認證和 IPAS 工具機機械設計工程師」說明會。並於 12 月 15 日(日)於國秀樓 503 教室舉辦 113 學年度第二次機械專業人才認證考試，共計 39 名同學報考。

(九) 本系 10 月 30 日辦理大二學生跨領域學程說明會，邀請林岳鋒、謝瑞青、黃智勇 3 位教師介紹 3 大跨領域學程之課程及產業發展概況。

(十) 本系 11 月 20 日召開「系主任與技優入學、電機類及動力機械類入學新生」座談。

(十一) 本系 12 月 20 日於工程館 E122 室舉辦大銀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捐贈「高精度工業機器人」乙台，感謝林岳鋒老師協助，活動順利完成。

(十二) 本系 12 月 29 日舉辦機械工程系系友會員大會，約八十位業界學界先進等畢業系友一同參與此活動。

(十三) 本系 113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招生名額 40 名，正取 40 名。

(十四) 本系辦理產學攜手專班相關活動如下：

1、9 月 20 日召開「114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會前會議，與台中高工、大甲高工、神岡高工、霧峰農工、東勢高工，共計 5 所技高學校洽談新計畫申辦事宜。

2、10 月 9 日本系黃智勇系主任、謝瑞青導師、陳紹賢實習委員前往昌澤機械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實地訪視作業，以釐清產學專班生工安事故狀況。

3、10 月 15 日機械系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產學專班委員會議，處理專班學生異常狀況，並滾動式調整合作廠商。

4、10 月 18 日機械系辦理產學攜手計畫專班之校外教學活動，參加班級為產攜機四甲、產攜機三甲，師生共計 73 人。

5、11 月 18 日本系配合勞動部中彰投分署與進修部完成雙軌生訪視作業。

6、11 月 25 日本系配合勞動部雙軌輔導活動，辦理產學專班專題講座「機械系未來職涯發展藍圖」一場。

(十五) 本系 11 月 22 日邀請技高合作學校、專班合作廠商共同召開 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申辦與合作模式研商會議，後續進行計畫書撰寫作業，預計於 114 年 1 月底前向教育部提交計畫書：

1、116 學年入學精密機械與半導體設備專班：與台中高工合作，申請內含 30、外加 20 名額，共 1 班。

2、115 學年入學智慧機械應用專班：與大甲高工、神岡高工、霧峰農工、東勢高工合作，申請內含 23、外加 27 名額，共 1 班。

3、115 學年入學產學訓攜手工具機與精密模具設計製造專班 1 班。

(十六) 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四校外實習人數共 28 人、14 間廠商。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參與校外實習人數共 46 人、10 間廠商。

(十七) 本系申請通過「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計畫-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 114 學年度秋季班碩士，核定名額共計 3 名，合作廠商為永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本系預計舉辦 114 學年度大四校外實習活動說明如下：

1、113 年 12 月 24 日調查有意願招收實習學生之廠商，並於 2 月 7 日前提供相關表單。

2、114 年 3 月~5 月份陸續舉辦校外實習宣導說明會、媒合前說明會與媒合面試活動，將針對實習內容與同學說明，並邀請廠商與同學進行面試。

(二) 本系預計舉辦 114 學年度新南向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校外實習活動說明如下：

1、114 年 2 月 24 日調查有意願招收實習學生之廠商，並於 3 月 22 日前提供相關表單。

2、114 年 3 月~4 月份陸續舉辦校外實習宣導說明會、校外參訪、媒合前說明會與媒合面試活動，將針對實習內容與同學說明，並邀請廠商與同學進行面試。

(三) 本系 114 學年度碩士班一般生招生名額 14 名，並於 2 月 14 日開始報名，將於 3 月 15 日面試。

(四) 本系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 24 名，並於 1 月 10 日開始報名，將於 3 月 22 日面試。

(五) 本系將於 3 月 17 日至 7 月 31 日辦理研究生學位考試。

(六) 本系預計於 3、4 月進行 CNC 銑床乙級證照輔導班相關宣傳活動，且於 5 月進行甄選調查 CNC 銑床乙級輔導班上課人數，確認技優名單，並於 6 月底統計人數篩選名單，之後將於 7 月暑假期間開設 CNC 銑床乙級證照輔導班。

(七) 本系規劃辦理雙軌機四甲職能訓練考試。

(八) 本系規劃辦理 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專班招生入學簡章及招生作業。

(九) 本系執行教育部補助本系 113 學年度「產業學院」-智慧自動化暨精密機械產業實務人才培育專班。

(十) 本系預計於 6 月份中旬，舉辦本系 113 學年度學生實務專題競賽暨成果展示。

(十一) 本系預計 6 月 30 日前完成 113 學年工程認證畢業生、雇主與系友問卷調查作業。

(十二) 本系預計 7 月 23 日前完成 IEET 工程科技教育認證第三週期審查報告書。

(十三) 本系預計 6-7 月份陸續辦理 114 學年度四技技優甄審、四技甄選入學及四技轉學生考試等招生試務。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舉辦活動

1、113 年 8 月 31 日辦理新生親師座談會。

2、113 年 9 月 30 日舉辦進修部師生座談會-專題演講，邀請智慧自動化工程系/彭達仁老師，講題：金屬切削加工的演進-從傳統技術到智慧製造。

3、113 年 10 月 4 日舉辦產學攜手合作委員會線上會議，與合作廠商洽談學生職場實習事宜。

4、113 年 10 月 15~10 月 24 日辦理新生銜接課程輔導。

5、113 年 11 月 14 日舉辦本系國際專班師生聯合聚會。

6、113 年 11 月 22 日舉辦化材系自強活動。

7、113 年 12 月 20 日舉辦化材系研究生師生互動餐會。

(二) 校外參訪

1、113 年 11 月 13 日產攜專班學生校外參訪，謝淑枝老師及呂春美老師帶領同學參訪台中區農改場及蘑菇部落休閒農場，認識生物科技在農場之發展及了解永續農業對環境倫理之體驗。

2、113 年 11 月 26 日國際產學專班二甲學生校外參訪，越南學生對台灣半導體產業及台灣社會倫理之體驗與理解。

(三) 教育部辦理國際產學專班校外實習課程訪視

- 1、113 年 11 月 27 日訪視實習廠商：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113 年 11 月 28 日訪視實習廠商：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113 年 12 月 19 日配合教育部訪視國際專班。
- 4、113 年 12 月 23 日訪視實習廠商：加股份有限公司、拓凱實業有限公司、金鼎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113 年 12 月 23 日教育部實地訪視國際專班校外實習課程，實習公司：好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金鼎聯合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拓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四) 舉辦貴重儀器教育訓練

- 1、113 年 8 月 7 日舉辦-廢水除氮製程：效能提升與節能策略。
- 2、113 年 8 月 8 日及 8 月 15 日舉辦-SEM 場發射掃描式電子顯微鏡，創新研發大樓 2F LA204 實驗室。
- 3、113 年 9 月 16 日及 9 月 18 日舉辦-離子切割機，創新研發大樓 2F LA204 實驗室。
- 4、113 年 11 月 18 日及 11 月 20 日舉辦-雷射共軛焦拉曼/螢光光譜，地點：工程館 E406 實驗室。
- 5、114 年 1 月 21 日舉辦-氧指數分析儀，地點：材料工程實驗室。

二、113 學年度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推動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
- (二) IEET 工程教育認證持續執行及檢討。
- (三) 推動經濟部 iPAS 塑膠材料工程師認證考照業務。
- (四) 辦理校外實習、訪視輔導等相關業務。
- (五) 執行高教深耕分項子計畫。
- (六) 辦理高中職校招生宣傳活動。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各部會計畫

- 1、113-1 承接國科會計畫共計 10 件，總金額合計：11,790,917 元。
- 2、113-1 承接教育部計畫共計 1 件，總金額合計：264,000 元。
- 3、113-1 承接產學計畫共 A 計 29 件，總金額合計：12,511,580 元。

(二) 國際交流

- 1、王輔仁老師
- (1) 08 月 03 日至 11 日王輔仁老師赴新加坡執行國科會計畫移地研究。
- (2) 08 月 14 日至 19 日王輔仁老師帶領研究助理(許家勛及劉陶然)等 2 位研究生赴中國-澳門參加(2024 ASHRAE)國際會議。

(3) 08 月 24 日至 09 月 02 日王輔仁老師帶領研究助理(Zulvi Alfiqri Hidayatulloh)研究生赴印尼雅加達執行國科會計畫移地研究。

(4) 11 月 05 日至 14 日王輔仁老師赴印尼巴里島執行國科會計畫移地研究。

(5) 12 月 15 日至 18 日王輔仁老師赴泰國曼谷參加(SEGT 2024)並發表論文。

2、管衍德老師

(1) 08 月 31 日至 09 月 08 日管衍德老師執行國科會「能源學門赴捷克考察氫能發展計畫」赴捷克考察。

(2) 12 月 15 日至 18 日管衍德老師赴泰國曼谷參加(SEGT 2024)並發表論文。

3、許智能老師

(1) 08 月 27 日至 09 月 08 日許智能老師赴日本九州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暨參加(2024 JSRAE)國際會議。

4、林志宏老師

(1) 11 月 08 日至 12 日林志宏老師赴日本大阪參加 ICNEA 2024 國際研討會。

5、楊添福老師

(1) 08 月 27 日至 09 月 08 日楊添福老師赴日本九州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暨參加(2024 JSRAE)國際會議。

(2) 11 月 25 日至 30 日楊添福老師赴印尼 Politeknik Negeri Bandung 理工學院學術交流。

(3) 12 月 15 日至 18 日楊添福老師赴泰國曼谷參加(SEGT 2024)並發表論文。

6、葉承恩老師

(1) 08 月 27 日至 09 月 08 日葉承恩老師於赴日本九州進行學術交流活動暨參加(2024 JSRAE)國際會議。

(三) 校內參訪

1、10 月 23 日許智能、管衍德、張俊民老師接待印尼巴淡科大實驗室參訪。

2、12 月 05 日許智能、管衍德老師接待越南交通運輸大學實驗室參訪。

3、共辦理 1 場高中職蒞校參訪活動。

4、共辦理 1 場高中職學生蒞校體驗(實作體驗營)。

(四) 校外參訪

1、共辦理 1 場學生校外參訪活動。

(五) 教師發明專利

1、許智能老師-發明專利-車用之雷射二極體散熱裝置。

2、許智能老師-發明專利-具備混合發光源之車燈模組。

3、許智能老師-發明專利-面板廠之空壓機廢熱回收系統。

4、管衍德老師-新型專利-散熱手機殼結構。

(六) 校外實習

1、日四技

(1) 113-2 學期型校外實習共 22 位同學參與實習，共有 6 間廠商。

(2) 12 月 12 日辦理學期型校外實習說明會。

2、日二技

(1) 112 入學印尼二技(2+i)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完成 3 方實習合約書、工讀合約書以及實習計畫表。

(2) 11 月 11 日辦理 112 入學印尼二技 2+i 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實習廠商媒合會。

(3) 12 月 09 日辦理 112 入學印尼二技 2+i 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校外實習說明會。

3、產業專班

(1) 召開 3 場產訓專班 3 方校外實習輔導會議。

(2) 召開 2 場產業實務實習課程實習系統資料建置及使用教學說明會。

(七) 招生

1、113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新型專班申請入學-遠端面試。

2、共進行 1 場招生宣導場次。

3、共辦理 2 場 114 學年度高中職招生選才策略交流座談會暨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

(八) 證照輔導

1、共開設 5 場冷凍空調裝修丙級技術士證照練習場次。

2、與冷凍空調同業公會合作辦理 1 班冷凍空調安裝及維修基礎班。

3、與系友會合作辦理 1 班冷凍空調裝修丙級技術士輔導班。

4、與系友會合作辦理 3 場丙級冷凍空調技術士教育訓練加強班。

5、與和泰大金合作辦理 1 場大金空調教育訓練 VRV 系統設計認證課程 - 勤益專班證照輔導課程及 1 場考照測驗。

(九) 各項會議

1、召開 1 場 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產攜專班開班申請技高、技專及合作廠商共同協調會議暨研議契合式課程會議。

2、召開 2 次校外實習委員會。

3、召開 3 次系獎學金會議。

4、召開 3 次系課程委員會。

5、召開 5 次系務會議。

6、召開 5 次系教評委員會。

7、與機械系、電機系 3 系合辦 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產訓專班委員會會議暨勞動部中彰投分署、技專、合作廠商共同協調會議與課程諮詢會議。

8、辦理 2 場 114 學年度高中職招生選才策略交流座談會暨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

(十) 其它重點系務工作

1、09 月 20 日及 21 日辦理 2024 全國氫能與燃料電池學術研討會暨第 16 屆全國學生盃氫能車競賽及第 19 屆氫能與燃料電池技術論壇。

2、10月26日辦理2024年能源與冷凍空調學術暨技術研討會及第6屆能源冷凍空調『多元綠能創新創意實務專題』競賽。

3、11月13日及20日辦理2場大四就業講座。

4、11月19日辦理113學年度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工程教育認證暨課程檢討之校外專家學者座談會。

5、113-1辦理台灣日立綜合空調股份有限公司、良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它公司獎助學金共計13項，計有93人次提出申請，總發出金額計94萬元整。

6、113-1辦理專題研討演講共計20場次。

7、本系申請114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0-0+4產訓冷凍空調與能源專班1班。

8、本系申請114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0-1+4產攜冷凍空調能源產業專班1班。

9、本系配合學務處辦理1場親師座談會及3班新生入學輔導。

10、申請114學年度春季新型專班1班(碩士班)。

11、申請114學年度秋季新南向專班1班(越南續辦班)。

12、系友王國宗先生獲選2024年第14屆傑出校友。

13、協助國際事務處辦理教育部校外訪視2場。

14、提交113學年度入學技專校院「產學合作國際專班」查核報告(印尼班、越南班)。

15、與本系系友會辦理1場系友會盃羽球賽。

二、113學年度第2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預計於04月初至06月開始辦理113-2暑期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意願及廠商調查。

(二) 預計於05月03日辦理系友大會。

(三) 預計於06月22日配合114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招生面試辦理系所發展特色座談會。

(四) 預計07月31前完成114學年度工程認證報告書。

(五) 各學制畢業生、系友及雇主問卷調查及資料分析。

(六) 更新冷凍空調與能源系網站。

(七) 配合系友會及同業公會等單位開設冷凍空調裝修丙級技術士證照或冷凍空調技師輔導班。

(八) 規劃各項招生及宣傳相關工作事務，包含入班宣導及模擬面試。

(九) 開設冷凍空調裝修丙級技術士證照練習場次。

(十) 預計召開校外實習委員會修訂產學專班實習廠商配合事項說明要點以及公佈112入學印尼二技2+i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學生實習現況。

(十一) 預計召開校外實習委員會修訂產學專班實習課程實施要點。

(十二) 預計完成114學年度教育部產攜、產訓專班計畫書初、複審改進事項。

(十三) 預計規劃及執行產攜及產訓專班計畫114學年度招生作業(含新增廠商報部作業、合作廠商資訊更新及招收員額確認、學生甄選及辦理廠商媒合面試等)。

(十四) 預計開辦114學年度外國學生秋季碩班共1班。

(十五) 預計開辦114學年度國際產學專班共2班(印尼新型專班、越南新南向專班)。

智慧自動化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為推動系務運作及達成系務發展目標，本系召開會議次數如下：系務會議：4 次、系教評會：7 次、系課程委員會：2 次、招生委員會：3 次、試評會議：1 次、產學攜手專班共識會議：2 次
- (二) 113 學年度招收日間部新生 162 名、進修部新生 35 名。
- (三) 招生宣導之紀錄：入班宣導 14 場，共 17 班、專班講座 1 場、集中宣導 2 場、學習歷程講座 1 場。
- (四) 獲獎資訊：2024 全國大專院校 AI 智動化設備創作獎-第一名、榮獲第 54 屆全國技能競賽青年組銲接職類第二名、第一屆三菱電機智慧自動化設備創新實作競賽-佳作
- (五) 已核定 113 學年度產學攜手產業專班計畫 2 件：智能自動化產業專班(0+4)外加 50 名、機電整合實務專班(1+4)內含 28、外加 10 名。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執行教育部-113 深化產學鏈結教學設備更新計畫-113 年健全發展計畫設備費，採購教學設備。
- (二) 定期召開系務會議、系教評會、招生委員會、系課程委員會等。
- (三) 持續辦理高中職招生宣傳。
- (四) 辦理日間部師生座談會、新生入學輔導。
- (五) 114 學年度日四技聯合登記分發、申請入學、技優入學、甄選招生、產學攜手專班招生。
- (六) 持續積極辦理各項經費請購核銷。
- (七) 配合國立中正大學執行前瞻綠色低碳製造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共同採購設備、軟體，與開設計畫課程。
- (八) 執行 113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 (九) 持續辦理海青專班。
- (十) 持續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

管理學院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計畫

- (一) 召開 2 次院務會議，商討院務事務相關事宜。
- (二) 召開 5 次院教評會議，辦理教師聘任與升等相關事宜。
- (三) 辦理 8 場在職專班及產碩班大師級專題演講。
- (四) 辦理教師升等外審事宜共 2 件。
- (五) 辦理第七任院長遴選相關事宜。
- (六) 辦理一場國際研討會出席人數約 546 人，投稿篇數 251 篇。
- (七) 執行 113 年高教深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成果:舉辦 2 場諮詢座談會、專家學者演講 4 場及一場成果展。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召開院務及院課程會議，商討院內有關教學、課程相關事宜。
- (二) 召開院教評會議，辦理教師聘任與升等相關事宜。
- (三) 辦理各項國際交流招生活動，如：赴國外辦理招生宣傳等事宜。
- (四) 辦理第 23 屆管理國際學術研討會籌備事宜。
- (五) 辦理創新與經營管理學刊徵稿相關事宜。
- (六) 辦理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相關事宜。
- (七) 辦理在專職班及產碩班聯合書報及相關活動。

智慧製造與資訊應用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召開 2 次招生小組會議，討論招生相關事宜。
- (二) 召開 1 次碩士學位學程會議，辦理碩士學位學程重要事項等相關事宜
- (三) 召開 1 次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會議，討論課程規劃及全英授課等相關事宜
- (四) 召開 3 次碩士學位學程教評會議，辦理教師定期成效評估等相關事宜
- (五) 辦理 1 次新生座談會，了解本碩士學位學程未來課程規劃等相關資訊
- (六) 碩士學位學程 114 學年度第一階段報名共 2 位學生完成報到
- (七) 辦理新進教師報到
- (八) 辦理中華工程教育學會(IEET)-工程技術教育認證實地訪評相關事宜
- (九) 智慧製造與資訊應用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春季班外籍生預計 6 位報到
- (十) 完成碩士班網頁更新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召開碩士學位學程招生小組會議，討論招生相關事宜
- (二) 召開碩士學位學程會議，討論有關碩士學位學程重要事項等相關事宜
- (三) 召開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會議，討論有關碩士學位學程課程相關事宜
- (四) 召開碩士學位學程教評會議，討論有關碩士學位學程續聘等教師相關事宜
- (五) 辦理 114 年度第二階段招生相關作業
- (六) 辦理 114 年度秋季班外籍生招生相關作業
- (七) 辦理新生座談會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為推動系務運作及達成系務發展目標，本系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委員召開會議次數如下：
 - 1、系務會議 4 次。
 - 2、系教評委員會會議 4 次。

3、系課程委員會議共 5 次。

4、系招生委員會 6 次。

(二) 本學期高教深耕計畫業界專家遴聘作業共計 5 門課、4 名業師。

(三)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各學制選課作業。

(四)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修課程預選作業。

(五) 完成 113 學年度寒假轉學考招生作業。

(六) 完成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作業。

(七) 完成本系系網中英文網頁更新。

(八) 完成工業工程師證照認證考試協辦試務作業。

(九) 完成本學期校外實習說明會與期末返校報告暨座談會。

(十) 完成系空間規劃調整增設，設備財產維修採購等事宜。

(十一) 辦理活動：

1、辦理本系專題演講共計 17 場，其中邀請國際學者專家演講共計 2 場。

2、辦理本系校外實習說明會與校外實習生期末返校報告暨座談會，完成校外實習媒合作業。

3、完成 113 學年度各學制新生親師座談會與新生入學輔導辦理。

4、辦理智慧生產與精實管理專班銜接技高學生實習媒合會。

5、辦理科學園區探索館參觀校外參訪。

(十二) 招生活動：

1、辦理高中職學生勤益人體驗活動玩樂高學管理體驗營。

2、進行國立關西高中與國立二林工商蒞校參訪系簡介講座。

(十三) 師生榮譽：

1、陳坤盛老師、黃美玲老師獲選為 2024 全球前 2%頂尖科學家。

2、碩士班詹家緯同學榮獲 2024 第十五屆 IIIC 國際創新發明競賽「金牌」。

3、碩士班卓世喆同學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核定補助出席 ICCIMS 2024 加拿大國際學術會議。

4、碩士班范淳凱同學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核定補助出席 APARM 2024 第十一屆亞太高階可靠性與維護建模國際研討會。

5、碩士班李昕霖同學榮獲 2024 全國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論文競賽「優勝」。

6、碩士班楊貽婷同學榮獲 2024 全國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論文競賽「佳作」。

7、碩士班張嘉纖、陳安喬同學獲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核定補助出席第 24 屆亞太工業工程與管理系統會議。

8、碩士班卓世喆同學通過 iPAS 經濟部專業工程師考試「淨零碳規劃管理師」產業人才能力鑑定。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持續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二) 持續辦理 113 學年度校外實習各項相關事宜。

(三) 特殊專班(國際專班、產學攜手專班等)各項相關事宜推動與辦理。

(四) 持續推動本系預先修讀碩士課程學生一貫修讀方案。

- (五) 114 學年度日四技申請入學、技優入學、甄選招生。
- (六) 114 學年度碩士一般生與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 (七) 114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二技、二專招生。
- (八) 重點技高端學校招生宣傳。
- (九) 推動與產業界建立夥伴關係之建教合作。
- (十) 持續推動輔導本系師生考取專業證照。
- (十一) 持續辦理升學、就業、研究等相關專題演講。

企業管理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教學、系務

- 1、9/5 舉辦 113 學年度大一新生訓練營，邀請李柏賢老師特別規劃一個 6 小時的全方位沉浸式教學來創造大學新生活！
- 2、9/23 辦理進修部師生座談會。
- 3、10/9 辦理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及召開招生小組會議。
- 4、11/13 本系與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合辦第 10 屆皖臺管理研討會。
- 5、11/14 辦理碩士班師生座談會。
- 6、12/11 舉辦第 17 屆賣桔者言活動與管院 USR 成果發表會，展現師生與團隊共創之中草藥創意商品。
- 7、11/22 本系師生聯合雄獅旅行社與綠色冀泉社會企業，舉辦雄獅旅行社全國第一團零碳旅遊，至勤益山坡地種下 74 棵牛樟樹苗。零碳旅遊：旅程建模及碳盤查後(學術認證及收費)，種樹的負碳抵消不足部分購買碳權再抵銷(綠色冀泉為台灣最高級別的國際碳泉開發商及銷售單位)，讓整個旅程碳排=零，由綠色冀泉核發國際碳泉抵銷證明，勤益尤努斯社企中心為樹苗的養護單位。
- 8、11/23 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之碩士班甄試面試。
- 9、12/20 致贈 USR 團隊創意之中草藥商品給永靖鄉鄉公所。
- 10、12/25 舉辦聖誕節抽獎活動。
- 11、辦理專題演講：
 - (1) 11/2 邀請綠色冀泉社會企業陳宇華創辦人，演講主題：極端氣候下 你有樹嗎？
 - (2) 11/12 邀請訴心理諮商所劉映彤諮商心理師，演講主題：WWW.你要去哪裡。
 - (3) 11/16 邀請玉山銀行郭怡鶯副總經理，演講主題：亞洲最具特色標竿銀行。
 - (4) 11/16 邀請智茂電腦科技公司張鳳玲副理，演講主題：企業人才發展趨勢。
 - (5) 11/19 邀請禾旬科技有限公司廖世凱總經理，演講主題：服務業在浪潮的加法與減法。
 - (6) 12/10 舉辦 24 節氣健康活論壇，邀請養泉公益基金會董事長與理事與會，帶給學生正確的健康資訊。
 - (7) 12/16 邀請唯賀國際餐飲有限公司張家銘董事長，演講主題：經營對於【地球有意義】的善業！

1 2、辦理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課程：

- (1) 10/09 四企二甲—行銷管理，邀請行銷科學協會徐文駿主任。
- (2) 11/07 四企三甲—生產與作業管理，邀請恆鈦精機股份有限公司蕭麒陣總經理。
- (3) 11/19 企管碩一、二選—服務業管理，邀請禾旬科技有限公司廖世凱總經理。
- (4) 11/21 四企一乙—會計學(一)，邀請錠律保險經紀人公司大里營業處洪瑋菱襄理。
- (5) 11/25 四企三乙—人力資源管理，邀請台灣麥當勞楊世和特別顧問。
- (6) 11/27 四企四選—供應鏈管理，邀請美商 3M 公司郭惠茹大中華區客戶經理。
- (7) 12/2 四企三甲—職場工作倫理，邀請台灣麥當勞楊世和特別顧問。
- (8) 12/10 四企二選—零售管理，邀請肯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范欽文財務長。

1 3、高中職學校師生至本系參訪場次：

- (1) 10/23 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 (2) 12/11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 (二) 師生榮譽

1、恭喜曹文琴老師、陳俊洪老師、林鈞鏗老師榮獲 113 年度推動研究發展獎。

2、104 職場力公布找出行銷教育隱形冠軍：大學行銷教育績效評比，2022-2024 全國大專院校「行銷認證」排行榜前 20 名，本校排名全國第 3 名，其中本系學生占比約 65%。

3、恭喜曾慶慈同學參加本校學生參與教育部數位學伴計畫榮獲 113 年教育部傑出大學伴。

4、青永勤學愛校學生獎助學金申請學生為四企三乙施昕妤同學。

5、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學優獎勵名單：企管碩一莊晏姍、企管碩二范氏垂蓉；四企一甲林以涵、吳佳音、黃語玲；四企一乙城越芸、徐靖雅、鍾睿蓁；四企二甲吳依柔、吳宥蓁、羅湘宜；四企二乙呂佩容、施昕妤、許貽萍；四企三甲李雨蓁、王菽媛、何姍蓉；四企三乙鄒佳棋、陳彥均、馮怡安。

6、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部學優獎勵名單：職四企一甲賴仁傑、洪士揚、鐘冠閔；職四企二甲徐莞昵、蕭洧宸、黃文芯；職四企三甲柯莚蕾、林葶余、郭宛卿；產攜企一甲王昱蓁、卓妮蓁、黃健凱；產攜企二甲蕭宇善、朱威澄、劉選福；產攜企三甲李沛芹、鄒芊宥、李宥儒。

(三) 研究計畫、產學計畫和教育部計畫

1、榮獲 113 年科技部大專生專題研究計畫：

(1) 鄧美貞老師指導李雨蓁等學生，計畫名稱：新時代下的落魄貴族！年輕世代「精緻窮」的稀缺心態、人際關係與購買意願之相關性。

2、教師獲得執行各項計畫：

- (1) 鄭皓帆老師—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IPAS)企業數位人才實作培育。
- (2) 林鈞鏗老師—國科會—循環經濟與碳足跡溝通韌性策略之永續績效關聯性探討：淨零碳排之雙面刃。
- (3) 郭欣慈老師—國科會—探討社會網絡對於團隊創新績效的影響：以關係為調節變項。
- (4) 鄧美貞老師—教育部—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_馬來西亞 P Lab 地方創生海外實習。
- (5) 鄧美貞老師—農業部—113 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學校組)。

(6) 鄧美貞老師—農業部水保署—113 年度「大專院校農村實踐共創計畫」。

3、產學計畫：

(1) 陳俊洪老師執行產學合作案，計畫名稱：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計算與諮詢(II)。

(2) 周文卿老師執行產學合作案，計畫名稱：國際會展行銷策略評估。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持續加強本系教學設施改善。

(二) 持續加強本系研究生電腦設備改善。

(三) 持續精進教學成效管理工作，舉辦專題講座至少 6 場，證照輔導課程 1~2 門。

(四) 持續推動產學合作計畫達標 7 件。

(五) 持續進行國際交流合作及高教深耕計畫。

資訊管理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證照輔導 (113 年 08 月-114 年 01 月學生取得證照統計)

1、『CRM 顧客關係管理商品分析師』_84 張；

2、『ERP 規劃師』_2 張；

3、『ITS 國際認證』_191 張；

4、『SAP B1 國際認證』_10 張。

(二) 榮譽及競賽獲獎

1、本系教師 113 年度申請推動研究發展獎勵獲獎者計有：翁國亮 (退休)、王清林 (退休)、董俊良、黃嘉彥、張裕幸、劉熒潔等 6 位老師。

(三) 重大工作事項

1、113 年 08 月完成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暑期)」課程：參與學生共 10 人；114 年 01 月完成辦理「校外實習(一)」課程：參與學生共 15 人。

2、113 年 08 月完成辦理 113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新生家長座談會。

3、113 年 09 月執行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計畫 (教材類-大學校院組/職能十力打造實力職能) 完成辦理職涯體驗活動：1 場次、「『職』能為你成果分享會」：1 場次。

4、113 年 09-11 月完成辦理 D-3-1 向下扎根教育方案 - 勤益人體驗活動(體驗營)，慈明高中資管科：2 場次、D-3-1 向下扎根教育方案 - 社會參與科技導向專題製作，新社高中資處科：3 場次。

5、113 年 10 月完成辦理學生申請專業證照獎勵審核：共計 196 張/次，證照取得期間 113 年 02 月 01 日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自主學習證照補助報名費獎勵審核：共計 130 張/次，專業證照認證期間 111 年 09 月 11 日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 (111 學年度、112 學年度入學)。

6、113 年 10 月完成辦理 IEET 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 (CAC2016) 期中審查訪評作業，並於 114 年 1 月通過 2025 IEET CAC 資訊教育認證：三年(114.01.01~116.12.31)。

7、113 年 10 月辦理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邀請資管相關群科中心委員 1 名、日間部生源技高主任 2 名共同與會：1 場次。

8、113 年 10 月-11 月執行高教深耕計畫邀請印尼特里薩克蒂大學會計系 Prof. Juniati Gunawan 博士蒞臨本校進行學術交流，並為本系師生進行專題演講：1 場次。

9、113 年 10 月完成辦理本系 113 學年度教師定期成效評估自評作業（評估 112 學年度績效）、113 年 12 月完成辦理本系教師定期成效評估總評作業（評估 110、111、112 學年度績效）。

10、113 年 11 月辦理高中職學校入班招生宣導：4 場次（秀水高工、瑞芳高工、致用高中、新明高中）。

11、113 年 11 月辦理實習說明會：1 場次（京元電子）、113 年 11 月、114 年 01 月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指導教師實地訪察作業：2 次。

12、113 年 11-12 月辦理產學攜手專班廠校（三方）協調會議：2 場次、114 學年度產學攜手專班銜接生面試作業：2 場次（秀水高工）。。

13、113 年 11 月辦理資管系產攜一至四年級校外教學參訪活動：1 場次。

14、113 年 12 月完成與泰國佛統皇家大學管理學院簽署學術交流合作意向書。

14、113 年 12 月完成執行 113 年度教育部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A 智慧創新跨域潛力人才培育示範學校（智慧多媒體設計跨領域創新教學社群）邀請泰國佛統皇家大學管理學院院長（Mrs. Chantana Watanakanjana）、副院長（Mrs. Kanokpatch Koprasert、Mr. Noppadol Maneerat）等學者蒞臨本系進行教學研究交流諮詢座談：1 場次。

15、113 年 12 月-114 年 01 月辦理 ITS 專業證照就校認證：4 場次；CRM 專業證照就校認證：2 場次；SAP B1 國際認證：1 場次。

15、113 年 12 月協助完成管理學院管理學院第十九屆台灣創新發明教育學會年會暨國際研討會及第 22 屆管理學術研討會。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積極辦理本系本位課程檢討相關作業。
- （二）積極辦理「IEET CAC 資訊教育認證」後續檢討相關作業。
- （三）積極辦理教育部相關計畫之執行。
- （四）積極規劃辦理學生校外實習相關事宜。
- （五）持續辦理各項專題演講，召開產學座談會。
- （六）積極鼓勵並輔導學生取得專業相關之國內、外證照。
- （七）積極尋求建教合作廠商，簽署建教合作計畫。
- （八）持續辦理 114 年度教學設備改進。
- （九）積極規劃及辦理 114 學年度各項招生事宜。
- （十）辦理 115 學年度（入學）產攜專班計畫、產碩專班申請事宜。
- （十一）辦理 115 學年度（入學）產攜僑生專班計畫申請事宜。
- （十二）持續規劃辦理研究所各項書報討論專題講座。
- （十三）持續規劃辦理學生企業觀摩與研習（海外研習）活動。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系(所)務發展

1、本系各種系務發展相關委員會召開會議次數統計：系務會議 5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 4 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4 次；系設備委員會議 0 次；系招生小組委員會 4 次；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議 2 次。

2、本系積極辦理各類招生宣傳及支援招生處推廣活動，臚列如下：

(1) 本校與印尼 5 所科技大學簽署 3+1+Master' s Program 合作備忘錄，本次計有 4 位學生申請本系外籍碩士預備研究生，113 學年度以隨班附讀方式於本系修課。

(2) 113 年 9 月 24 日(二)招策會「116 學年度學習準備建議方向調查線上說明會」，由陳彥廷主任及系助理出席與會。

(3) 113 年 9 月 30 日(一)本校「114 學年度日間部入學管道(四技甄選、技優甄審及四技申請)招生策略研習工作坊」，由藍夏萍老師、黃瑞鈴老師及系助理出席與會。

(4) 113 年 9 月 19 日(四)上午 9 時 30 分至 13 時邀請北斗家商商業經營科高三師生蒞臨參訪，由李逢嘉老師及顏婉竹老師支援 LA107 及 M401 特色研究室體驗活動。

(5) 113 年 10 月 9 日(三)辦理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邀請臺中家商會計事務科暨教育部商管群科中心委員陳文欽老師、豐原高商國際貿易科楊惠鈴主任及資料處理科吳欣容主任蒞臨與會，與系招生小組共同討論本系四技甄選、技優簡章制定及 114-115 銜接課程諮詢相關議題，活動圓滿完成。

(6) 113 年 12 月 6 日(五)下午關西高中蒞校參訪，由陳彥廷主任出席簡報。

(7) 113 年 12 月 11 日(三)上午二林工商蒞校參訪，由顏婉竹老師出席簡報。

(8) 114 年 1 月 09 日(四) 114 學年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備審資料準備指引暨尺規上傳平台操作說明會，由系助理出席與會，並配合於 1 月 23 日前完成相關填報。

3、配合 113 年 11 月 13 日第五次校級計畫管考會議公告，本系推派周聰佑老師、顏婉竹老師、藍夏萍老師及黃瑞鈴老師申請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

4、本系於 113 年 12 月 14 日(六) 舉辦系友回娘家活動，邀請畢業及在校系友共襄盛舉，共計 39 位師長及系友熱情參與，活動圓滿完成。

(二) 課程規劃

1、依本系 113 年 1 月 24 日 113 年度能力取向評量尺規制定暨銜接課程第 1 次討論會議訂定大一新銜接課程，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搭配高教深耕計畫 A-1-8 深化學生基礎與專業能力，於大一流通管理導論課程每班辦理 10 小時教師課輔，以補足不同群類學生基礎專業能力。

2、本系教師配合高教深耕計畫辦理相關課程，如下：

(1) 李逢嘉老師執行 A-3-2 下世代人才培育課程計畫，於大學部三年級開設「智慧商務導論」選修課程(3 學分/3 學時)，共計 31 位學生修課；

(2) 周聰佑老師執行 A-1-2 開設核心技術「商務企劃實務應用能力」微學分課程；

(3) 陳彥廷老師執行 C-4-1 系特色發展培育產業務實技術人才開設「核心證照 ERP 規劃師輔導」微學分課程。

3、本系校外實習模組選修課程

(1) 積極與合作企業續約及簽訂新約，本學期新增日四技校外實習合作企業：正代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星駁環球物流有限公司、全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清玉美味有限公司，共 4 家。

(2) 本系於第 7 至 16 週星期三班/週會時間邀請簽約企業蒞臨，對大三學生進行校外實習企業簡介與產業人才需求座談會，共計辦理 26 場，活動圓滿完成。

(3) 本系於 114 年 1 月 8 日(三)下午 13 時至 15 時假管理館三樓舉辦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實習期末報告。

(三) 師資結構與素養

1、本系李逢嘉老師榮升副教授。

2、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聘任 7 位兼任老師，4 位具博士學位，3 位具碩士學位；其中含 1 位教授、1 位副教授、4 位助理教授及 1 位講師。

3、本系配合教務處分配之高教深耕計畫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共計 6 人，協助本系日四技 7 門專業課程之產業實務教學及輔導。

4、本系業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教評會議完成 3 位編制外專任教師續聘案。

5、本系詹益慶教師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赴佳運國際航空貨運承攬公司進行深耕服務。

6、配合人事室通知填報校務基本資料庫教師校外專業服務及教師取得專業證照，本次教師校外專業服務共計 17 件。

(四) 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1、113 年 8 月 31 日(六)假管理館 M327 教室，舉辦日四技新生親師座談會，計 29 位新生及家長蒞臨，活動圓滿完成。

2、113 年 9 月 5 日(四)假管理館 M327、M328 及 M403 教室，舉辦日四技新生入學輔導座談會，參加者為 113 學年度日四技新生，活動圓滿完成。

3、113 年 9 月 7 日(六)假管理館 M326 及 M327 教室，舉辦進修部二技及二專新生入學輔導，參加者為 113 學年度二技、二專新生，活動圓滿完成。

4、配合 113 年 11 月 29 日辦理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實地評鑑，本系已於 113 年 9 月 30 日(一)前協助完成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評鑑線上問卷調查作業，共計 5 名教師及 10 名學生協助受測。

5、本系為精進師生教學、研究知能，113 年 10 月 17 日安排日四技四流三丙(技優專班)服務行銷課程至台華精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校外參訪，計有教師 1 名、學生 25 人參與，活動圓滿完成。

6、配合校務研發中心辦理高教深耕計畫 113E-1-1「113 學年度全國大專新生學習適應調查」，本次由大學部一年級流通管理導論(必修)課程支援，並已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完成施測。

7、本系陳彥廷老師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C-4-1 系特色發展培育產業實務技術人才開設「核心證照 ERP 規劃師輔導」微學分課程，於 113 年 12 月 4 日辦理證照考試，共計 37 人通過，通過率 100%。

8、本系擬於 113 年 12 月 11 日(三)下午 13 時 10 分起辦理大學部系週會，參與對象以日四技二、三年級學生為主，活動內容為宣導本校輔系、雙主修、跨域學程、本系校外實習及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等措施。

9、本系周聰佑老師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A-1-2 開設「商務企劃實務應用能力」微學分課程，於 113 年 12 月 25 日(三)辦理 TBSA 商務企劃能力初級檢定證照考試，共計 64 人報考，60 人通過，通過率 93.75%。

10、本系邱素伶老師教授大學部二年級作業管理隨課邀請國立台中科技大學張育璋教授蒞臨專題演講並輔導 4 人考取 ERP 軟體應用師(SAP S/4HANA 生產作業與製造模組專業證照)。

11、本系持續積極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目前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累計共 101 張，TBSA 商務企劃能力初級檢定證照 60 張、ERP 規劃師 37 張及 ERP 軟體應用師(SAP S/4HANA 生產作業與製造模組專業證照 4 張。

12、本系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辦理專題講座 20 場及校外參訪 1 場。

13、本系配合教學資源中心辦理一師一 TA(教學助理)課後輔導，計有 11 位教師申請 15 位教學助理協助教師進行相關課業輔導。

14、本系教師針對本學期期中考受預警之學生或學習成效不佳之學生進行課業輔導，本系日間部計有 8 位教師輔導學生 113 人次，進修部計有 1 位教師協助輔導學生 31 人次。

(五) 師生獲獎及榮譽

1、本系吳世光老師、周聰佑老師、李逢嘉老師及藍夏萍老師榮獲本校 113 年度推動研究發展獎勵。

2、本系碩士班簡鈺沂同學、謝惠宇同學榮獲捷克赫拉德茨克拉洛韋大學校級薦外交換學生資格。

3、配合學務處通知辦理青永勤學愛校獎學金優秀學生推薦，本系推薦正取四流四乙李易蓁同學。

4、本系邱素伶老師指導學生吳奇霖、曾吉盛、許育棠、顏世闡及陳淑芬參加 113 年 12 月 13 日 2024 第五屆台灣創新發明教育學會年會暨國際研討會及第 22 屆管理學術研討會，榮獲企業管理領域組優良論文。

5、本系周聰佑老師及李逢嘉老師指導研究生謝惠宇及 Ratu Adinda Aulia 參加 113 年 12 月 13 日 2024 第五屆台灣創新發明教育學會年會暨國際研討會及第 22 屆管理學術研討會，榮獲服務與經營管理領域組優良論文。

6、本系學生參加 113 年 12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53 屆校慶，榮獲拔河女子組第一名、大隊接力混合組第三名及創意繞場競賽佳作。

7、本系系學會榮獲本校 113 年度學生社團評鑑自治性組織第一名。

(六) 產學合作與技術發展

1、本系教師 113 下半年度承接政府部門計畫案、產學計畫案及技術服務案，合計 10 件，獲補助總金額為 2,375,273 元，各類型計畫案臚列如下：

(1) 吳世光老師承接國科會案，共 1 件。

(2) 陳彥廷老師及顏婉竹老師指導學生國科會大專生研究計畫案，共 2 件。

(3) 周聰佑老師、陳彥廷老師及藍夏萍老師承接教育部案，共 3 件。

(4) 周聰佑老師、李逢嘉老師、藍夏萍老師及黃瑞鈴老師承接企業產學計畫案，共 4 件。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系(所)務發展

1、本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種系務發展相關委員會預計召開會議，系務會議 4 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 1 次；系設備委員會會議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 4 次；系招生小組委員會 3 次；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會議 1 次。

(二) 課程規劃

1、因應 114 學年度改名盤點本系各學制課程，擬請本系教師依該課程目前產業或專業發展趨勢進行本位課程大綱修訂，預計於期中考前完成本位課程大綱修訂彙整並提送系課程會議審議。

2、校外實習模組選修課程預定時程：

(1) 114 年 3 月中旬舉辦媒合作業；

(2) 114 年 6 月 11 日舉辦期末實習成果展；

(3) 114 年 6 月 18 日舉辦校外實習行前說明會。

(三) 師資結構與素養

1、114 年 3 月配合辦理校務基本資料庫有關教師相關表單之 113 年績效填報。

(四) 教學品保與學生輔導

1、預計辦理 10 場專題講座。

2、預計辦理 1 場校外參訪。

3、配合校內相關計畫持續辦理教師課後輔導及教學助理(TA)之執行，於課餘時間對學生進行課後輔導工作。

4、針對期中成績預警及學習成效不佳同學，由本系教師進行相關輔導。

5、本系持續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計輔導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共 50 張。

(五) 產學合作與技術發展

1、本系教師 114 年度每位教師論文發表以 1 至 3 篇為目標；參加國內外研究或研(習)討會以 2 至 4 次為目標。

2、本系教師 114 年度每位教師承接產學合作及研究計畫以 1 至 3 案為目標。

健康產業科技研發與管理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系(所)務活動、教學

1、本系各種系務發展相關委員會召開會議次數統計：系務會議 3 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 6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 2 次、系招生小組委員會 3 次、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會議 3 次、課程專家諮詢會議 1 次、能力特質取向評量尺規制定暨銜接課程會議 1 次。

2、本系經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申請 11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並經本校 113 年 12 月 5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及 113 年 12 月 18 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辦理申請 115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增設案。

3、本系擬申請教育部 114 學年度「第三人生大學試辦計畫」，並業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完成申請意願書提繳。

4、本系 113 年度選送 16 名學生執行學海築夢計畫及新南向學海築夢計畫赴瑞士、加拿大、澳洲、泰國、日本進行短期實習，並於 114 年寒假選送 2 名學生赴日本進行短期實習。

5、113 年 9 月 5 日(四)於 CR308 教室，舉辦日四技新生入學輔導座談會，參加者為 113 學年度日四技新生，活動圓滿完成。

6、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題講座及實務課程活動:

(1) 本系陳細鈿老師邀請普達康股份有限公司陳毅明董事長於 113 年 11 月 14 日辦理「培育素養導向自主終身跨域學習能力」講座，有效精進本系學生對長照輔具資源與終身學習能力之認知。

(2) 本系劉彥宏老師訂於 113 年 11 月 26 日執行 A-3-3 業師協同教學計畫，邀請正全義肢專業醫療護具林盟傑物理治療師蒞校進行實務教學分享。

(3) 本系洪群翔老師於 113 年 12 月 4 日執行 A-3-3 業師協同教學計畫，邀請海洲旅行社江原誠總經理蒞校進行實務教學分享。

(4) 本系陳細鈿老師於 113 年 12 月 5 日執行 A-2 智慧創新設計跨領域創新微學程計畫，邀請仁愛/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合作聯盟鄭猛聰副執行長蒞校分享「資訊科技在健康醫療產業之應用」講座。

(5) 本系王靖欣老師於 114 年 1 月 7 日邀請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洪論評院長蒞校分享「物聯網健康照護應用」講座。

7、本系羅友志老師於 113 年 12 月 7 日及 12 月 8 日執行教育部-113 年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氣候變遷教學活動計畫-戶外體驗探索療育計畫，帶領學生赴攀爬合歡北峰，體驗戶外冒險教育及探索氣候變遷療育實務，強化學生未來職場競爭力。

8、本系王靖欣老師「萃思創意思考與應用概論」課程，於 113 年 12 月 9 日及 114 年 1 月 6 日分別辦理「AutoCAD 國際認證考照活動」，共計 57 位學生取得證照，成效良好。

9、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參訪活動:

(1) 本系徐欽賢教授於 113 年 11 月 19 日帶領四健二甲「功能性體適能訓練與運動輔具應用」課程修課學生赴喬山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彰化老人養護中心進行校外參訪，藉由產業觀摩與學習，提升學生對運動健康之認知。

(2) 本系劉彥宏老師結合「健康輔具研發概論」課程，於 113 年 12 月 18 日帶領四健一甲及四健二甲學生赴中山醫學大學參訪，透過實際觀察與學習，增進學生對人體結構與解剖學的深刻理解，進而提升專業知識和臨床技能。

(3) 本系王靖欣老師結合「休閒產業個案分析與研討」課程，於 113 年 12 月 26 日帶領日四技外國專班學生赴台北進行校外參訪，期藉由在地文化的參訪，活化課程中休閒產業之認知與理解。

10、本系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招生活動:

(1) 本系於 113 年 10 月 14 日(一)辦理「114 學年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邀請新民高中江夙儒主任、建國科技大學運動健康與休閒系王照欽主任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電機科陳怡誠教學組長與會，活動圓滿完成。

(2) 本系羅友志老師與王靖欣主任於 113 年 10 月 10 日赴大里高中進行進修部夜四技招生宣傳。

(3) 本系劉彥宏老師與王靖欣主任於 113 年 10 月 23 日赴北斗家商進行招生宣傳講座。

(4) 本系王靖欣主任於 113 年 10 月 24 日、10 月 30 日及 11 月 13 日赴僑泰高中進行進修部夜四技招生宣傳活動。

(5) 本系王靖欣主任於 113 年 12 月 6 日(五)進行關西高中蒞校參訪簡介。

(6) 本系王靖欣主任於 113 年 12 月 10 日(二)赴僑泰高中進行進修部四技招生活動。

(二) 師資結構與素養

1、本系配合高教深耕 A-3-3 鏈結產業推動業師協同教學計畫，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共計 3 人，協助本系日四技 3 門專業課程之產業實務教學及輔導。

2、本系王靖欣、劉彥宏老師參與萃思創意思考與應用概論課程，取得「AutoCAD 國際認證」證照。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系 (所) 務發展

1、持續推動學生修讀雙主修、輔系及數位科技微學程。

2、持續系各專業教室內部軟、硬體設備更新與維護。

3、持續辦理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各項事宜。

4、持續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業務。

5、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系專業選修排課及預選相關事宜。

6、持續辦理畢業生畢業門檻及學分審查相關事宜。

7、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之各招生相關事項(碩士班一般生、四技申請入學、四技技優、四技甄選、進修部及轉學考等)。

8、本系訂於 114 年 3 月至 5 月辦理 114 學年度校外實習學生媒合流程，並訂於 114 年 6 月辦理 113 學年度學生實務專題競賽暨成果展示。

9、辦理各高中職學校招生宣傳活動或安排校內參訪相關事宜。

10、持續辦理教師課輔、期中成績預警輔導成績成效不佳同學，並配合校內相關計畫聘用教學助理 (TA)，於課餘時間對學生進行課後輔導工作。

11、持續加強證照輔導工作，提升本系學生專業證照持有數。

12、持續推動實習生訪視及輔導機制，業主滿意度平均達 85%以上。

13、持續辦理各項計畫請購及核銷相關事務。

電資學院 [Back](#)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辦理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基礎課程輔導研習」。

(二) 辦理教育部「TEEP@AsiaPlus 計畫」，由本院推派教師指導泰國籍(3 名)及菲律賓籍(1 名)學員，來台參加為期 3~4 個月之學術交流活動。

(三) 113 年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2 日由楊勝智院長帶領電子系吳其昌主任、電機系呂學德老師、智慧系劉秉睿老師、資工系施啟煌老師及張傳旺特助訪問馬來西亞雙為大學。

(四) 114 年 1 月 8 日辦理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電機與電子群師生參訪案。

(五) 本學期本院總計召開院教評會議 4 次、院主管會議 3 次、院務會議 2 次、院課程會議 1 次。
(六) 修訂本院「專案教師績優指標點數」及「各教學單位教評會提列專任教師候選人認定基準」。
(七) 協助各單位推薦 113 學年度委員會名單，包含：教學發展諮詢委員會、學生獎懲審議委員會、衛生及膳食委員會、校務研究委員會、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教學意見審議小組等本院委員名單。

(八) 辦理本院專任教師升等及教師資格送審外審作業。

(九) 辦理本院助理年終考核作業。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定期召開院務會議、院主管會議進行院務討論。

(二) 定期召開院教評會審議各系教師聘任、升等、休假研究、產業研習等事宜。

(三) 定期召開院課程會議審議本院各系學分計畫表與課程相關事宜。

(四) 執行跨領域學程課程相關事宜。

(五) 執行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

前瞻電資科技研究所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各項所務相關委員會次數統計：

1、召開所務會議 3 次。

2、召開課程委員會議 1 次。

3、召開教評委員會議 4 次。

4、召開課程諮詢委員會 1 場。

5、召開博士生獎學金分配會議 1 次。

(二) 申請與執行：

1、113-1 學期教師執行國科會計畫 2 件、產學合作計畫 8 件。

2、執行 113 學年「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3、發放 113 學年度「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教育部獎助學金及廠商獎助金。

4、申請及執行 113 學年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

5、執行 113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6、辦理 113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申請入學事宜，共計 1 名審查通過。

7、辦理教師徵聘作業，擬聘員額共計 2 名。

8、配合辦理專任教師續聘、合聘及定期成效評估事宜。

9、辦理 113 學年度各項計畫請購及核銷相關事宜。

(三) 專題演講：

1、於 113 年 11 月 6 日辦理碳中和演講「淨零趨勢與減碳」。

2、於 113 年 11 月 18 日辦理碳中和演講「高能效寬能隙半導體簡介」。

- 3、於 113 年 12 月 4 日辦理碳中和演講「ROS 系統語音辨識於智慧製造應用與實作」。
- 4、於 113 年 12 月 11 日辦理碳中和演講「ROS 系統影像辨識於智慧製造應用與實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辦理 114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入學甄試及秋季班外國學生申請入學事宜。
- (二) 辦理 113-2 學期博士生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及學位考試。
- (三) 持續執行 113 學年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及 113 學年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
- (四) 廣續召開各項會議討論相關事務。
- (五) 辦理年度各項經費控管、物品採購及財產管理事宜。

電機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證照獎勵申請共 43 件：中華民國技術士 - 工業配線乙級共 8 人、中華民國技術士 - 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乙級共 1 人、中華民國技術士 - 數位電子乙級共 27 人、中華民國技術士 - 機械停車設備裝修乙級共 1 人、中華民國技術士 - 機電整合乙級共 2 人、自動化工程師 Level 1(初級)共 3 人、機器人工程師 Level 1(初級)共 1 人。
- (二) 獲核准專利：發明專利共計 5 件。
- (三) 競賽得獎 5 件：
 - 1、國際性：
 - (1) 2024 年第 76 屆德國紐倫堡國際發明展榮獲銀牌共 1 件
 - (2) 2024 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榮獲銅牌共 1 件
 - (3) 2024 德國紐倫堡國際發明展榮獲銅牌及特別獎各 1 件
 - 2、全國性：
 - (1) 第六屆第二次電網人才發展聯盟獎學金榮獲研究所優秀學生獎學金共 1 件
 - (2) 第六屆第二次電網人才發展聯盟獎學金榮獲大學部優秀專題提案獎共 1 件
- (四) 召開會議：
 - 1、校外實習推動委員會議 3 次。
 - 2、產學攜手合作委員會議 3 次。
 - 3、產學訓專班產業實習討論會議 3 次。
 - 4、工程及科技教育暨本位課程諮議委員會議 1 次
- (五) 產學專班：
 - 1、113 年 12 月 19 日、25 日、27 日辦理 113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專班-電機跨領域半導體暨智慧製造專班技高端甄選，共計 51 人報名、錄取 37 人
 - 2、114 年 1 月 8 日辦理 113 學年度電機智造整合精英專班技高端甄選，共計 41 人報名、錄取 17 人
 - 3、合作技高辦理招生說明會：

- (1) 113 年 10 月 18 日(五)宋文財教師至羅東高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2) 113 年 10 月 23 日(三)張隆益教師至北門農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3) 113 年 10 月 23 日(三)簡伯霖教師至永靖高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4) 113 年 10 月 25 日(五)葉政育教師至光復高中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5) 113 年 10 月 26 日(六)洗鴻瑋教師至苗栗農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6) 113 年 11 月 06 日(三)卜文正教師至新化高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7) 113 年 11 月 08 日(五)謝銘原教師至後壁高中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8) 113 年 11 月 16 日(六)張簡士琨教師至東勢高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 (9) 113 年 11 月 23 日(六)葉明宗教師至霧峰農工辦理產攜專班招生說明會

(六) 校外實習：

1、學年型共計 26 人：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共 15 人、靄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 3 人、博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 2 人、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 2 人、台中精機廠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綠點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

2、學期型共計 3 人：旭東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和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超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 1 人。

(七) 校外實習媒合會：113 年 11 月辦理 113-2 校外實習媒合會，共計 9 家廠商參與、3 位學生報名，3 位學生皆獲錄取。

(八)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獎助學金申請：良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獎學金 6 位、歐迪工程有限公司獎學金 18 位、預備研究生獎學金 11 位。

(九) 辦理招生宣傳活動：

1、辦理 113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面試，共 61 位。

2、辦理 112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報到，共 21 位。

3、辦理入班宣導及校園參訪活動共 2 場：大湖農工、中山工商。

(十) 各類學術活動、承辦演講：

1、舉辦第 35 屆 2024AERC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共 365 隊參賽。

2、舉辦日間部自動化工程師證照說明會 1 場，共 48 位學生參與。

3、舉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 1 場，共 3 位技高主任參與。

4、舉辦專題演講共 5 場：郭昭霖教授(高雄科技大學海事系)、陳榮杰教授(成功大學電機系)、施漢文教授(東海大學國際學程)、黃冠智股長(中華電信)、吳偉欽經理(良機實業)。

5、舉辦系友會活動 1 場，共 20 名系友參與。

6、舉辦 ESP 專業英語課程競賽 1 場，共 4 名校外教師及 22 名學生參與。

(十一) 統籌、規劃、執行本系承接各類型計畫：

1、執行 113 年高教深耕各項計畫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預計辦理校外參訪日四技共 3 班級。

- (二) 持續辦理特殊專班(產學國際專班、產學攜手專班、產學訓攜手專班等)各項相關事宜。
- (三) 持續辦理 113 學年度校外實習各項相關事宜。
- (四) 114 學年度碩士一般生招生。
- (五) 114 學年度日四技聯合登記分發、技優入學、甄選招生。
- (六) 114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四技、二技、二專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
- (七) 重點宣傳高中職學校招生宣傳。
- (八) 辦理自動化工程師證照說明會。
- (九) 執行 113 年高教深耕計畫。
- (十) 辦理 TIRC2025 台灣智慧型機器人大賽。
- (十一) 辦理 ILT2025 智慧生活科技研討會。

電子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本系 112 學年度截至目前為止，國科會計畫共計 8 件、產學計畫共計 4 件，教育部計畫共計 5 件，經濟部工業局計畫 2 件，合計 19 件計畫。

(二) 國際交流：

- 1、顏錦柱老師前往日本九州工業大學，執行國科會計畫之移地研究。
- 2、姐妹校日本九州工業大學及碩士班學生參訪電子系。
- 3、游信強老師前往日本京都參加 AM-FPD 2024 國際研討會。
- 4、施金波老師前往菲律賓宿霧聖何塞大學參加 TEKNOLUNAS 2024 國際研討會，並獲邀擔任 Keynote Speaker。
- 5、吳其昌主任與電資學院院長赴馬來西亞雙威大學參加 ASIAHAPTICS 2024 研討會及進行學術交流。
- 6、林主恩老師執行教育部蹲點計畫(TEEP)，邀請泰國學生至系上進行泰國相關簡介、簡易泰語教學等交流活動。
- 7、接待馬來西亞留台協會代表團來賓，參訪電子系。
- 8、接待菲律賓聖何塞大學師生參訪電子系。
- 9、接待馬來西亞砂拉越獨立中學臺灣教育考察交流團，參訪電子系。
- 10、接待馬來西亞美里留台協會代表團參訪電子系。
- 11、接待越南雒鴻大學代表團參訪電子系。

(三) 師生獲獎情形：

- 1、施金波教師指導碩士班外籍生參加菲律賓 TEKNOLUNAS 2024 Conference，榮獲第二名。
- 2、林熊徵及顏錦柱教授，榮登 1960-2023 終身科學影響力排行榜。
- 3、彭成瑜老師榮獲台中市政府頒發 113 年優良教學人員。
- 4、張玉翰、廖德祿、侯易佑、顏錦柱以論文作品，參加日本 CIIS 2024 國際研討會，榮獲「最佳論文報告獎」。

5、林熊徵老師帶領學生陳昱昌以專題作品，參加 2024 全國大專院校產學創新實作競賽，榮獲陳聰林創毅特別獎。

6、林熊徵老師帶領學生彭彥皓以專題作品，參加 2024 全國大專院校產學創新實作競賽，榮獲手工工具創新特別獎。

7、林熊徵老師帶領學生彭彥皓以專題作品，參加 2024 SIIF 韓國首爾國際發明展，榮獲銀牌。

(四) 系務重點工作：

1、以產業問題為核心進行產業專題製作，並舉辦產業實務專題競賽：6/24 電子系舉辦產業實務專題競賽。

2、至高中職辦理招生宣導活動：新竹內思高工、桃園楊梅高中、宜寧高中、瑞芳高工、桃園大興高中。

3、拜訪智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洽談產學專班合作。

4、辦理活動：「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日間部新生親師座談會」。

5、證照輔導：Mixcraft(數位成音)國際證照、iPAS 電路板製程工程師證照、iPAS 3D 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能力鑑定。

6、感謝台積電、聯發科、台灣高鐵、台達電子、超豐電子、僑威科技、億典企業、鴻佰科技提供本系學生校外實習名額。

7、本學期 8 月至 1 月辦理「日間部產業論壇-專題講座」2 場次、「進修部週會-專題講座」1 場次。

8、本學期專任教師邀請全面性系統整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廖禎松總經理等 7 位業師蒞校，執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

9、開設 1 門微學分課程，〈iPAS 電路板製程工程師證照輔導〉。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本系已於 94 學年度起通過 IEET 國際工程認證，113 學年度持續進行第三週期認證。

(二)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三) 實務專題事宜：公開評審

(四) 證照輔導：iPAS 經濟部產業人才能力鑑定

(五) 德國達姆斯達特應用科技大學學生至本系進行短期研修。

資訊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會議召開：

1、共計召開 2 次系課程會議。

2、共計召開 10 次系招生會議。

3、共計召開 7 次系務會議。

4、共計召開 3 次碩士審查會議。

5、共計召開 8 次系教評會議。

6、共計召開 3 次系校外實習會議。

7、共計召開 2 次產學攜手合作委員會會議。

(二) 招生宣傳：

1、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澎湖海事蒞校參訪。

2、於 113 年 12 月 06 日關西高中蒞校參訪。

3、於 114 年 01 月 08 日中山工商蒞校參訪。

(三) 於 113 年 08 月 31 日辦理親師座談會。

(四) 於 113 年 09 月 30 日辦理進修部師生座談會。

(五) 於 113 年 11 月 11 日至 23 日辦理碩士甄試考試事宜。

(六) 於 113 年 12 月 13 日至 23 日辦理寒假轉學考事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辦理系上各項會議之召開與相關事務(系務會議、系課程會議、招生委員會會議、系教評會議、系發會議、研究生事務會議)。

(二)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專業選修排課及預選相關事宜。

(三) 辦理各高中、高工職學校招生宣傳活動或安排校內參訪相關事宜。

(四) 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碩士一般生招生相關事務。

(五) 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相關事務。

(六) 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四技申請招生相關事務。

(七) 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四技技優招生相關事務。

(八) 辦理 114 學年度入學四技甄選招生相關事務。

(九) 辦理高教深耕計畫成果相關事宜。

(十)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學位考試相關事務。

(十一) 辦理 114 年度各項計畫請購及核銷相關事務。

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召開各項會議

1、共計召開 9 次系務會議

2、共計召開 8 次系教評會議

3、共計召開 4 次系招生會議

4、共計召開 5 次系課程會議

5、共計召開 2 次系發展會議

(二) 系務活動

1、完成專業電腦教室 KB105 基礎建置工程

2、完成台評會自評作業及相關報告書、附件提送

3、拜訪合作廠商-益模管理、采威國際、車王電子、利茗機械等廠商

- 4、辦理共計 12 次產攜班師生會談，關心學生學業進度
- 5、辦理 3 場產業界專家演講，使學生了解行業的最新動態及未來發展趨勢
- 6、辦理教師社群-AR -VR 教師專業教學社群及工業物聯網資安研究社群
- 7、辦理埔里高工、岡山農工、屏東高工等高中職蒞校參訪
- 8、辦理至新民高中、南投高中、新營高工等共計 6 場入班宣導

(三) 學生獲獎資訊

- 1、本系黃大恩、楊哲豪、周芮蓁等 5 位同學參加 2024 資訊月競賽，獲得優勝及第三名的佳績
- 2、本系蔡瑄倪、蔡依玟、林依庭等 16 位同學參加 2024 第 35 屆亞洲機器人大賽，獲得第三名及佳作的佳績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持續完成專業教室 KB105 電腦等教學設備建置作業
- (二) 持續籌備並辦理 114 年 03 月 14 日台評會實地評鑑事宜

人文創意學院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院務發展與活動：

- 1、本學期總計召開院教評會議 4 次、教授級教評會議 1 次、院務會議 2 次、院課程會議 1 次。
- 2、配合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評鑑問卷調查作業，於 9 月 26 日至 10 月 1 日委請院內 3 系進行師生問卷施測作業。
- 3、協助校務評鑑畢業生晤談推薦 2 名畢業校友（大學部 1 名、碩士班 1 名）。
- 4、113 年 11 月 29 日配合本校校務評鑑實地訪評資料佐證及問題回應等事宜。
- 5、辦理本院跨領域學程人文創意產業就業學程、USR 跨領域學分學程宣導、課程彙整、選課等事宜。
- 6、113 年 12 月進行本院單位設備、非消耗品財產報廢作業。
- 7、113 年 11 月 14 日辦理本院特聘教授經驗傳承分享座談會，邀請應用英語系陳媛珊教授進行座談。
- 8、12 月完成辦理單位設備、業務費經費動支、採購、核銷事宜。

(二) 辦理本院專任教師升等及教師資格送審外審作業：

- 1、辦理本院專任教師學術倫理相關審查案件，送外審查聯絡事宜。
- 2、景觀系專任教師廖明誠老師送審副教授資格案。
- 3、景觀系兼任教師戴宏一老師學位文憑送審助理教授資格案。

(三) 招生宣傳、師生交流與貴賓接待活動：

- 1、113 年 11 月 5 日與馬來西亞華校董事總會聯合總會黃益啟老師，進行視訊會議交流。

(四) 執行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想到鐵工就是台中-鐵工藝術再創新猷計畫：

- 1、8 月底前完成第四期計畫徵件申請書並上傳教育部系統事宜。
- 2、完成 8 月 9 日-8 月 24 日鍛鐵·拾光造影-太平鐵工藝術巡迴展」及鐵工藝市集活動。

- 3、完成籌組教師教學社群 1 組，並於 11 月 15 日前繳交成果報告。
- 4、完成學生社群籌組共 3 組，並於 11 月 30 日前繳交成果報告。
- 5、完成 4 門暑期研習課程。
- 6、完成產業及學生人才培育課程共 20 小時。
- 7、完成辦理跨校開課，學生共 162 人次。
- 8、產出記錄片短片 1 部及訪談影片 10 部。
- 9、辦理鐵工藝術創作者訓練課程 108 小時，並完成鐵工藝術電子交流平台 1 式。
- 10、辦理鐵工藝術作品導入社區環境綠美化實作系列活動及成果發表會。
- 11、完成 11 月 16 日-12 月 8 日拼鐵·尋憶-2024 太平鐵工藝術巡迴展。
- 12、開辦「廢五金打造鐵雕藝術-簡易手作金屬創作」微學分課程 1 堂。
- 13、開辦「社區鐵工傳產文化與鐵藝創作」實作型微學分課程 1 堂。
- 14、參與 2025 第六屆《遠見》USR 大學社會責任獎。

(五) 協辦與執行本校教育部相關計畫：

- 1、進行高教深耕計畫學院分項計畫 A-0、B 分項行政作業、KPI 追蹤及經費報支事宜。
- 2、協助 USR Hub 團隊計畫。
- 3、協助申請與執行教師教學社群計畫。
- 4、協助辦理 USR 大學社會責任學生社群。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辦理 114 年「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想到鐵工就是台中-鐵工藝術續創新猷」計畫撰寫修正、經費請購核銷、成果展、跨校共學中區連展、活動報告撰寫等。

(二) 廣續辦理並召開院務會議、院主管會議進行院務討論。

(三) 廣續辦理並召開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各系教師聘任、升等、休假研究、產業研習等事宜。

(四) 廣續辦理並召開院課程會議審議本院各系學分計畫表與課程相關事宜。

(五) 執行本院程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選課、申請證書事宜。

(六) 協助本校高教深耕計畫學院分項計畫之執行與追蹤。

(七) 協助本院教師辦理交流與招生宣傳活動事宜。

文化創意事業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一) 召開各項會議總計：系務會議 7 次、系教評會議 5 次、系課程會議 4 次、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 3 次、招生小組會議 2 次。

(二) 辦理本系專任與兼任教師續聘工作。

(三) 辦理校外實習相關工作：

1、公告並辦理校外實習媒合工作，參與暑期校外實習學生計 20 名、學期型校外實習學生共計 3 名。

2、辦理校外實習學生簽約及保險事宜。

3、9月6日(五)09:00~12:10 辦理校外實習成果發表會，邀請極思數位商略有限公司洪瑞駿設計顧問、尊任有限公司蔡依凝執行長擔任講評，地點：CR101 教室。

4、配合填報與提供技專校院實習課程實地績效評量相關文件資料。

(四) 113 年 10 月 7 日(三)辦理「求職履歷撰寫技巧工作坊」。

(五) 113 年 11 月 4 日(三)辦理「求職面試技巧工作坊」。

(六) 113 年 12 月 14 日(六)上午 10：00 舉辦文創系系友回娘家活動。

(七) 配合執行高教深耕計畫，辦理各項計畫執行及經費核銷相關事宜。

(八) 本系招生宣傳活動：

1、黃士嘉主任於 113 年 7 月 29 日、8 月 5 日、8 月 12 日至大明高中開設「文案撰寫與口語表達技巧」高中職微學分課程。

2、11/25 澎湖海事蒞校參訪，由黃士嘉主任出席參與「教學資源媒合研商會議」

3、11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 上午 11 時 00 分至下午 1 時 00 分辦理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

(九) 本系新生銜接課輔課程：黃詩珮老師於 113 年 9 月 11 日、9 月 17 日開設「文創設計初體驗-2D 電繪」課程；顏加松老師於 113 年 9 月 25 日及 10 月 9 日開設「文創影音行銷」課程。

(十) 辦理碩士班及四技各項入學管道招生考試簡章填報及相關業務。

(十一) 113 年 10 月 12 日(六)舉辦第九屆性別、藝術與文化學術研討會。

(十二) 舉辦師生座談會：

1、113 年 8 月 31 日辦理新生親師座談會。

2、113 年 12 月 4 日(三)14：00 辦理本系師生座談會，地點：工程館 B1 國際會議廳。

(十三) 辦理大三「實務專題(一)」指導老師媒合工作。

(十四) 舉辦碩士生研究計畫審查及論文口試相關事宜。

(十五) 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及排課作業。

(十六) 辦理本系部分財產轉移及年度財產報廢作業。

(十七) 本系展覽活動：113 年 12 月 12 日至 113 年 12 月 25 日假台中放送局辦理本系第 15 屆畢業成果展-「CMYK」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積極辦理各項招生宣傳及入學考試相關工作。

(二) 配合辦理高教深耕計畫相關計畫執行。

(三) 持續推動並辦理學生校外實習相關業務

(四) 持續鼓勵教師進行研究工作或承接產學合作計畫。

(五) 本系 114 學年度大學部及碩士班課程規劃。

(六) 持續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專業競賽

(七) 持續協助辦理本校各項計畫案及相關事宜。

(八) 持續進行各項採購及核銷作業。

應用英語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召開各項會議總計：系務會議 7 次、系教評會議 5 次、系課程會議 5 次。
- (二) 辦理本系專任與兼任教師續聘作業。
- (三) 辦理本系學生課程開課、排課、預選作業及加退選相關作業。
- (四) 辦理四技各項入學管道及轉學招生考試簡章填報及相關業務。
- (五) 配合執行高教深耕計畫，辦理各項計畫執行及經費核銷相關事宜。
- (六) 辦理系空間規劃、財產盤點移轉報廢、修繕維護、採購等事宜。
- (七) 辦理學生申請證照獎勵審核事宜。
- (八) 每日進行專業教室及辦公室等空間環境清潔消毒與通風。
- (九) 填報各項校務基本資料庫事宜。
- (十) 辦理系上學生多益會考事宜。
- (十一) 辦理 113 學年度學生實務專題口試事宜。
- (十二) 辦理教學、計畫相關活動：
 - 1、8 月 31 日辦理 113 學年度親師座談會。
 - 2、9 月 5 日辦理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課程活動。
 - 3、9 月 23 日辦理 113 學年度進修部親師座談會。
 - 4、10 月 9 日、10 月 16 日、10 月 23 日、10 月 30 日、11 月 13 日及 11 月 20 日辦理學生專利探討研習暨工作訪活動。
 - 5、12 月 2 至 11 日辦理日間部、進修部多益競賽。
 - 6、12 月 2 日辦理英語系會展策展「鐵藝新境」展覽。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定期召開系務會議、系教評會、系課程會議、系週會等。
- (二) 持續系各專業教室內部軟、硬體設備更新與維護。
- (三) 持續辦理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各項事宜。
- (四) 持續辦理重點高中職招生事宜。

景觀系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各項會議召開
 - 1、共計召開 5 次系務會議
 - 2、共計召開 3 次系課程會議
 - 3、共計召開 4 次系教評會議
 - 4、共計召開 1 次臨時系教評會議
 - 5、共計召開 1 次系校外實習會議

(二) 學術活動事蹟

- 1、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簽訂合作交流備忘錄。
- 2、與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優化實作環境計畫合作備忘錄。

(三) 招生參訪/宣傳活動

- 1、113 年 8 月 31 日(六)於管理館 M604 評圖教室，舉辦 113 學年度日四技新生親師座談會，活動圓滿完成。
- 2、113 年 9 月 2 日(六)於管理館 M602 專業教室，舉辦 113 學年度進修部(二專)開學典禮暨師生座談會，活動圓滿完成。
- 3、113 年 10 月 16 日辦理本系 114 學年度招生選才專業化討論會議，邀請興大附農園藝科彭美鈴老師(農業群科中心代表教師)及南投高中建築科林晏旬主任與本系教師方智芳主任、韓可宗老師、張淑貞老師、謝翠玲老師及廖明誠老師共同與會。
- 4、113 年 12 月 13 日(五)專任教師謝翠玲老師至技高(海青室設科共 2 班)辦理升學講座。
- 5、113 年 12 月 16 日(一)專任教師廖明誠老師至技高(南港高工建築科共 2 班)辦理升學講座。
- 6、113 年 11 月 21 日(四)專任教師張淑貞老師至技高(興大附農園藝科正規班 2 班及實用技能班 1 班)辦理升學講座。

(四) 演講座談活動

- 1、113 年 11 月 16 日(六)辦理景觀高考備考秘笈講座，分享「景觀高考帶你入門密笈講座(一)」(地點:管理館 M617 教室)(講師：謝燕芬老師)。
- 2、113 年 10 月 23 日(三)於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辦理系專題演講。
- 3、113 年 11 月 20 日辦理系專題演講，邀請利群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王堃爐設計師分享「實景建模的景觀實務應用」(地點：國秀樓 B2 階梯教室)。

(五) 獲獎資訊

- 1、2024 第六屆七校聯評優選作品:洪閔慈《綠癒》、郭逸芸/詹博宇《刃花の響き》、鄒昱婷《隱園》、古博彥《退潮時，汐數往事》、陳蕙婷《礁織》、吳馥羽《綠漫韻遊》、黃宏濱/沈岱葦/古博彥《罅述》、陳柏宇/洪閔慈/顏彩如《藝起 RECALL》、王嫻茹/陳弈穎/阮天威《我的交換日祭》、黃郁淳/陳芳晴《霞光》。

2、「第十四屆大專生農村洄游」競賽

(1) 獲獎名單：組長:陳蕙婷(新星獎)

(2) 獲獎名稱(獎項別)：SDGs 永續獎、洄游新星獎

(3) 組員:高慶恩、郭逸芸、阮天威、彭澤中、黃威閎、詹博宇、林芳妤

(4) 指導老師:張淑貞老師

3、2024 全國青年景觀競圖競賽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20 日

(2) 獲獎名稱(獎項別)：優選

(3) 獲獎名單：蕭正、陳品卉

(4) 題目：草本清和園

4、2024 全國青年景觀設計施作競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20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優選
- (3) 獲獎名單：黃暉仁、賴柔安、陳雨欣、劉宇凱、邱柏宸、葉鴻源
- (4) 題目：心錨製造所

5、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第 2 名
- (3) 獲獎名單：黃瀚緯、林芷瑄
- (4) 題目：Eternal Echo Park-心靈留聲園

6、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第 3 名
- (3) 獲獎名單：洪振軒
- (4) 題目：彼岸迴聲 Echoes Beyond-愛的延續•感官體驗園區計畫

7、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優選
- (3) 獲獎名單：陳雨欣、賴柔安
- (4) 題目：心靈庇護所

8、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優選
- (3) 獲獎名單：陳品卉、劉佩欣
- (4) 題目：航海日記

9、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優選
- (3) 獲獎名單：黃暉仁、溫梓如
- (4) 題目：Receive & Delive

10、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優選
- (3) 獲獎名單：林筱芸 林廷蔚
- (4) 題目：以愛之園

11、2024 留愛園區景觀及建築設計比賽

- (1) 獲獎日期：113 年 12 月 13 日
- (2) 獲獎名稱(獎項別)：景觀規劃組優選
- (3) 獲獎名單：蕭正、顏士閔
- (4) 題目：ETERNITY & FLEETING 永恆與轉瞬
- (六) 其他活動

1、113 年 11 月 27 日(五)辦理實習及就業咖啡論壇(承辦教師：廖明誠老師)，邀請業界專家名單如下：

- (1) 上森景觀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務部部長協理莊義凱老師
- (2) 瀚鼎設計有限公司設計師顏富瀚老師
- (3) 卉蓁園藝負責人許淵泉老師
- (4) 藍里環境設計有限公司設計師陳羿彤老師
- (5) 上禾景觀設計有限公司專案經理王琮瑋老師

2、114 年 1 月 8 日(三)辦理本系期末大總評(校外評圖老師：鼎昕景觀股份有限公司黃芬蘭負責人、上森景觀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劉庭光設計主任及拓觀規畫設計顧問有限公司王玲鈴負責人)。

3、114 年 1 月 11 日(六)辦理勤益、東海、朝陽大學大四畢業設計聯合評圖(承辦教師：廖明誠老師)。

4、本系 113 學年度共計 22 位三年級學生通過一貫修讀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申請。

5、因應台評會進行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評鑑問卷調查，本系配合提供施測名單，並於 113 年 9 月 26 日至 10 月 1 日間聯繫本系師生辦理教師及學生問卷施測作業(地點：本系 M615 電腦教室)。

6、113 年 10 月 4 日(五)上午 8:30-12:00 本系方智芳主任、兼任教師張志達老師及助理張凱菱小姐至新社高中園藝科請教本系造園實習場將申請規劃為造園景觀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場地之相關事宜。

7、本系主任及承辦人參與 113 年 12 月 24 日上午【高教評鑑中心】114 下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線上說明會。

二、113 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辦理系上各項會議之召開與相關事務(系務會議、系課程會議、招生委員會議、系教評會議、系校外實習會議及系課程精進會議等)，以推展系務事務等各項工作。

(二) 持續辦理 113 學年度校外實習各項相關事宜。

(三) 辦理 114 學年度碩士一般生招生。

(四) 辦理 114 學年度日四技聯合登記分發、技優入學、甄選招生。

(五) 重點宣傳高中職學校招生宣傳。

(六) 執行 114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

(七) 辦理 114 年度各項計畫請購及核銷相關事務。

(八) 持續鼓勵教師辦理產學合作案。

(九) 持續進行採購及設備作業。

- (十) 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
- (十一) 執行現有課程加入智慧財產權、性別平等、服務學習理念與實務等。
- (十二) 完成申請承辦乙級及丙級造園景觀技術士檢定術科測試場地。
- (十三) 預計於 114 年 3 月 15 日-3 月 23 日舉辦景觀系成果展。
- (十四) 預計於 114 年 5 月 13 日-5 月 16 日舉辦舉辦景觀系二十四屆校內畢業展。
- (十五) 預計於 114 年 6 月 5 日-6 月 9 日松山菸廠舉辦景觀系二十四屆大四畢業展。
- (十六) 預計於 114 年 8 月 15 日前提提交【高教評鑑中心】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自我評鑑報告；並於年底左右辦理實地訪評作業。

通識教育學院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辦理本院教師升等外審案共 1 位，如下：
 - 1、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沈新民(學位送審副教授)。
- (二)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1 次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議、1 次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議、1 次院務會議、5 次院教評會議、3 次院課程會議。
- (三) 辦理智慧創意設計跨領域創新微學程開課作業。
- (四) 本院於 113 年 9 月 5 日召開「113 學年度通識教師教學理念座談會」，透過舉辦座談會，檢討本院開設之課程，並進行相關議題座談，共同探究教育趨勢，持續推動課程改革。
- (五) 本院於 113 年 10 月 5 日舉辦『2024 全國大專校院生創意簡報競賽：按捺不「住」』，以鼓勵大專院校生深入思考有關「住」的相關議題。
- (六) 為宣揚通識教育理念，報導校內外堪為學習之人、事、物，通識教育學院自 105 年起開始發行「勤逸通識刊物」，內容規劃有課程分享區、服務學習專欄、活動專欄、通識典範人物介紹或通識經典...等，目前『勤逸通識-第 24 期』已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出刊，並發送全校教師及各一級單位參閱。
- (七) 本院於 114 年 1 月 14 日舉辦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聘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主任-陳曉嫻教授、東海大學共同學科暨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王崇名教授、國立臺中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主任-韓聖教授、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康世昊主任、財團法人華錫鈞航空工業發展基金會-邢有光董事長，擔任 113 學年度通識教育諮詢委員，以擴大外部刺激，廣增校外委員意見，增強通識課程深度及廣度。
- (八) 本院日本研究中心：
 - 1、「台日法政研究期刊」第 11 期已送國家圖書館呈列，發文並郵寄各大學圖書館與研究單位存參。
 - 2、113 年 9 月 26 日舉辦日本學講座-「從渣男的自我破壞看法律的限界與人的本質：人為何總想超越法律？」，邀請日本北海學園大學法學部菅原寧格教授蒞臨演講。
 - 3、113 年 10 月 25 日舉辦日本學講座-「開箱台中市國土計畫」，邀請逢甲大學張育端助理教授蒞臨演講。

4、113 年 11 月 1 日舉辦日本學講座-「永續國土規劃的法律挑戰」，邀請逢甲大學李長曄助理教授蒞臨演講。

5、113 年 12 月 19 日舉辦 2024 中台灣日本研究論壇暨台日法學國際研討會。

(九) 本院執行 113 年度善盡大學社會責任種子型計畫-有愛無礙 樂齡關懷計畫：

1、113 年 8 月 15 日於台中市太平區豐年里舉辦上板植物製作。

2、辦理「太平區豐年里」體適能與運動指導課程於 113 年 10 月 4 日-11 月 22 日期間共舉辦 8 場，以維持或增進長者的身心健康。

3、辦理「太平區新興里」體適能與運動指導課程於 113 年 10 月 17 日-12 月 12 日期間共舉辦 8 場，以維持或增進長者的身心健康。

4、113 年 12 月 27 日舉辦在地關懷創新設計作品活動。

(十) 本院明秀書院：

1、113 年 9 月 21 日舉辦迎新活動。

2、113 年 10 月 17 日舉辦明秀領航講座-「四分之三的幸福」，邀請校外罕見疾病基金會資深志工 生命教育講師歐玲君女士蒞臨演講。

3、113 年 10 月 24 日舉辦明秀領航講座-「我的自然生活」邀請校外國際生態講師、自然生態藝術工作者黃一峯先生蒞臨演講。

4、113 年 11 月 9 日舉辦大地探索活動-「動態開訓漆彈賽」，鍛鍊學生體魄、培養團隊精神。

5、113 年 11 月 14 日舉辦明秀領航講座-「大學生活該怎麼過？你不可不知的「時間管理」心法」邀請校外職涯諮詢師、微光整合行銷有限公司執行長簡均伶小姐蒞臨演講。

6、113 年 11 月 21 日舉辦明秀領航講座-「從工作或生活鍛鍊你的心理韌性，學長的人生經驗分享！」，邀請校外盈錫精密工業巫有捷副總經理蒞臨演講。

7、113 年 12 月 7-8 日舉辦校外采風活動-「宜蘭人文工藝之旅」，帶領同學們參觀傳統藝術中心、張阿美農場、福祥仙人掌園藝中心，參與學生 43 人次。

8、113 年 12 月 5 日舉辦明秀領航講座-「在呼吸之間~認回與焦慮共處的能力」，邀請校外諮商心理師賴秀銀蒞臨演講。

9、為協助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A-2-4 培育明秀書院匠師人才，本院共辦理 86 場課程與活動，以拓展學生視野，探索自我價值，進而達成大一開晴、大二 築夢、大三踏實、大四遠颺之階段性目標。

(十一) 本院科普教育中心於 113 年 11 月 16 日舉辦女性科學暨創藝手作營。

(十二) 本院於 113 年 11 月 25 日舉辦『數學與文學研討會暨全國技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線上頒獎』，鼓勵學生構思將理性的數學與感性的文字結合，創作與數學有關的各類文學作品，藉以推動學生閱讀課外書籍、探索數學知識，並將其轉化為文學作品，以激發學生對數學的興趣及創意聯想。

(十三) 通識教育學院、日本研究中心、明秀書院、科普教育中心網頁之建置及維護。

(十四)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各項設備及物品採購，各項財物維護、報廢等工作。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辦理財物設備採購、維護與盤點等工作。
- (二) 辦理通識教育學院各項會議之召開與紀錄。
- (三) 辦理勤逸通識刊物徵稿、印製及發送作業。
- (四) 辦理院屬各中心專兼任教師升等作業。
- (五) 辦理傑出通識教育教師教學經驗分享。
- (六) 辦理 113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
- (七) 辦理日本研究中心「台日法政研究期刊」發文及郵寄事宜。
- (八) 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議，擴大外部刺激，廣增校外委員意見，增強通識課程深度及廣度。
- (九) 召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議，整合全校資源以利通識事務之推動。
- (十) 協助院內舉辦研討會、座談會、競賽等各項活動，以豐富教學內涵，進而培育學生具備現代社會公民之通識素養，以精進通識教育之成效。
- (十一) 辦理明秀書院篆刻、木雕、木工、國畫及版畫課程與 2 場校外參訪(動靜態) 活動。
- (十二) 辦理 113 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文以載數創作獎。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3 次中心課程會議、3 次中心教評會議及 1 次中心會議。
- (二) 持續規劃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三大知識領域的通識課程，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開設 93 門博雅通識課程，新開 4 門課程取代舊課程（均為四技日間部）。
- (三)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智慧財產權、性別平等課程共計 5 門。
- (四) 完成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雅通識領域課程邀課作業、網路預選作業。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 (一) 整合校內外師資，廣開通識領域課程，開設智慧財產權、性別平等與情感教育、抗壓、AI 課程。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一、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工作成果

- (一) 完成本中心所屬編制內專任教師續聘及編制外專任教師再聘作業。
- (二) 完成 113-2 學期日間部暨進修部各學制基礎課程課程安排及課表校對。
- (三) 完成本中心編制內專任教師及兼任教師各 1 位申請學位送審教師資格作業。
- (四) 完成辦理本(113-1)學期參加臺中教育大學全國大學生語文素養檢測作業，報名人數 1720 人，實際到考人數 1605 人。
- (五) 配合完成 11 月 29 日校務評鑑活動。
- (六) 協助通識教育學院推薦 26 期情逸通識刊物賜稿名單及通知交稿作業。
- (七) 協助教學資源組辦理 113-1 學期教學助理(TA)契約申請及出勤考核表催繳。

(八) 配合人事室完成審查本中心所屬教師 113 學年定期成效評估的自評作業(評估 112 學年績效)及三年(110、111、112 學年度)總評作業。

(九) 完成修訂本中心之「教師升等評審要點」、「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十) 完成本學期本中心課程問卷調查作業。

(十一) 完成中心 113 年 11 月 6 日(三)12:00-14:00 自強活動辦理。

(十二) 完成 113 年底辦理本中心所屬教職員保管之財物報廢入庫事宜。

(十三) 完成 113 學年度多元入學新生法律及微積分輔導課程之經費報結核銷事宜。

(十四) 完成 113 年 10 月微積分表現卓越獎學金申請及發放學生獎學金。

(十五) 完成學生語文素養檢測 112 學年度進步獎(共 222 人)及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前 50 名之獎勵金發放作業。

(十六) 完成 113 年本中心所有設備及老師個人設備費採購，經費來源含括：中心設備 費、校控設備費、研究群設備經費、研究群經費-教學業務費、教學訓輔-教研精進業務費等經費。

二、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點工作計畫

(一) 廣續辦理本中心相關要點修訂。

(二) 輔導及督促本中心所屬專兼任教師本(113-2)學期教學大綱、數位教材上傳作業。

(三) 辦理 114-1 學期日間部暨進修部各學制基礎通識課程排課及兼任教師聘任作業。

(四) 受理本中心專任教師升等案件。

(五) 廣續規劃本學期日間部一年級國文課共 37 班全數參加台中教育大學語文素養評量中心舉辦之「語文素養檢測」活動。

(六) 廣續辦理本中心課程問卷調查作業。

(七) 辦理本中心所屬專任教師申請教學傑出及輔導服務傑出教師遴選作業。

(八) 辦理 113 年度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之填報，並上傳至雲科大平台資料之彙整。

(九) 辦理 113 學年度微積分競試活動，並協助發放優勝學生獎學金。

(十) 辦理本中心 114 年所有設備及老師個人設備費採購，經費來源含括：中心設備費、研究群設備經費、112 年教育部計畫校配合款設備費等執行。

(十一) 辦理學生語文素養檢測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前 50 名之獎勵金發放作業。

(十二) 配合保管組辦理基礎通識中心財產複盤作業。

(十三) 辦理 114 年中心所屬教職員保管之財物報廢申請事宜。

(十四) 辦理本中心 113-2 學期兼任教師汽車停車證團體資料上傳扣款作業。

(十五) 辦理本中心 113-2 學期兼任教師圖書館證借用申請作業。

參、進度管考報告

前次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17 件(含落後 0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12 件；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5 件。

一、落後案件(無)

二、展延中案件(無)

三、進行中案件

案 號：1102A0203

列管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有關本校太平區中山路一段 279 巷 36 弄林某等人占用土地，改以收取補償金方式辦理案

執行情形：113 年下半年占用本校土地使用補償金(使用期間為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於 114 年 1 月 22 日完成收取，共收 3,855 元。 2025/2/3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21A0215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有關增列學生代表納入校長遴選委員會組成委員之建議，請人事室瞭解各校情況後，列為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研修參考，再循法制作業程序提會討論。

執行情形：人事室持續蒐集各國立大學有關校長遴選委員會學校代表含學生代表情形，將配合教育部最新規定及參考各國立大學校長遴選作業規定，於適當時機修正本校組織規程及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有關學校代表組成之規定，再循法制作業程序，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備查)後實施。 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1

列管單位：秘書室

案 由：本校 114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113 年 12 月 23 日以勤益科大秘字第 1139500091 號函報教育部備查。 2024/12/2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2

列管單位：教務處

案 由：本校管理學院 115 學年度申請新設博士班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4 年 1 月 23 日以勤益科大教字第 1141000016 號函發教育部。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3

列管單位：教務處

案 由：本校健康產業科技研發與管理系(所) 配合系所發展 115 學年度申請碩士在職專班增設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2 年 12 月 30 日以勤益科大教字第 1131000315 號函發至教育部
2024/12/30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4

列管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要點」第二點、第四點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案已於 114 年 1 月 2 日以勤益科大研字第 1131300785 號函頒公告。 2025/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5

列管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案件處理要點」第十一點修訂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該案業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以勤益科大研字第 1131300779 號函頒完成。2025/1/2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6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二十二條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以 114 年 1 月 6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41700002 號函發布在案。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7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教授休假研究要點」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以 114 年 1 月 13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31700636 號函發布在案。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8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教師講學研究進修處理要點」第七點、第八點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以 113 年 12 月 26 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31700635 號函發布 2024/12/2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09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學術單位主管遴聘續聘及解聘辦法」第十八條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4 年 01 月 14 日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40050336 號函發布在案。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10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第四點、第六點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31700641 號函頒。2025/1/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11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教師聘約」第十一點、第十二點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31700642 號函發布在案。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131A0212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契約書」第十二點、第十六點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業於 113 年 12 月 27 日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31700643 號函發布在案。 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131A0213

列管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要點」部分規定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 113 年 12 月 26 日以勤益科大人字第 1131700637 號函發布 2024/12/26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131A0214

列管單位：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案由：建請學校增加顯目的限速標誌或減速坡，以維交通安全，並請駐警隊加強取締。

執行情形：全面檢視限速標誌及減速坡，並不定時派員加強取締。 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131A0215

列管單位：產學營運處

案由：應慎選校內之進駐廠商，避免不合宜的廠商其汽車於校園呼嘯而過，嚴重影響校園安寧與安全。

執行情形：

一、將進一步討論進駐廠商的審核機制，確保選擇符合產學發展與環境安全要求之廠商，並擬將相關規範修改於進駐合約書中。

二、已於 113 年 12 月底針對進駐廠商加強校園內行車安全宣導，要求所有進駐廠商遵守校園交通規範，減速慢行，避免影響校園安寧與安全。如發現違規情形，歡迎全校師生提供具體資訊，以利本處即時處理，共同維護良好的校園環境。 2025/2/4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14 學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是否調整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經 114 年 1 月 24 日第 1141000020 號簽 (附件)奉核可在案。[\(附件 15\)](#)

二、有關本國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部分：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 8 條第 1 項規定略以：學校審酌財務狀況、助學機制及辦學綜合成效，得於基本調幅內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辦理。

(二)本處業依部頒「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簽請各權責單位依財務指標、助學指標及辦學綜合指標等，分別查填數據資料，並彙整「114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案各類指標核對一覽表」，分析顯示，本校在「財務指標」及「助學指標」部分未符合學雜費調整之基本條件。

(三)有關各國立技專校院收費標準，並依學院、部別，分別與本校收費標準進行差額比較，核算各學校學雜費收費標準之平均值一同併陳。依比較結果顯示，本校現階段學雜費收費標準均略高於國立技專校院之平均值。

三、外國學生及大陸地區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部份，依 109 年 6 月 11 日校務會議決議：

(一)大學部外國學生，依日間部學生收費標準 2 倍收費。

(二)研究所外國學生，管理學院依日間部學生收費標準 2 倍收費，其餘院系依日間部學生收費標準 2.2 倍收費。

四、爰此，114 學年度學雜費擬不予調整，採計 113 學年度收費標準。

五、限於時效，本案擬依程序補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追認後，本國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依教育部規定報部備查。外籍(學位)生及陸(學位)生學雜費收費基準，依校內程序提本會審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公告。

決議：

提案二

校長交議

案由：本校「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會議規則」第八點規定，由校長直接交付校務會議審議。

二、經查，本校於 95 年爭取改名科大，因應原各學群轉型成立各學院籌備中心，學校特函聘盧鴻華老師、林佩芬老師、黃世演老師，授以校長特別助理名義，分別支援工程、管理、電資等學院籌備中心業務推展；其後，教學單位聘校長特別助理機制延續至今未曾檢討，且人數日益擴大。

三、衡酌大學法及其施行細則已就教學單位達一定規模、學務繁重之學院、系、所及學程，得置副

主管訂有授權規定，且本校依授權規定亦已於「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分別訂有學院、系所副主管設置基準規定在案(請參閱修正條文對照表之現行條文)。爰提案建議重新檢視副主管相關規定，未來校長特別助理之延聘亦將從嚴處理。

四、檢附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草案)。([附件 16](#))

五、如蒙審議通過，配合主管任期採學年學期制，法規部分建議追溯自民國 114 年 2 月 1 日生效，並由人事室依法制作業程序，函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實際起聘時間仍依行政程序規定辦理之。

決 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附錄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會議規則

88.10.15 勤技秘字第 4161 號函訂頒
91.08.08 勤技秘字第 914468 號函修訂
95.03.08 勤技秘字第 0950000250 號函修頒
96.03.01 勤技秘字第 0969500038 號函修頒
96.12.11 勤技秘字第 0969500231 號函修頒
99.09.08 勤技秘字第 0999500087 號函修頒
102.07.04 勤技秘字第 1029500064 號函修頒
105.12.30 勤益秘字第 1059500079 號函修頒
110.01.22 勤益秘字第 1109500003 號函修頒

一、本規則依據大學法及本校組織規程規定訂定之。

二、本校設校務會議，議決校務重大事項。由校長、副校長、各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各學院院長、教師代表、助教及職員(含技工、工友、駐警)代表、軍護代表、學生代表組成之。

校務會議之成員包括當然代表與推選代表。當然代表係指校長、副校長、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各學院院長等人員。校務會議代表之推選代表不得同時擔任當然代表，其分類、應選名額及產生方式如下：

(一) 教師代表：教師代表應選名額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代表人數之二分之一；其中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之三分之二為原則。由各教學單位(系、所、中心)、體育室及語言中心專任講師(含)以上教師以無記名投票推選各單位至少應選代表一人，其應選名額依各教學單位(系、所、中心)、體育室及語言中心專任教師人數所佔全校教師總人數之比例分配，其推選事務由各教學單位分別辦理之。教師會推選一人為代表，其推選事務由教師會辦理。

(二) 助教及職員(含技工、工友、駐警)代表：由全校編制內助教及職員(含技工、工友、駐警)中推選四人為代表，其推選事務由秘書室辦理之。

(三) 軍護代表：由全校教官、護理老師推選教官、護理老師一人為代表，其推選事務由軍訓室辦理之。

(四) 學生代表：由學生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比例不得少於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其推選事務由學生事務處辦理。

前項第一款至第四款所推選之校務會議代表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校務會議除上開出席人員外，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三、校務會議代表如有退休、離職、出國六個月以上者，應取消其代表資格。其代理及遞補依下列之規定：

(一) 當然代表因故不能出席時，得由職務代理人代表行使職權，其餘代表人員應親自出席不得代理。

(二) 推選代表於任期中出缺時，可由原單位候補代表遞補之。

四、本會議得依下列兩種程序之一召開：

(一) 定期會議：每學期召開一次。

(二) 臨時會議：由校長視需要召開或經校務會議代表五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臨時校務會議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之。

五、本會議開會時校長為主席，校長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校長擔任主席，未設副校長時由

教務長擔任。

六、本會議出席人數超過應出席人數之半數，始得開會，並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以上，始能決議；但另有特別規定者，從其規定。

七、本會議主席宣佈開會之後，應先確定議程，議程依序為：行政單位、各教學單位（院、系、所、中心）暨本會議所設各種委員會工作報告、工作檢討、前次（含臨時）會議執行情形報告與檢討、提案確認、提案討論、臨時動議；如因會議需要，得臨時變更議程。

八、本會議之提案方式如下：

（一）校長交議者。

（二）校務會議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連署提案。

（三）學院、系、所、室、中心等提案，分別經過學院、系、所、室、中心等相關會議通過者。

（四）行政單位之提案者。

九、本會議審議下列事項：

（一）校務發展計畫及預算。

（二）組織規程及各種重要章則。

（三）各教學與研究單位及附設機構之設立、變更與停辦。

（四）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

（五）有關教學評鑑辦法之研議。

（六）校務會議所設委員會或專案小組決議事項。

（七）會議提案及校長提議事項。

十、本會議各單位應提報事項：

（一）行政單位：

1. 前次（含臨時）會議決議案之執行情形報告與檢討。

2. 上學期重大工作執行情形及檢討。

3. 本學期預定辦理之事項。

（二）常設委員會：

1. 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發展規劃暨重大議案執行報告。

2.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運用暨重大議案執行報告。

（三）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年度稽核報告。

十一、每一提案之討論應經提案說明、提案詢問、以及正、反意見之辯論後，才能進行議決。

有關提案說明和提案詢問之發言，以充分表達為原則，得不限時間和次數，但與提案無關或重覆者，主席應予制止。正、反意見之辯論每位代表之發言以兩次為限，每次三分鐘，但經主席允許者，得酌予增加發言次數或延長發言時間。

對原提案提出修正案者，其處理順序依次為：第二修正案、第一修正案、原提案。

十二、表決之方式應由主席就下列方式之一行之：

（一）舉手表決；

（二）起立表決；

（三）投票表決。

但出席人有異議時，應經出席人之多數以舉手表決方式決定之。

提案之表決應正、反兩面意見俱呈，以出席人之多數為可決；可、否同數時，如主席不參與表決，為否決。

關於本校組織之設立、變更與停辦，應有出席人三分之二以上之贊成，始為可決。

十三、校務會議於必要時，得設各種臨時委員會或專案小組，處理校務會議交議事項。

十四、本會議開會時應全程錄音存檔，並僅對決議部份作成文字記錄；但出席代表如要求對其發言內容，或出、列席之行政人員與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依其職責就工作檢討或提案之說明，列入記錄者，亦應以文字記載之。

十五、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案事項

一、會議日期：113 年 10 月 17 日

提案	提案單位	案由
一	人 事 室	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附表五(本校聘僱人員勞動契約書)案，提請審議。
二	諮商輔導中心	有關本校「導師指導活動費支給要點」第三點修正案，提請討論。
三	研究發展處	有關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四	研究發展處	有關本校 113 年度教師申請「高引用率學術期刊論文」修正獎勵金需求、獎勵名單及獎勵金額一案，提請審議。
五	語 言 中 心	新訂「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華語文能力測驗專案代辦收支管理要點」，提請審議。

二、會議日期：113 年 12 月 12 日

提案	提案單位	案由
一	秘書室	有關本校 114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提請討論。
二	人事室	修正本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契約書第十二點、第十六點草案，提請審議。
三	人事室	修正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附表二(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報酬支給標準表)案，提請審議。
四	研究發展處	本校「推動研究發展獎勵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五	研究發展處	114 年度產學合作收支計畫書預算案，提請審議。
六	教務處	114 學年度產碩專班經費收支計畫之預算案，提請審議。
七	進修部	114 學年度進修部產學專班經費收支計畫之預算案，提請審議。
八	進修部	114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學雜費收費標準調整案，提請審議。
九	進修部	114 學年度產學訓合作訓練計畫專班學雜費案，提請審議。
十	產學營運處	有關 114 年度創新育成收支案，提請審議。
十一	產學營運處	有關 114 年度技術服務及檢測收支案，提請審議。
十二	產學營運處	有關 114 年度產業現職人才培育中心收支案，提請審議。
十三	推廣部	推廣部 114 年度推廣教育經費收支計畫預算案，提請審議。
十四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114 年度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所轄停車場管理費收費計劃案，提請討論。
十五	總務處	有關 114 年度總務處所管理場地收費支用計畫及 113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提請討論。
十六	體育室	114 年度體育室所轄運動場館設備收支計劃案，提請討論。
十七	電子計算機中心	謹陳本中心「114 年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收支計畫」和「114 年宿網使用費收支計畫」乙案，提請討論。
十八	學生事務處	檢陳本校勤益、國際學人及養浩學舍 114 年度經費預算案暨 113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提請審議。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年度稽核報告

壹、稽核緣起

為協助本校各單位檢查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並針對各單位資源使用之經濟、效率及效果，以及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事項提出建議或預警性意見，本校稽核人員擬訂「113 年度稽核計畫」，以 112 年 12 月 26 日勤益科大秘字第 1119500104 號函發各一、二級單位據以執行，並公告於學校網頁「資訊公開/內控內稽執行情形/近 3 年稽核計畫及稽核報告」項下。

貳、稽核過程

一、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

本年度稽核 112 年度校務基金運用情形，計抽核財物及勞務採購類 3 案、重大工程類 2 案、財務運用類 3 案，合計 8 案，由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小組師長及稽核人員執行實際查核事宜，稽核過程如次：

- (一)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小組會議：112 年 5 月 2 日召開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小組會議，推舉召集人及討論年度作業項目與時程規劃。
- (二)選案：運用本校校務基金會計管理系統產出 112 年度資料，請查核人員進行選案。
- (三)資料蒐集與分析：依選查案件，運用電子採購網、採購公報網、全國法規資料庫、公共工程委員會網頁、本校電子公文檔管系統 AKI800 公文檢索作業、各單位網頁，多方蒐集稽核案件相關資訊、法令規定、行政作業流程及作業規定，進行初步分析。
- (四)稽核案件資料：於稽核前兩週通知抽核案件相關單位準備與稽核案件有關資料。
- (五)實際查核：本年度查核期間為 113 年 5 月至 6 月，由查核人員至相關單位實地查核，並與承辦同仁進行問題釐清與意見交流；部分查核案件，就相關單位提供資料進行書面查核，並以電話、電子郵件等方式進行問題釐清與意見交流。
- (六)受查單位意見回復：稽核意見於實際查核後送請相關單位兩週內表示意見。

二、國科會補助計畫

參考國科會 111 年度補助計畫作為選案母體，挑選部分案件(6

案)，依該部檢送之「學研機構應稽核項目表」完成稽核抽查年度補助計畫經費支用合規情形，過程及方式如次：

- (一)利用校務基金會計管理系統產出「計畫收支明細表」、「計畫經費用途清冊」(研究設備費、國外差旅費等)。
- (二)依系統產出資料，根據「學研機構應稽核項目表」所列稽核項目，初步比對是否合於相關規定。如有疑義請研究發展處協助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 (三)尚無法於初步勾稽確認事項，於實地查核時現場檢閱相關帳簿憑證。
- (四)有關「管理財產項目」查核
 1. 請保管組協助提供查核期間「經費科目：科技部」之動產明細清冊。
 2. 於實地查核時，比對抽核計畫購置之財產設備是否與計畫相符，及是否在保管組所提供之清冊上。

三、行政作業稽核

113 年度自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例行監督情形、自行評估結果及潛在風險來源或重要事項擇定稽核項目，本年度計查核 8 案，由本校行政作業稽核小組成員及稽核人員執行實際查核事宜，稽核過程如次：

- (一)於 113 年 9 月 19 日召開「113 年度行政作業稽核行前說明會」，邀集行政作業稽核小組成員說明稽核作業(含查核重點建議等)，並決定稽核分組與稽核案件。
- (二)查核期間自 113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查核方式如下：
 1. 書面審查:查核人員自行蒐集法規及 SOP，並請受查核單位提供相關資料進行比對及查核。
 2. 實地查核:查核人員書面查核後認有查核之必要者，與受查核單位聯繫約定時間，進行實地瞭解。
- (三)查核人員於 10 月 31 日前完成查核作業，稽核人員將稽核紀錄表轉請受稽核單位於表示意見。

四、稽核評估職能單位稽核事項

- (一)113 年度出納會計事務查核：113 年執行一次查核，審核現金、票據及證券等出納事務處理及保管情形。
- (二)113 年度財產(含無形資產、非消耗品)盤點：本作業包含初盤及複盤。初盤期間為 113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各單位自行完成初盤後，將經單位主管核章之盤點紀錄表送保管組備查。複盤期間原訂 113 年 5 月 2 日至 8 月 26 日，於 10 月 31 月完成盤點作業，部分單位發生盤點虧情形，後續追蹤處理皆已於 113 年 12 月底完成相關複盤及報廢作業。

- (三) 個人資料保護稽核：113 年資通安全管理與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已於 113 年 7 月 4 日、7 月 22 日、8 月 6 日、8 月 20 日、8 月 27 日及 9 月 5 日辦理六場 113 年資通安全及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並於 113 年 9 月 19、20 日及 10 月 15 日進行 113 年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內部稽核作業實地查核作業。
- (四) 查勤：本項作業由人事室不定期進行查核。
- (五) 重大工程督導：於 113 年 8 月 28 日辦理本校工程督導小組督導作業。

參、稽核結果

一、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

本年度執行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結果，均由查核人員就稽核方式、稽核發現、稽核結論、改善措施/興革建議作成稽核紀錄表，並請受稽核單位就稽核意見回覆意見，彙整如「113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報告」(附件 1)。

二、科技部補助計畫

本年度配合科技部實地查核年度，依「學研機構應稽核項目表」查核科技部補助計畫財務收支情形，查核結果彙整如「執行科技部補助 111 年度計畫財務收支情形稽核報告」(附件 2)。

三、行政作業稽核

本年度執行行政作業稽核結果，均由查核人員就稽核方式、稽核發現、稽核結論、改善措施/興革建議作成稽核紀錄表，並請受稽核單位就稽核意見回覆意見，彙整如「113 年度行政作業稽核報告」(附件 3)。

四、稽核評估職能單位稽核事項

(一) 出納會計事務查核

113 年度辦理一次查核作業，無發現重大異常情形。

(二) 財產盤點

於 113 年 10 月 31 日盤點完畢，其中部分單位盤虧共計 9 筆後續皆已完成改善作業。

(三) 個人資料保護

本校於 112 年 10 月 20、24、28 日辦理 5 場 3 小時資通安全及個資保護教育訓練，共計 15 小時。

(四) 查勤：

人事室 113 年度執行查勤，各單位均依照相關規定辦理出勤、請假，辦公室秩序良好，查無從事與業務無關之工作情形。人事室於辦理查核同時，並適時向各單位宣導差勤注意事項。

(五) 查核金額重大工程督導：

總務處營繕組 113 年 8 月 28 日辦理本校工程督導小組查核發現
缺失辦理改善並經本校 113 年 10 月 16 日備查在案。

肆、稽核意見及後續辦理情形

一、校務基金運用事後查核

- (一)有關查核 113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運用情形，個案稽核結果及建議已通知受稽核單位配合辦理。
- (二)查核結果彙整於 113 年度稽核報告，向校務會議報告，綜合性建議並函知全校各單位共同檢視防範可能缺失。

二、科技部補助計畫

- (一)查核過程發現有可再精進之處，請研究發展處協助轉知計畫主持人，並於相關場合加強宣導。
- (二)查核結果彙整於 113 年度稽核報告，向校務會議報告，綜合性建議並函知全校各單位共同檢視防範可能缺失。

三、行政作業稽核

- (一)有關 113 年度行政作業稽核，個案稽核結果及建議除已分別書面通知受稽核單位配合辦理，並通知受稽核單位追蹤列管情形。
- (二)共通性建議如次，請業務單位自行檢視防範稽核所見缺失：
 - 1. 標準作業流程應與規定一致，實務作業若有調整需要，應檢視相關規定及作業流程是否符合；現行規定於執行時確有困難，應適時檢討修正。
 - 2. 各項收費標準建議應考量物價上價適時調整以提高資產使用效益。
- (三)稽核結果列入追蹤管考者計 3 件，共通性事項並將列為爾後稽核重點。

四、稽核評估職能單位稽核所發現缺失，尚能即時處理或落實追蹤改善；針對共通性缺失，稽核人員於彙整各稽核評估職能單位查核所發現缺失後，俾共同檢視及改進，並請相關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將所見缺失列為爾後查察重點。

五、本校以 112 年 6 月 18 日勤益科大秘字第 1139500044 號函送教育部 112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嗣經教育部同意備查後，以 112 年 6 月 28 日勤益科大秘字第 1130056997 號函請各單位檢討精進 112 年度績效目標達成情形，未達目標者並列為爾後稽核選案參考。

六、其他：

- (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3 年 8 月 13 日工程企字第 11300155871 號函，機關辦理採購涉及物聯網設備技術規格訂定說明事項。

(二)教育部 113 年 11 月 6 日臺教秘(一)字第 1134103294 號函檢送「113 年度事務檢核實地訪查建議事項彙總表」，本校前以勤益科大秘字第 1139500095 號函送 114 年度稽核計畫，並請相關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依前開教育部來函檢視業管盤點或查核計畫有無闕漏，加強宣導並於盤點或查核時注意。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壹、依據

本計畫依據行政院函頒「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及「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稽核作業要點」訂定。

貳、稽核目的

以客觀公正之立場，協助各單位檢查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並得針對各單位資源使用之經濟、效率及效果，以及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事項提出建議或預警性意見。

參、稽核項目

一、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

- (一) 校區建築與工程興建計畫、發包與執行等經費運用事後查核。
- (二) 學校教學、研究與推廣計畫財務運用經費事後查核。
- (三) 學校資產增置、擴充、改良等事項事後查核。
- (四) 其他財物及勞務採購案件事後查核。

二、校務基金各項業務績效目標達成度

三、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

四、科技部補助計畫事後查核

五、現金出納之事後查核

六、現金及銀行存款之查核及盤點

七、財產(含無形資產、非消耗品)盤點

八、個人資料保護查核

九、金額重大工程督導

十、內部行政作業流程查核

- (一) 例行監督認有潛在風險者。
- (二) 自行評估後認有追蹤改善之必要者。
- (三) 財務規劃報告書所列各項量化目標績效落後者。
- (四) 其他:對應法規增修、社會關心案件、核心業務等重要事項。

十一、查勤

肆、稽核期間

- 一、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校務基金運用效率與各項支出效益，以 113 年度發生者為原則。但稽核項目之作業內容為跨年度者，得進行

跨年度查核。

- 二、 稽核項目內容係以學年度或學期區分者，以113學年度作業為原則。
- 三、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計畫配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查核時間。
- 四、 依稽核項目性質需實地抽查或盤點者，為實地抽查或盤點時。

伍、 稽核工作期程

114 年度各稽核項目/計畫辦理時間、辦理依據、稽核目的及查核年度如下表所示。

稽核(查)項目 /計畫名稱	辦理時間	查核 (學)年度	依據	稽核目的	負責單位
113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	114 年 3 月 1 日至 114 年 5 月 31 日 (細部作業期程如 附件 1)	113 年度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經費稽核小組運作規定	落實校務基金經費稽核作業	經費稽核小組
112 年度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計畫	114 年 2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 (必要時配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實地查核作業調整)	111 年度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08.9.23 科部計字第 1080063629 號函檢送「學研機構應稽核項目」	為強化學校支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計畫經費之合規，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來函於該部實地查核前，按所列應稽核項目完成稽核。	稽核人員
114 年度出納會計事務查核計畫	1. 現金、票據及證券等出納事務處理及保管查核，至少每年辦理定期或不定期查核一次。 2. 專戶管理及評估存續：每年一次	114 年度	內部審核處理準則第 21 條及教育部 104 年 1 月 28 日臺教會(四)第 1040009575 號函	1. 審核現金、票據及證券等出納事務處理及保管情形 2. 本校專戶管理及評估存續必要性	主計室
114 年度財產(含無形資產、非消耗品)盤點實施計畫	初盤:114 年 3 月-114 年 4 月 複盤:114 年 5 月-114 年 7 月	113 年度	國有公共財產管理手冊第 41 點及第 42 點	健全本校財產管理等(詳計畫)	總務處各層級財產管理人
個人資料保護稽核	114 年 4 月至 114 年 12 月	114 年度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個人資料	健全本校個人資料保護	電算中心

稽核(查)項目 /計畫名稱	辦理時間	查核 (學)年度	依據	稽核目的	負責單位
			保護管理要點 第 10 點		
查核金額重大工程督導/ 新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	114 年 6 月 1 日至 114 年 9 月 15 日	114 年度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	確保施工品質	總務處
113 年度行政作業稽核計畫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 (細部作業期程如 附件 2)	113 學年度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行政作業稽核小組設置要點	協助各單位檢查內部控制之實施狀況，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	行政作業稽核小組
查勤	每月至少不定期 抽查二次	113 年度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考核要點、本校「抽查職員勤惰管理及辦公情形實施要點」	落實人員勤惰管理，確保相關業務正常運作。	人事室

陸、稽核工作分派

一、本校稽核人員

- (一) 統整學校 114 年度各項稽核作業，擬訂年度稽核計畫。
- (二) 進行稽核項目資料蒐集、選案及查核。
- (三) 辦理勤前溝通、稽核通知等行政作業。
- (四) 屬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依相關法令辦理之查核項目，本校稽核人員得進行事後抽核或偕同進行查核。
- (五) 彙整各稽核項目結果，作成年度稽核報告，並向校務會議報告。
- (六) 年度稽核報告所列內部控制缺失事項及具體興革建議，送相關單位進行缺失改善或興革建議之可行性評估，並追蹤改善辦理情形。

二、稽核小組查核人員

- (一) 視需要自行蒐集與稽核項目相關資料。
- (二) 實際查核，製作及繳交稽核紀錄。

三、稽核評估職能單位

- (一) 依相關法令辦理之查核項目，其擬訂之計畫應副知本校稽核人員。
- (二) 依規定或計畫執行查核及陳報查核結果。
- (三) 填具查核結果表(如附件 3)送本校稽核人員，俾彙整納入年度稽核

報告。

四、 其他相關單位

- (一) 配合提供稽核所需資料並詳實答覆。
- (二) 受稽核單位針對稽核結果表示意見。
- (三) 受稽核單位進行缺失改善或興革建議可行性評估。

柒、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稽核人員或稽核評估職能單位執行內部稽核工作，得檢查相關文件、資產，並詢問有關人員，受稽核單位應全力配合提供稽核所需資料並詳實答覆，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稽核人員或稽核評估職能單位除應就稽核發現與受查單位充分溝通外，並應作成稽核紀錄表(如附件 4)。
- 二、 稽核報告及相關資料應於向校務會議報告後，至少保存五年。

捌、 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附件 1

113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作業項目與時程規劃表

預訂完成時間	作業項目	說明
114.03	113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	完成分組及確認稽核作業時程。
114.03	明細資料蒐集及選案	1. 稽核人員(執行秘書)蒐集、彙整 111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運用明細。 2. 請稽核小組師長依分組勾選稽核案件。
114.03	陳請校長核定 114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運用稽核案件	稽核人員(執行秘書)彙整稽核小組師長勾選稽核案件，陳請校長核定。
	稽核案件資料蒐集	稽核人員(執行秘書)協助蒐集稽核案件相關資料，供稽核小組師長參考運用。
114.5.5(五)前	實地查核	1. 稽核小組師長擇定實地查核時間。 2. 稽核人員(執行秘書)通知受稽核單位準備稽核案件資料，並與相關人員約定實地查核時間。
114.5.12(五)前	繳交稽核紀錄	請稽核小組師長於實地稽核後一週內，將稽核紀錄送回稽核人員(執行秘書)。
114.5.26(五)前	稽核意見回復	1. 稽核人員(執行秘書)將稽核意見分送受稽核單位回復或補充說明。 2. 受稽核單位如針對稽核意見有不同補充，由稽核人員(執行秘書)再回饋予稽核師長。
114.6	113 學年度第二次會議	1. 稽核人員(執行秘書)彙整稽核紀錄，作成 111 年度校務基金經費運用事後查核報告，提請本小組確認。 2. 查核報告陳報校長後，由稽核人員(執行秘書)於校務會議報告(配合校務會議時間)。

附件 2

114 年度行政作業稽核工作項目與時程規劃表

工作項目	預計工作期程	說明
組成行政作業稽核小組	114 年 7 月	由召集人視年度稽核任務需要，指定校內教師、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及主要核心或高風險業務等單位人員組成。
勤前溝通	114 年 8 月	確認稽核項目、稽核分組及稽核時間等相關細節。
稽核準備及通知	114 年 8 月	1. 查核人員視需要自行蒐集與稽核項目相關資料。 2. 通知受稽核單位準備資料及約定實際查核時間。
實際查核	114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	實際查核得以書面或實地查核進行。
繳交查核紀錄	114 年 11 月 9 日前	查核人員繳交查核紀錄，以實際查核後一週內繳交為原則。
受稽核單位表示意見	114 年 11 月 23 日前	受稽核單位繳交受稽核單位意見回覆表，以收到稽核紀錄後二週內繳交為原則。
製作稽核報告	校務會議前	1. 執行秘書彙整稽核紀錄，作成稽核報告。 2. 稽核報告向校務會議報告後，登載於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稽核結果追蹤列管	向校務會議報告後	缺失事項送相關單位辦理改善，並定期追蹤至改善為止。

附件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年度○○(查核項目/計畫名稱)

查核結果表

執行單位:_____

查核期間	
辦理時間	
查核方式	
查核發現	
查核結論	
改善措施/ 興革建議	

說明:

1. 依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改善措施/興革建議」除針對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外，並得針對資源使用之經濟、效率及效果，以及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事項提出建議或預警性意見。
2. 經濟：於適當時間以最好的價格獲得適當品質與數量之物品或服務；效率：物品、人員或支出的運用在既定投入下，獲得最佳品質或最大產出數量；效果：計畫實際達成預期目標的程度。

填表人:

單位主管:

附件 4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年度稽核紀錄表

受稽核單位	
稽核時間	
稽核案件名稱	
稽核方式	
稽核發現	
稽核結論	
改善措施/ 興革建議	

說明：

1. 依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改善措施/興革建議」除針對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外，並得針對資源使用之經濟、效率及效果，以及未來有關管理及績效重大挑戰事項提出建議或預警性意見。
2. 經濟：於適當時間以最好的價格獲得適當品質與數量之物品或服務；效率：物品、人員或支出的運用在既定投入下，獲得最佳品質或最大產出數量；效果：計畫實際達成預期目標的程度。
3. 本稽核紀錄表將以「稽核單位意見回覆表」送受查核單位表示意見，受查單位如有不同意見或陳述，將回饋予查核人員。

查核人員：_____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社團辦理校際活動內容一覽表：

項次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活動地點	辦理社團	參與學校	活動人數
1	第 10 屆愛在清萊海外志工服務	113.8.6-20	泰國-清萊府回中坡村	親善服務團	1	1200
2	期末音樂會	113.12.3	青永館聚賢廳	諾曼本管樂社	1	130
3	草地音樂祭	113.12.12	冰樵草坪	弦音吉他社	3	200
4	16 系聯合聖誕晚會	113.12.17-18	青永館聚賢廳	16 系	1	500
5	熱舞社小型成果發表會	113.12.18	青永館匯川堂	熱舞社	4	500
6	致理科技大學學生會蒞臨本校參觀交流	113.12.21	青永館 6 樓	學生會	15	50

113-1 學生社團支援學校推動行政事務記事：

日期	內容	支援單位	地點	支援社團	學生人數
8/31(六)	新生親師生座談會 系學會擺攤、禮賓人員	生輔組	匯川堂	16系會、 親善服務 團、熱舞 社	100
9/5(四)	新生入學輔導	生輔組	匯川堂	16系會	30
11/28(四)-12/31(二)	聖誕樹架設	課指組	冰樵草 坪	學生會	20
11/27(三)	師生座談會、張明 王國秀基金會頒獎 禮賓人員	課指組	圖資六 樓會議 廳	學生會、 親善服務 團	20
12/13(五)	創辦人紀念音樂會	創辦人辦 公室	聚賢廳	提琴弦樂 社、管樂 社、國樂 社	50
12/14(六)	校慶典禮端遞獎、 引導貴賓事務	課指組	新校區	親善服務 團	20
12/14(六)	校慶典禮庶務	課指組	新校區	學生會	20

軍訓室 113 學年第 2 學期預定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如下表：

日期/星期	起迄時間	會議/活動主題	聯絡人/分機	地點
2 月-6 月		113-2 學期 ROTC(專軍)招募宣導	何俊毅 2315	
2/17(一)~3/7(五)		學生校外工讀資料清查	史志偉 2313	軍訓室
3/10(一)~3/21(五)		學生校外工讀訪視	史志偉 23133	臺中市全區
3/17(一)暫定	07:00-09:00	113-2 學期「拒毒萌芽服務學習模式推廣教育」入校宣教	林信宏 2311	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
3/18(二)	10:00-12:00	113-2 學期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專題講座	林信宏 2311	國秀樓 B1 國際會議廳
3/26(三)暫定	11:30-13:00	校園安全宣導嘉年華	黃宗瀚 2312	中正臺
3/29(六)暫定	08:00-17:00	紫錐花志工服務社暨國防戰技社幹部訓練	林士豪 2311	后里鐵馬道
4/28(一)-5/2(五)暫定	08:00-17:00	113-2 全民防衛動員術科演練	林士豪 2311	本校新校區中正台 周邊地區
預定於 114 年 5 月份		防汛(颱)會議	史志偉 2313	國秀樓 1 國際會議廳
預定於 114 年 5 月份		114 年防災師資/種子研習	史志偉 2313	國秀樓 1 國際會議廳
5/19(一)暫定	07:30-18:10	113-2 學期反毒知能研習活動	林信宏 2311	
5/23(五)~5/25(日)暫定	17:00-21:00 (3 天 2 夜)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拒毒萌芽大手牽小手營隊	林信宏 2311	臺中市龍泉國民小學
6/19(四)暫定	1530:1810	暑假校園安全巡檢暨校安突發事件演練會議	黃宗瀚 2312	校區

課指組預定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活動日程表

日期/星期	起迄時間	會議或活動主題	地點
1/1(三)~12/31(三)	09:00-16:00	緊急紓困助學金	青永館課指組
2/17(一)-2/20(四)	09:00-16:00	就學貸款收件作業	青永館課指組
2/19(三)	17:10-19:00	期初社團指導老師座談會	青永館采風堂
3/15(六)-3/16(日)	兩天	學生會幹部訓練	豐原 2100 教育訓練會館
3/29(六)-3/30(日)	兩天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	中央大學
3/12(三)	09:00-16:00	優秀青年獎學金收件作業	各系辦公室
3/17(一)	09:00-16:00	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清寒學生獎助學金收件作業	青永館課指組
5/3(六)-5/4(日)	兩天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會暨 觀摩活動成果展	中興大學
5 月	依公告	各系學會活動	依公告
5/7(三)(待定)	依公告	母親節音樂會	青永館匯川堂
5/14(三)	13:00-15:00	師生校務座談會	圖資 6 樓國際會議廳
5/24(六)-5/25(日)	依公告	全校學生社團幹部知能研習營	雲林翠華會館
2 月~11 月	依公告	114 年帶動中小學營隊	各帶動中小學學校
7/1(二)~8/31(日)	依公告	114 年暑假教育優先區營隊	各教育優先區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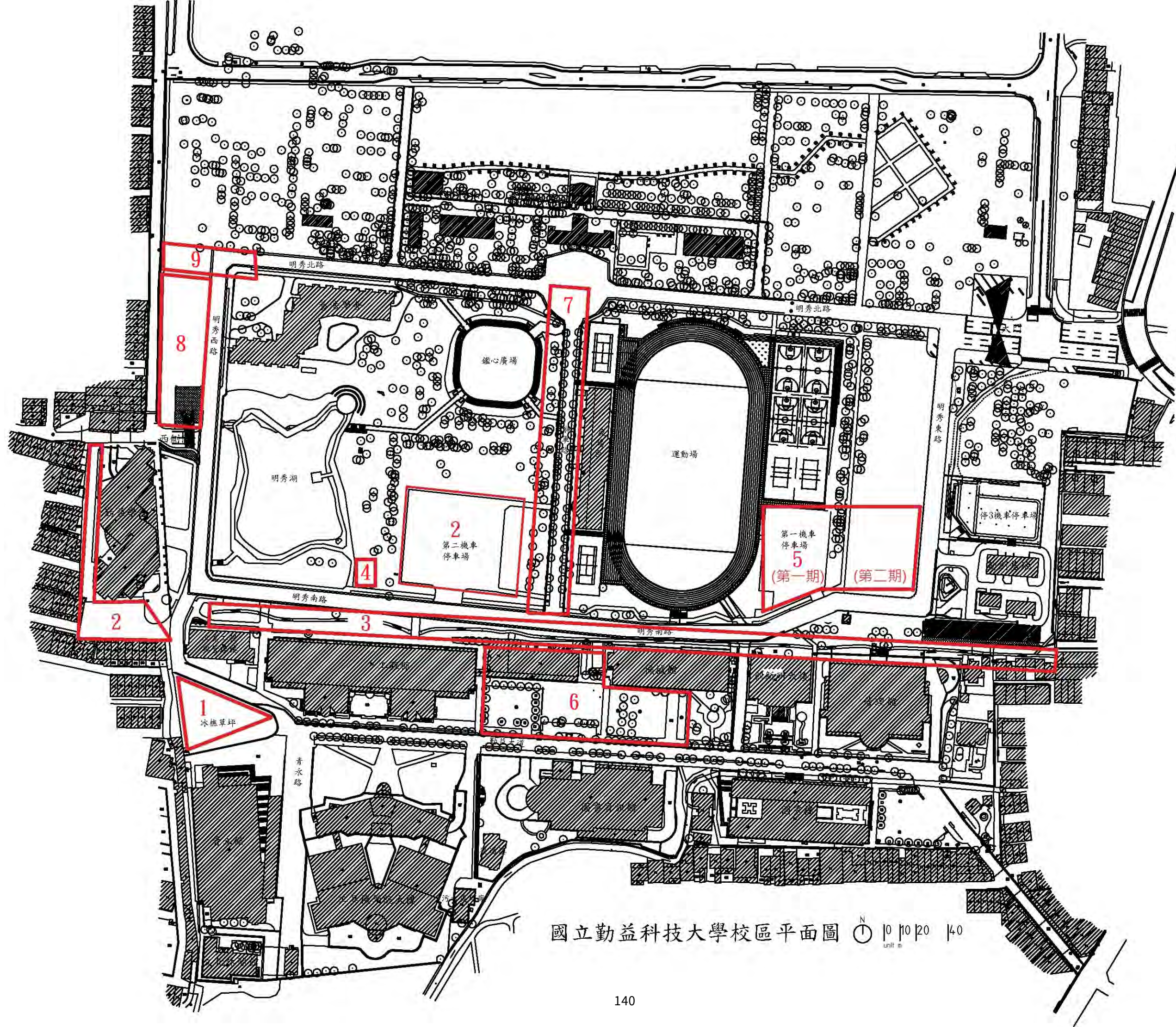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4 年教育部教育優先區**寒假**營隊服務學校及時間一覽表

營隊名稱	負責人	出隊人數	社團單位	出隊地址	營隊活動日期
音樂小子~ 吉他大亂鬥!	彭士科	25	弦音吉他社	臺中市太平區東汴實驗國民小學 (臺中市太平區山田路100號)	114/01/22~ 114/01/24
冬季 Don' t wood (動物)奇境	林冠宇	40	國際志工服務社	臺中市新社區崑山國民小學 (臺中市新社區崑山里崑南街崑崙巷5-2號)	114/01/22~ 114/01/24
魔法冰雪，艾莎 的秘密	張佩瑩	14	勤益羅浮群	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國民小學 (臺中市太平區太平三街295號)	114/02/05~ 114/02/06

114 年度總務處推動校園十項建設計畫

修訂 114/02/01

項次	名稱	工作描述
1	教師研究大樓	● 基地：冰樵草坪（勤益大道西側）。 ● 規模：40~45 間教師研究室。 ● 經費：9,500 萬(114 年初提報編列於 115 年度概算)。 ● 期程：24 個月內完成。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2	勤益學舍南側機車停車場	● 基地：勤益學舍南側空地改為機車停車場(含第二機車停車場改停汽車)。 ● 經費：700 萬元（由 114 年資本門項下勻支）。 ● 期程：114 年 8 月底前完工。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3	生態溪流改造 (S1 溝改造)	● 基地：新舊校區連接處 S1 排水溝。 ● 長度：約 700 公尺。 ● 經費：約 800 萬元。 ● 期程：開工後 6 個月內完成。
4	西區整體規劃 /湖畔咖啡亭	● 基地：明秀湖東岸建置湖畔咖啡亭。 ● 面積：原咖啡亭核定建築面積約 50m²。 ● 經費：約 300 萬元（由 115 年資本門項下勻支）。 ● 期程：開工後 6 個月內完成。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5	東區整體規劃 /汽車停車場及步道系統	● 基地：新校區東側生活區整體規劃。 ● 面積：略。停車數量約 160~200 輛。 ● 經費：600 萬（由 114 年或 115 年資本門項下勻支）。 ● 具體工項：第一期：經費 200 萬，114 年施工(第一機車停車場改停汽車，鋪設 AC 及畫線)，第二期：經費 400 萬，115 年施工(擴充東側大草皮為汽車停車場)。 ● 期程：第一期 114 年 8 月底前完工，第二期 115 年 8 月底前完工。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6	校園新軸線規劃（一） /將軍道南段	● 基地：7-11 北側及造園實習場。 ● 構想：拆除 7-11 北側圍牆及造園實習場，新建跨溝橋樑及貫通道路。整理三處汽車停車場（機械館前、舊行政大樓、7-11 前） ● 經費：300 萬元（由 114 年資本門項下勻支）。 ● 期程：開工後 6 個月內完成。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7	校園新軸線規劃（二） /將軍道北段	● 基地：舊校區 7-11 至新校區司令部（校園中軸線）。 ● 構想：拆除 7-11 整排房屋及舊圍牆（便利商店新址遷至勤益學舍一樓）。闢建綠地廣場及拓寬將軍道，新增汽車道及人行步道（雙向車道及林蔭步道）。 ● 經費：2,000 萬（114 年初提報編列於 115 年度概算）。 ● 期程：應儘速辦理房屋報廢程序，開工後 12 個月內完成。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8	西側門北側機車停車場闢建 (停一)	● 基地：養浩學舍西側(含勤益學舍 B2 及養浩學舍 B1 改停放機車)。 ● 構想：汽機車出入口規劃、闢建機車停車場。 ● 經費：1,100 萬元（由 114 年資本門項下勻支）。 ● 期程：114 年 8 月底前完工。
9	公車迴轉道	● 基地：養浩學舍西北隅設置公車迴轉道。 ● 構想：公車從大門進入明秀北路，於學生住宿區設立公車站牌，規劃公車迴轉區循原路出校。 ● 經費：100 萬元（由 114 年資本門項下勻支）。 ● 期程：114 年 8 月底前完工。 ● 經學校相關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區平面圖

10 20 40
unit: m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部學生申請各項業務統計表

項目	申請人數	金額(元)
就學貸款	441	11,809,164
學雜費減免	376	5,699,844
學優獎學金(112-2)	268	1,078,000
清寒學生獎助學金	24	103,000
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5	40,000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金	4	94,000
碩士在職專班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	7	210,000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經濟不利助學金(113-1)	242	4,840,000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未支領每月薪資之專班生助學金(112-2)	136	6,845,000
校內緊急紓困金	8	147,987
教育部學產急難慰問金	2	30,000
張明王國秀設置學生急難助學金	6	60,000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	128	2,485,000
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學生	28	140,000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運動場地對外租用收入總計 252,000 元：

借用場地	借用單位	費用	備註
羽球場	臺中市政府運動局	6,000 元	臺中市第十四屆全市運動大會
羽球場	福智文教基金會	6,000 元	福智主管、菁英成長營
田徑場、游泳池	香港培僑書院	70,000 元	暑期移地訓練第一梯
田徑場、游泳池	香港培僑書院	40,000 元	暑期移地訓練第二梯
羽球場	香港培僑書院	36,000 元	暑期移地訓練第三梯
田徑場、羽球場、桌球教室	心誠中學	70,000 元	暑期移地訓練
鑑心廣場	陳楷中學	10,000 元	暑期移地訓練
游泳池	海軍水中爆破隊退伍人員協會	6,000 元	113 體育署救生員復訓訓練及檢定
田徑場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袋棍球運動協會	8,000 元	2024 X LEAGUE LACROSSE 袋棍球聯賽
小計	252,000 元		

113年行政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20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 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網路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廣播	
產學營運處	8	智慧局：台積電唐本國三人種專利、發明專利申請雙榜入選冠(本校排序學校第4，技專校院第1)	2	1				1
		維達台灣浮式風電 法商EDF攜手台大培育本土風電人才(本校共同推動產業人才及技術培養計畫)	4	2	1			1
		為了拯救發燒的地球 翁國亮博士講座教授投注畢生心力(本校講座教授)	2			1		1
		勤益科大ESG永續發展中心一站式服務， 兩年有成助成企業落實管理願景	2	1				1
		舉辦星越日高峰論壇 聚焦全球冷卻行動	2		1			1
		本校與中幼產業服務中心合作 促進園區產業升級 活絡產業發展	1	1				
		本校共同推動「帝元漫遊生活節」攜手十所大學激盪創意 共推大里地方創生	3	1		1		1
		中市教育局攜手勤益科大辦AI親子共學營 親子一同體驗AI奧妙	3					3
		明秀企業家校友聯誼活動	3	2				1
		讓音樂照亮世界！第二屆有愛有光希望音樂會傳遞生命的感動(本校協辦)	5			2		2
創辦人辦公室	4	明秀企業家活動 名人講座國臺交團長劉玄冰分享音樂與生活	2	1				1
		第2屆愛之光Eye的生命緊要音樂會	11		2		2	3
		太平警前進校園宣傳「反诈、行人路權」(本校舉辦「校園安全領航員」活動)	1					1
		勤益科大53週年校慶 展現國際視野與多元魅力	1					1
學務處	5	中市警交大攜手勤益科大 提升東南亞學生交通安全意識	2		1			1
		臺中實體演唱會(本校嘻哈文化研究社參與演出)	2		1			1
		勤益科大典典 鼓勵勇毅進夢	4	1			1	2
		全國首創 新北啟動綠領人才培育計畫(本校共同推動)	2					2
秘書室	1	大專院校19場校園微才 2萬職缺(中分署與本校合作辦理校園微才博覽會)	3		1		2	
		中臺灣大學系統簽署2024「中區大學氣候變遷與教育宣言」(本校共同推動)	5		1		1	3
		舉辦就業博覽會85家企業參與 近萬個職缺 提供應屆畢業生在校多元就業機會	2	1			1	
國際處	5	勤益科大舉辦印尼2年制國際產學合作專班第2屆HAWtech聯盟師生訪問臺灣TAItech聯盟	2				1	1
		與印尼世界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 9月將迎印尼交換生	1					1
		日本九州工大與佐賀大學師生 赴本校參加國際冬令營	2					2
		與捷克布拉格理工學院簽署合作備忘錄MOU 共創國際實用技術人才新紀元	3	1			1	1
		共創國際實用技術人才新紀元	16	2	2	3	4	5
進修部	7	中彰投分署邀22所大學校長座談 扎根校園職進行動促進青年就業	3					3
		中彰投分署與本校合作計畫 向下扎根深進園區人才庫(本校參與中彰投人才培育計畫成果發表)	3					3
		產學訓專班學生勇奪全國金牌 入職大立光電	3		2		1	
		產學合作專班廠商座談會	2	1				1
		大專青年預聘計畫助企業培育離岸風力發電人才(中彰投分署與本校合作計畫)	2					2
		全國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競賽登場 中市教育局長鼓勵以賽促學(本校師生獲CNC車床組金)	2	1				1
		產學交流 宜鑫邱春茂 參加勤益科大廠商座談會	3					3
藝術中心	4	藝七ing 複合藝術展 於勤益科大舉行盛大開幕	4	1			2	1
		大千、于右任等名家真跡在勤益科大展現「藝術典藏展」至12/28	8	2		1	2	3
		勤益科大展出「流動的溫度 葛映惠、賴仁輝、洪路倫三人展」	4				1	3
		當代繪畫三人展 中西合璧帶來新美學刺激	6	1	1		2	2
		勤益科大舉辦「疑無路，別有天 李毅學 蔡友姚淑芬 聯展」	5	1			3	1
推廣部	1	大安區長青學苑「走動式教師觀摩暨幹部研習」活動	2		1			1
體育室	1	全大運一級一級軍！朱豆泓角力再添一級	1					1
公共關係室	20	台中太平產業園區世裕精密公司新廠落成(世裕精密為本校產學合作夥伴)	2	1				1
		臺德聯盟合作新契機 TAItech科技大學聯盟校長訪問團啟程	2		1			1
		校長遴選結果 陳坤盛教授當選第9任校長	1	1				
		帶領學子探索農業魅力 中市農事手作體驗新社登場	3				2	1
		超過80%國際生畢業後留臺接軌就業 勤益科大儼然已是國際優質產業大學	2	1				1
		如何用七年時間打造出國際優質產業大學	2	1				1
		陳文淵領軍 勤益科大邁向國際化	2	1				1
		大甲高工「技藝扎根 1+3+4 表」(與本校合作之產學專班)	1				1	
		《遠見雜誌》公布2024年綜合大學排行榜 勤益科大名列全國第22名	2					2
		113年科大繁星放榜 四維高中技高優秀學生錄取本校	1					1
		從五專轉高職 恩幼郭錦若技後甄審錄取國立科大(技優學生錄取本校)	1					1
		需求10年成長6.5倍 新北積極培育「綠領人才」(本校共同參與)	3		2			1
		影音/超切與少帶大蛇九產警勤益科大 開辦特色科系與設備護人大學過關	3					3
		中彰投分署邀22所大學校長座談！扎根校園職進行動館(本校陳文淵校長受邀參加)	1					1
		高中職特色專班緊密銜接產學兩端 國立勤益科大為產業培育堅實人才	2	1				1
		超端台大 成大跨身企業最愛(本校與德商OPEN MIND合作)	2	1				1
		2024企業最愛大學 勤益科大獲業界高度肯定(本校排名第18)	2	2				
		2024企業最愛大學生 本校獲高度肯定	4	2				2
		勤益科大ESG永續發展中心一站式服務， 兩年有成助成企業落實管理願景	2	1				1
		虎尾農工產攝專班2.0 培育在地人才、繁榮在地經濟(本校共同推動)	2	1			1	
總計	59		174	34	17	3	7	82

113年教學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20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工程學院	1	第四屆先進材料製造技術論壇18日於本校舉行	4	2	1				1
機械系	6	攝陽舉辦首屆三菱電機實作競賽 催生智能解方(本校師生團隊榮獲冠軍與佳作)	4	2					2
		大銀深耕永續教育 培育智造綠金人才(本校受贈高精度工業機器人)	2		2				
		第13屆精密工具機與智慧化技術競賽 年度重大盛事 吸引日、韓隊伍參與 競爭激烈(本校)	1	1					
		第二屆「台中精機盃技能競賽」結果出爐	9		2		1	2	4
		勤益科大在歐洲盃國際明展奪三金三銀，科技創新再創高峰！	1						1
		台中精機盃CNC技能競賽揭曉(本校獲第一名)	7	1			2	1	3
冷凍系	5	追雪！武嶺無充電格 電動車算好里程防「斷路」(本校冷凍系管何德教授解說耗電原因)	1			1			
		彰化縣政府帶頭碳盤查 攜手產學合作 帶動企業減碳新風潮	5						5
		宜鑫總座邱春茂 受邀冷凍系碩專班演講	2						2
		能源與冷凍空調學術暨技術研討會本校隆重登場	5	2				1	2
		勤益科大舉辦全國盃能與燃料電池學術研討會	4	1	1			1	1
智動系	1	2024全國大專院校AI智動化設備創作獎 勤益科大勇奪第一	2	1					1
電資學院	1	智慧生活研討會探討最新發展趨勢	3						3
電機系	4	宜蘭因仔蕭宇辰參與馬桶智慧裝置研發 獲iENA國際展金牌(本校學生團隊榮獲金牌)	1		1				
		勤益科大電機工程系 系主任卜文正：產學合作與實習讓學生無縫銜接職場	1						1
		卜文正：實習體驗助力升學與就業 共創雙贏效益	1						1
		智能移動載具 全國賽奪冠	4	2					2
電子系	2	創全國首座AI智慧家電產學中心 瑞芳高工成人才培育搖籃(本校電子系共同參與)	4		2				2
		第18屆智慧生活研討會 於勤益科大隆重開幕	2						2
AI系	1	超強機器人 設計理髮一條龍(採訪本校AI系)	1			1			
資工系	4	大學學費補助加速「選系不選校」 老牌私校系系排名躍進(資工類本校排名第8)	1		1				
		WRO國際奧林匹亞機器人暨MARC AI全國總決賽23-25日於勤益科大	2		1				1
		滿足族人真正的需要！林宗宏數十年深耕部落不停歇	1						1
		宜鑫總座邱春茂鳴人堂講座 分享空壓公用系統規劃與節能設計(本校資工系產業碩士校友)	1						1
工管系	1	勤益科大教師發明專利數亮眼 獲肯定(李國義教授)	2	1					1
企管系	7	台灣尤努斯基金會攜手 YSBC 助學生接軌國際共創影響力	1						1
		「您種樹了沒？」綠色翼泉零碳旅遊 國立勤益科大率先響應	1						1
		賈枯者古超前佈署超超齡社會健康	1						1
		用合作的種子 綻放重建的花蕊—石岡區美食生產合作社(本校尤努斯社企中心協助辦理)	2		1				1
		協助中市新社會農教育套裝遊程登場 300新北小學生同遊體驗	1						1
		第一屆中市市民觀光產業論壇研討會 呼籲促進原民經濟發展、產業提升 (本校鄧美貞老師)	3						3
		強化社會影響力 本校共同參與台灣尤努斯基金會2024年YSBC聯席會	2						2
資管系	3	勤益科大與臺灣能源與環境發展協會聯植樹節「地球復原行動」	2	1					1
		展翅翱翔 勤益科大資管系碩班畢業	7		3	1	1	1	1
		仁安資訊捐贈CNC數控教學軟體給資管系	1						1
健管系	2	大純釀親子料理競賽 在地食材烹製特色料理(本校林雲潔老師擔任評審)	2						2
		教育部推動學海計畫 鼓勵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習(本校計畫主持人健管系羅友志)	4	1	1				2
人文學院	3	把五金廢料轉化成藝術品 台中兩大學與太平區公所聯手辦展	10		3				7
		「鐵藝新境」展 學生雙語導覽介紹作品藝術價值	2	1			1		
		太平中興社區發展協會捐贈鐵工藝術品予本校 支持在地藝術創作	2						2
文創系	1	金牌創意！清流塊發電、電子金爐 學生靈感驚豔評審	3		2			1	
應英系	2	環緞之心 勇奪教育部競賽優選 盼推廣太平鐵工藝術永續發展	2	1					1
		勤益科大學生策展雙語導覽 為國際會展人才培育打下基礎	2				1		1
景觀系	5	景觀系畢業特展 聚焦探索低碳永續	5		2				3
		勤益科大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簽署合作備忘錄 攜手培育跨域人才	2	1	1				
		積善社造續航力 勤益創作里民評分	1				1		
		雲林縣結合學界、社區共同營造愛火蟲棲地(本校陳廷育老師應邀參加)	3						3
		共創未來 景觀學會聯手教育界舉辦第十屆畢業作品展(本校景觀系參與展出)	2		1				1
基礎通識中心	4	把上課變有趣 施盈佑老師榮獲教育部肯定	2	1					1
		施盈佑副教授 榮獲全國傑出通識教育教師獎	6	2			1	1	2
		國美館「八畫-永續藝術變裝伸展台」 邀勤益博雅通識同學展畫顏	2						2
		生態補償政策須嚴格法治監督 避免財政工具誤用(本校鄭明政老師出席學術座談會)	1						1
總計	53		143	21	25	3	8	8	78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函

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坪林里中山路二段57號

承辦人：王俊翔

電話：04-23924505#2163

電子信箱：sinevil@ncut.edu.tw

受文者：主計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勤益科大會字第11316000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有關教育部查核本校113年度截至8月底預算執行情形，核有共通性查明及建議改進事項，惠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12月4日臺教會(二)字第1134401081號函辦理。(如附件)
- 二、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規則已於107年5月10日修訂名稱為「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請妥為檢視業管法規引用前開法規情形，如尚未更新者請於114年3月底前完成修法。
- 三、本校113年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截至11月底達成率仍偏低，請積極趕辦資本門之相關計畫，避免發生預算保留之情事。
- 四、各項事涉學生或廠商之應給付款項，務請注意依如下相關支付時效規定，以維其權益：
 - (一)依本校大學獎助生及兼任助理權益保障要點第13點規定，工資應於每月15日前發放上個月工資。
 - (二)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採購應於驗收合格後接到廠商請款單據15日內付款。
- 五、有申請預開收據請款者，應本權責追蹤控管進款情形，

於開立收據後2個月內盡速結案，逾期3個月仍未繳庫者應專案簽辦敘明理由，並積極追蹤，以維護本校權益。

正本：各一級單位

副本：

校長 廖文卿

裝

訂

線

本校財務概況報告

114年2月11日

本校財務概況報告

經常門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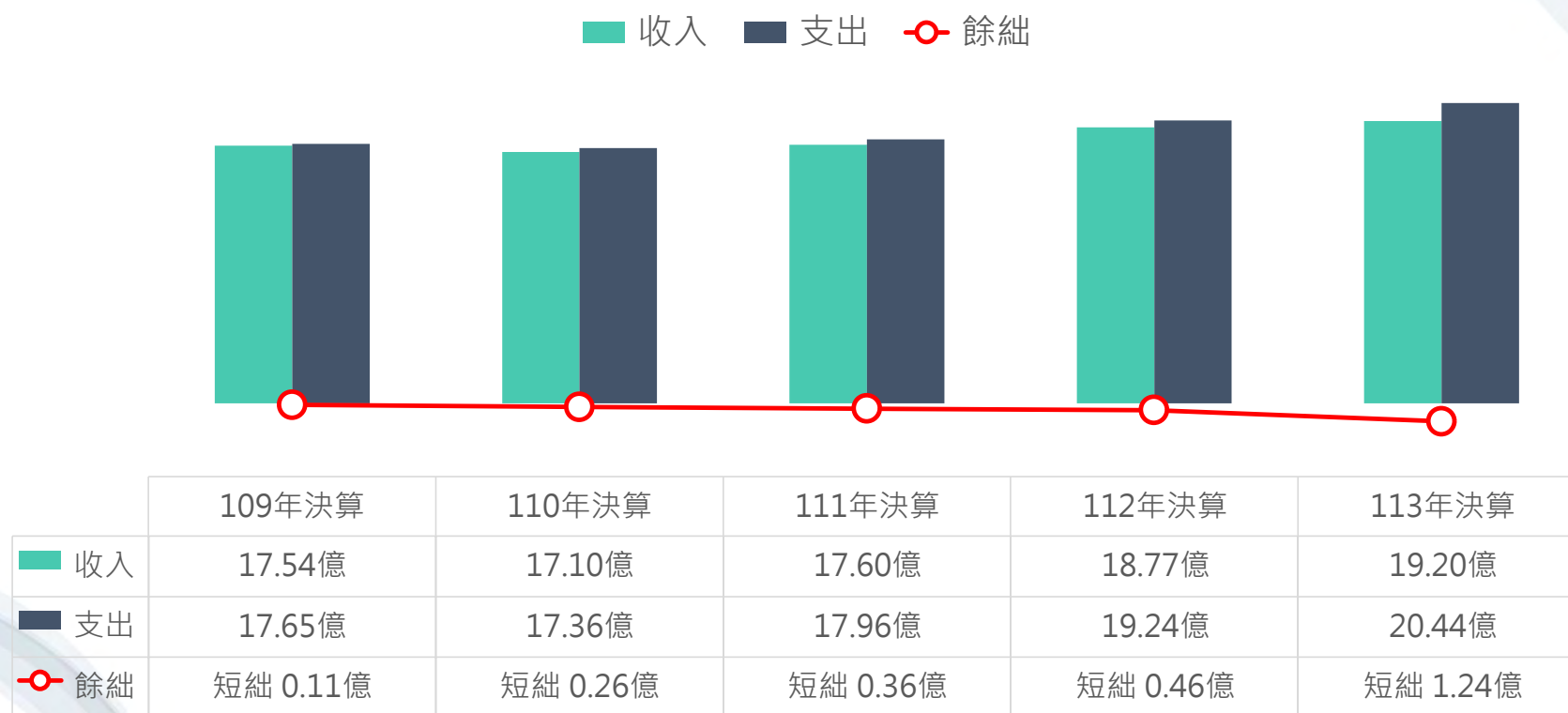
資本門收支

可用資金情形

財務困境

經常門 | 收支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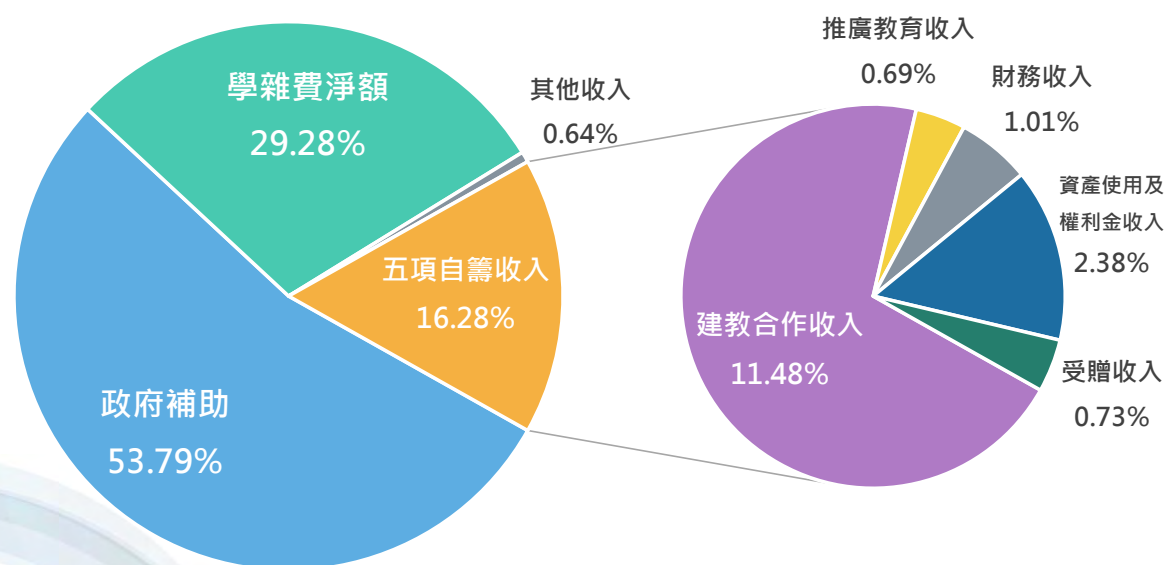
- 收入與支出，逐年成長。
- 短絀逐年擴大。



經常門 | 收入概況

- [政府補助]及[學雜費收入]合計超過總收入80%。
- [五項自籌收入]以建教合作收入占多數。

109-113年各項收入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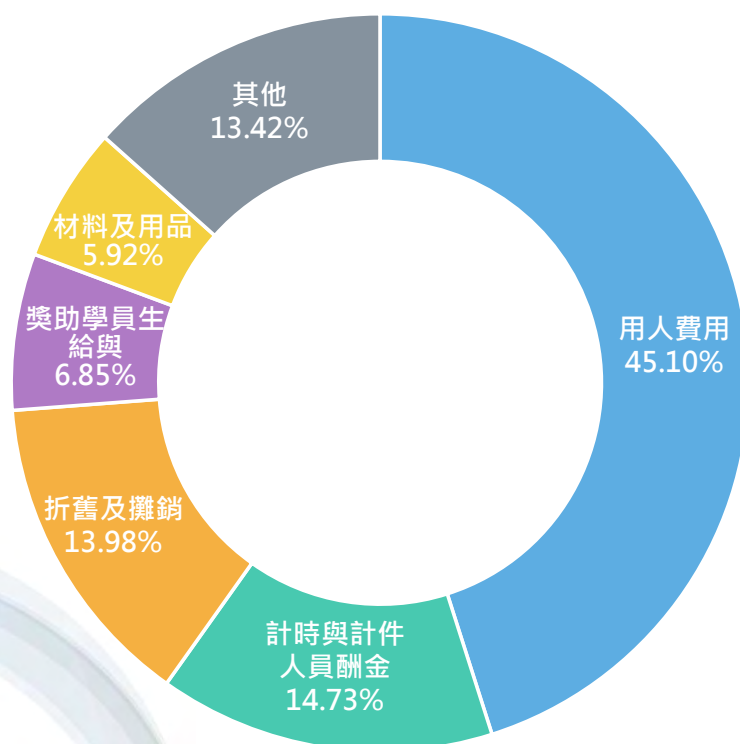
113年收入決算

政府補助收入	10.17億	52.99%
學雜費收入淨額	5.36億	27.91%
五項自籌	建教合作收入	2.43億 12.66%
	推廣教育收入	0.10億 0.54%
	財務收入	0.24億 1.2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65億 3.39%
	受贈收入	0.16億 0.84%
其他	0.08億	0.43%
合計	19.20億	100%

經常門 | 支出概況

[用人費用]及[計時計件人員酬金]
屬人事費，合計超過總支出50%。

109-113年各項支出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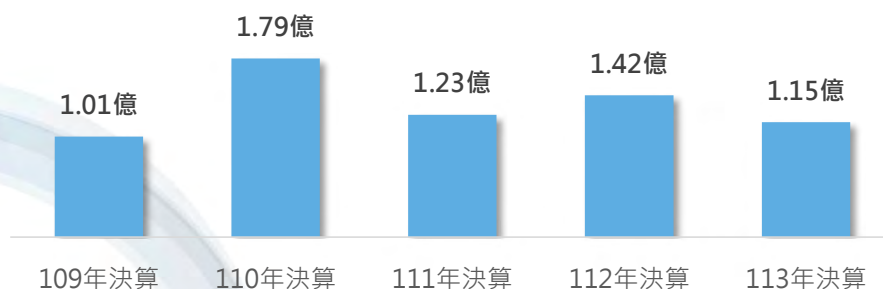
113年成本費用決算

用人費用	9.13億	44.68%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3.14億	15.36%
折舊及攤銷	2.77億	13.54%
獎助學員生給與	1.46億	7.12%
材料及用品	1.03億	5.06%
其他	2.91億	14.24%
合計	20.44億	100%

資本門 | 收支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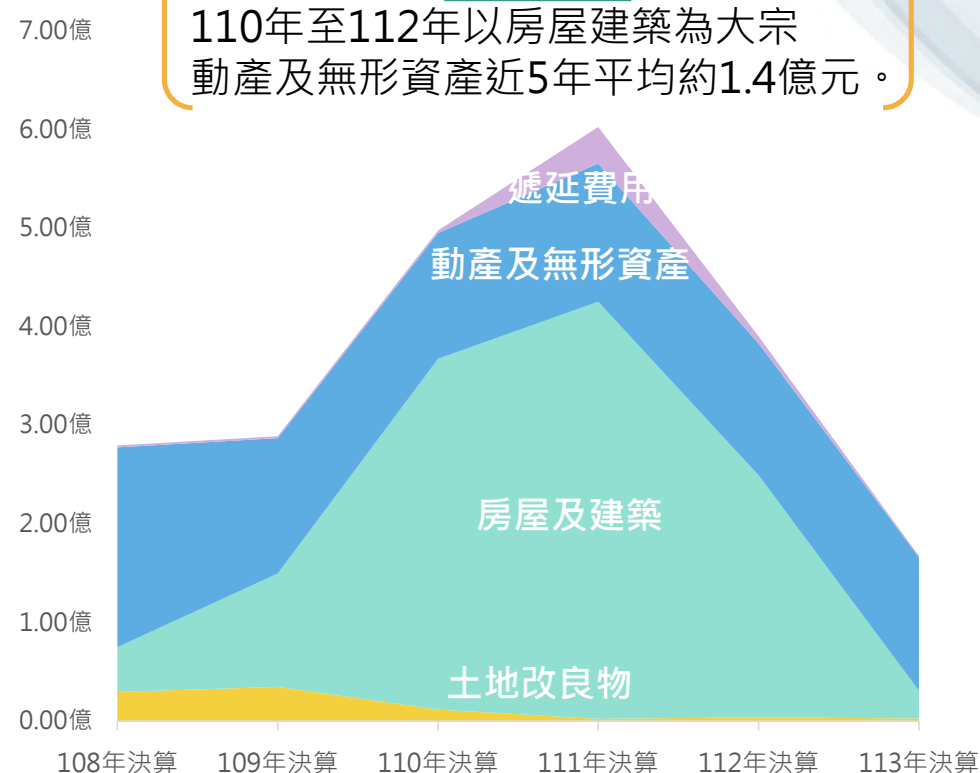
國庫增撥基金

教育部補助資本門經費，含基本補助及計畫型補助，近5年平均約**1.3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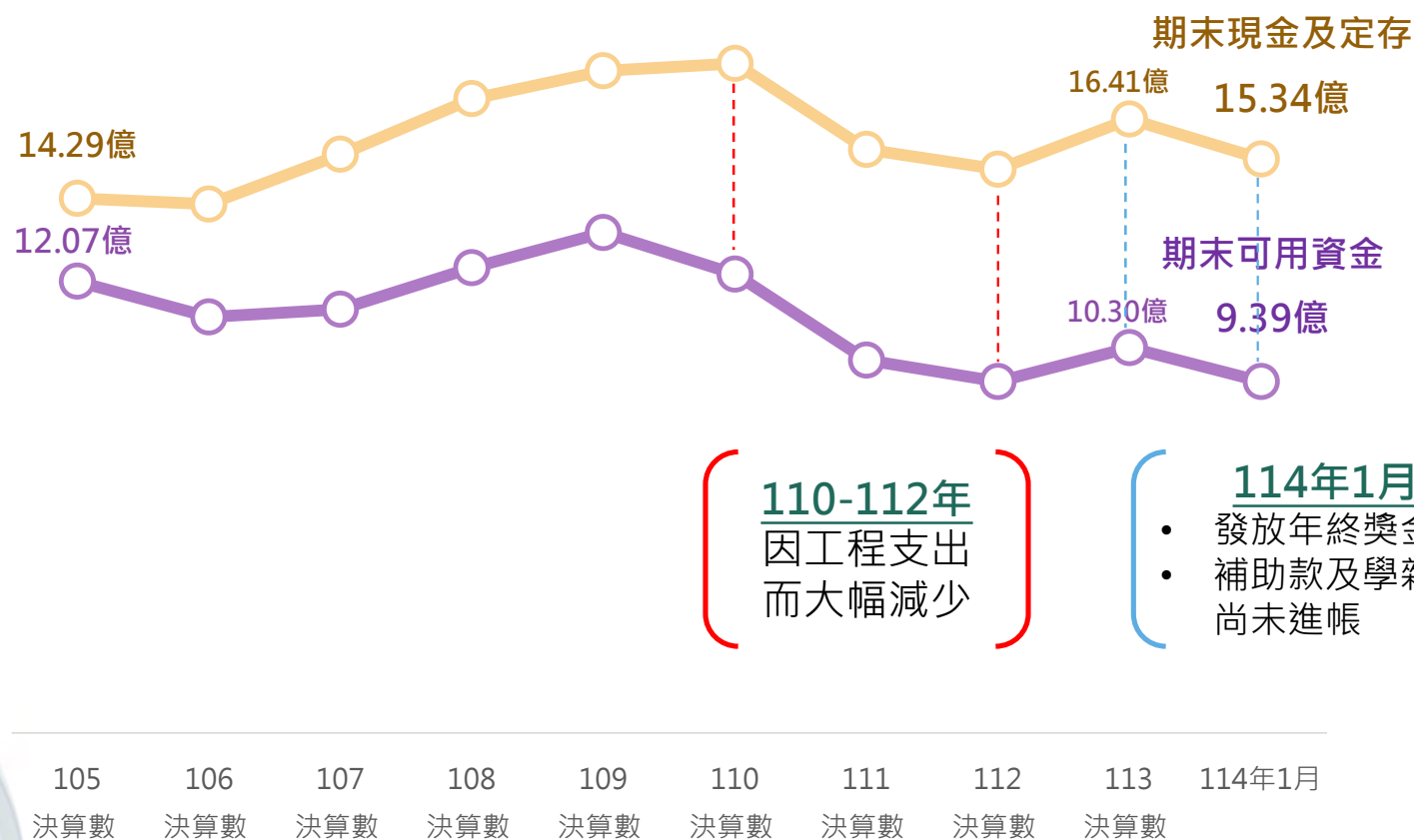


資本支出

110年至112年以房屋建築為大宗動產及無形資產近5年平均約**1.4億元**。



可用資金情形



財務困境

少子化及私立大學
學雜費補助

學雜費收入面臨挑戰

調薪、鐘點費調增、
執行優化師生比

人事費用大幅成長

校園部份設施老舊

改善暨維運費用增加

物價上漲

各項支出成本增加

財務困境

建議 | 確保財務健全
永續經營

開源

- 增加生源

發展學校特色與提升知名度，
輔以獎學金制度，吸引更多
國內外學生就讀。

- 活化資源

推動產學合作、推廣教育、
場地活化及多元投資，增加
自籌收入。

節流

- 人事員額管控

滾動式檢討各單位人力配置。

- 落實零基預算精神

逐年檢討各項支出之必要性。

- 審酌輕重緩急

重大建設分年辦理或暫緩執
行，審慎安排資本性支出。

簽 於 註冊組

日期：114年1月20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114學年度學雜費是否調整案，簽請核示。

說明：

一、有關本國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部分：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第8條第1項規定略以：學校審酌財務狀況、助學機制及辦學綜合成效，得於基本調幅內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辦理。(如附件一)。

(二)復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之附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如附件二)，簽請各權責單位依財務指標、助學指標及辦學綜合指標等，分別查填數據資料(如附件三)並彙整「114學年度學雜費調整案各類指標核對一覽表」(如附件四)，分析顯示，本校在「財務指標」及「助學指標」部分未符合學雜費調整之基本條件。

(三)有關各國立技專校院收費標準，並依學院、部別，分別與本校收費標準進行差額比較，核算各學校學雜費收費標準之平均值(如附件五)一同併陳。依比較結果顯示，本校現階段學雜費收費標準均略高於國立技專校院之平均值。

(四)綜上，114學年度學雜費擬不予調整，採計113學年度收費標準。

二、外國學生及大陸地區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部份：

(一)依據「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及「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外國學生及大陸地區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不得低於教育部每年公告之國內同級私立學校之學雜費收費基準。

114100002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註冊組

1141000020

(二)大學部外國學生，依日間部學生收費標準2倍收費；研究所外國學生，管理學院依日間部學生收費標準2倍收費，其餘院系依日間部學生收費標準2.2倍收費。

擬辦：

- 一、114學年度學雜費擬不予調整，採計113學年度收費標準。本國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案，擬依校內程序審議後，報教育部備查；外國及大陸地區學生學雜費收費基準案，擬依校內程序審議後公告。
- 二、為求報部時效性，本案擬援例先提校務會議審議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備查。

會辦單位：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主計室

裝

訂

線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決行
段務基金運用 行政推員 謝宜穎 0120 1624	段務基金運用 行政推員 謝宜穎 0120 1708
組長 陳淑鈴 0120 1630	組長 陳淑鈴 0120 1710
教務長 張定原 0120 1649	校長 陳文淵 0124 1604
	教務長 張定原 0121 1218
秘書 高明裕 0124 1359	
秘書 高明裕 0122 1536	主任秘書 黃世演 0124 1143
組員 蔡沛珊 0120 1645	組員 蔡沛珊 0121 0851

1141000020

法規名稱：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

修正日期：民國 106 年 04 月 19 日

第 1 條

本辦法依大學法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私立學校法第四十七條第一項及專科學校法第四十四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 1 本辦法所定學雜費，分為下列二類：
 - 一、學費：指與教學活動直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教學、訓輔、研究、人事所需之費用。
 - 二、雜費：指與教學活動間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行政、業務、實驗、基本設備使用所需之費用。
- 2 學校得以學分費、學分學雜費或學雜費基數等項目核算前項之學雜費。

第 3 條

- 1 專科以上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向學生收取學雜費，其財務應公開透明，並於學校網頁建置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專區，依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內容架構表公告學校資訊，並置專人提供諮詢。
- 2 前項校務及財務資訊公開內容架構表，由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定之。

第 4 條

新設學校、學院或全外語學位班，由學校參酌教學成本訂定學雜費收費基準，報本部核定後公告實施或於招生簡章中載明。

第 5 條

- 1 自一百零三學年度起入學，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免納學費。
- 2 一百零二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入學，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學生，其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總額在新臺幣一百四十八萬元以下者，免納學費。
- 3 前二項免納之學費，於學生享有政府其他相關學費減免、補助，或與減免、補助學費性質相當之給付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擇一申請，不得重複。

第 6 條

- 1 前條所定家庭年所得總額（包括分離課稅所得），其計算方式如下：
 - 一、學生未婚者：
 - （一）未成年：與其法定代理人合計。
 - （二）已成年：與其父母合計。
 - 二、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
 - 三、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為其本人之所得總額。

- 2 前項第一款學生因父母離婚、遺棄或其他特殊因素，與父母或法定代理人合計顯失公平者，得具明理由，並檢具相關文件資料，經學校審查認定後，該父母或法定代理人免予合計。
- 3 第一項家庭年所得總額，以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提供之最近一年度資料為準；由學校將學生申請之相關資料報本部，經本部彙總送該中心查調後，將查調結果轉知各校。
- 4 學生對前項查調結果有疑義者，得向所在地稅捐稽徵機關申請複查，並將複查結果送學校，由學校審定之。

第 7 條

- 1 本部應參酌學校教學成本及受教者負擔能力，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每年公布之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年增率，受僱員工薪資年增率及其他相關指標，核算每年學雜費收費基準調整幅度（以下簡稱基本調幅），逾百分之二點五者，以百分之二點五計，並公告之。
- 2 前項基本調幅，遇行政院調整當年度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時，本部應另行核算，並公告之。

第 8 條

- 1 學校審酌財務狀況、助學機制及辦學綜合成效，得於基本調幅內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報本部核定後公告實施或於招生簡章中載明。但下列各款情形依其規定辦理：
 - 一、學雜費收費基準未調整者，學校應於公告實施後，報本部備查。
 - 二、遇行政院調整當年度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時，學校得依本部另行核算之基本調幅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後公告實施，並報本部備查。
 - 三、大學碩士班、博士班、進修學士班、二年制在職專班、國內大學與外國大學合作並經本部專案核定之學位專班學雜費收費基準，由學校調整後報本部備查。
- 2 前項學校財務狀況、助學機制及辦學綜合成效之審酌基準，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附表一）之規定辦理。

第 9 條

學校依前條規定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資訊公開程序：學雜費使用情況、調整理由、計算方法、支用計畫（包括調整後預計增加之學習資源），及研議過程之各項會議紀錄、學生意見與學校回應說明等資訊，應於研議期間公告。
- 二、研議公開程序：研議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校內決策方式、組成成員及研議過程均應公開；其成員應包括學生會等具代表性之學生代表，並應舉辦向學生公開溝通說明會議及設置學生意見陳訴管道。

第 10 條

學校符合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及前條規定，並具有完善之助學計畫、學雜費調整支用計畫、資訊公開程序及研議公開程序者，經本部核定後，得放寬其學雜費收費基準調整幅度，其上限不得逾基本調幅之一點五倍。

第 11 條

學校依第八條或前條規定調整學雜費收費基準，其前一學年度未調整者，本部得另行核算其調整幅度上限，並公告之。

第 12 條

- 1 學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調降其學雜費收費基準：
 - 一、助學機制執行成果未達學校自訂之查核指標及目標值。
 - 二、獎助學金提撥比率未達學雜費收入百分之三。
 - 三、近三年因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 四、日間學制生師比值未符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四條附表一規定。
- 2 本部發現學校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者，應通知其檢具說明文件及改善計畫報本部審議後，命其調降。
- 3 前項調降幅度不得逾該學年度基本調幅。
- 4 經本部調降學雜費收費基準之學校，於第一項所定調降事由改善後，經本部審議通過，得回復自始未調降前之學雜費收費基準。

第 13 條

- 1 學校向學生收取學雜費後，應自學校總收入提撥一定比率經費，作為學生獎助學金，並置專人提供諮詢及協助。
- 2 本部得視各校學雜費收費情形，酌予調整本部各項獎補助經費分配，加強照顧弱勢學生。

第 14 條

本部為審議學校學雜費收費基準、調降學校學雜費案等事宜，得邀集相關機關（構）、學者專家、學生代表及家長代表組成學雜費審議小組；其審議結果及會議紀錄，應予公開。

第 15 條

- 1 學生因故無法繼續就學而離校，學校應依其申請離校日期為註冊日、上課（開學）日前後及其上課日數，按比率辦理退費。
- 2 前項退費最低比率，依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附表二）之規定。但學校得衡酌學生經濟情況、修業條件及作業方式，酌予調高退費金額。

第 16 條

學校依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及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規定所招收之學生，其學雜費收費基準依各該辦法規定辦理。

第 17 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附表一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審議基準表

審議項目	審議基準	說明
財務指標	私立學校： 一、近三年行政管理、教學研究訓輔及獎助學金三項支出逾學雜費收入百分之八十。 二、近三年現金餘絀占現金收入之比率，未超過百分之十五；或超過者具合理資金運用計畫。 國立學校： 一、近三年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 二、近三年現金餘絀占現金收入之比率，未超過百分之十五；或超過者具合理資金運用計畫。	私立學校： 一、依據學校實際用於教學之經常成本而定，要求學校學雜費根據實際用於學生教學、訓輔、研究有關之經常性支出（資本支出不列入）而定。 二、為使學校留存合理之現金餘絀，供學校購置土地、建築物支用，爰規定學校每年度之百分之十五現金餘絀比率，以進行更新或擴建校舍建築工程之用，同時學生不致負擔過高學雜費，故訂定百分之十五現金餘絀比率。但為預留彈性，超過者應提出合理資金運用計畫；計畫內容包括動產及不動產，動產包括購置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三、學生獎助學金不包括政府補助工讀金、研究生獎助學金及學雜費減免。 國立學校： 一、學雜費收入不得高出基本運作所需經費中，學校應自行負擔之部分。其計算公式為：「管理及總務費用」、「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等三項支出扣減「政府補助收入」，即為各校應自籌數。 二、現金餘絀比率之規定同私立學校。 備註： 一、學雜費收入：學雜費、學分學雜費、學分費（推廣教育除外）之收入，不包括各類實習實驗費、宿舍費等。 二、國立學校政府補助收入不包括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 三、本指標各項收支皆不包括特別預算。
助學指標	一、獎助學金提撥比率達學雜費收入百分之五。 二、獎助學金之助學金比率逾百分之七十，本項獎助學金計算得排除指定捐贈之獎學金支出。 三、該學年度助學計畫之目標值及查核機制。	一、為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要求學校提撥固定比率，作為學生獎助學金。 二、獎助學金之核算係採廣義之獎助學金定義，包括提供獎學金、助學金、獎助學金。
辦學綜合成效指標	一、該一學年度上學期日間學制生師比值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四條附表一規定。	

	二、近三年無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三、近三年無違反本辦法所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	--	--

TO：人事室

文號：1130210039

通 知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4 日

為辦理 114 學年度學雜費是否調整乙案，惠請 貴單位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中之附表一填列下列報表：

- 四、請主計室填報「一、財務指標檢視表」及「三、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中項目 2。
- 五、請學務處填報「二、助學指標檢視表」。
- 六、請人事室填報「三、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中項目 4 生師比數字。

敬請於 114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一)前擲還本組彙辦，俾利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教務處註冊組

啟

參、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

項 目	說 明
該一學年度上學期日間學制生師比值在 23 以下	1. ☒ 符合 2. ☐ 不符合 日間學制生師比: <u>11.61</u> ($d = a / c$) 日間學制學生總數(a): <u>8147.65</u> 專任師資數(b): <u>341</u> 可計算生師比之師資數(c): <u>462.66</u>
近 3 年無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近 3 年無違反「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註：

1. 日間學制生師比值係指全校日間學制加權學生數除以全校專任、兼任師資數總和。
2. 生師比之學生數及師資數列計原則，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四條附表一規定辦理。
3. 考量學雜費申請作業期程，生師比計算至 113 學年度上學期結束(114 年 1 月 31 日止)。

113-1日間部生師比計算係由校務基本資料庫(基準日113.10.15)及課務系統(開課資料)等相關資料匯入本校師資資源平台所產製之數值(如附件)，該數值僅供參考，仍以教育部核算為主。

人事室 游錦琪
113.10.15

人事室 游錦琪
主任 游錦琪
113.10.15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113學年度第1學期 全校教師數及學生數基本資料表

表1：113學年度教師人數資料表

師資 學年度	專任師資(含相當等級之)			A：專任師 資小計 =a+b+c+d(教 授+副教授+助 理教授+講師)	B：軍訓教官 及擔任軍訓課 程之護理教師 數	C：合計 =A+B	D：兼任師 資數	E=D/4(即兼 任師資可折 算專任師資 數)	F=C/3(即專 任師資數的 三分之一)	G：計算生 師比之師資 數(如F大於E則 G為C-E，如F小 於E則G為C+F)	全校師生 比	日間部生 師比	研究生生 師比(全校日間、 進修學制碩士 班、博士班學生 數除以全校專任 助理教授級以上 師資數總和)
	a：教 授	b：副 教授	c：助 理教 授	d：講 師									
113年度	124	103	104	9	7	347	467	116.75	115.66	462.66	22.43	17.61	2.28

表2：113學年度學生人數資料表

	日間學制學生數				日間學制學生 總數 $Q=M+N+O+P$	進修學制學生數				進修學制學生 總數 $U=R+S+T$	碩、博、博 士生加 權後之學生 總數 V ： (碩、博、博 士生加權二 倍，博、博 士生加權三 倍，本校作 為計算師生 比之學生 數)	碩、博、博 士生加 權後之學生 總數 (碩、博、博 士生加權二 倍，博、博 士生加權三 倍，本校作 為計算師生 比之學生 數)	全校日間、進 修學制碩士 班、博士班學 生總數 ($O+P+T$)，本 校作為計算研 究生師生比之 學生數
	M：專科 部學生總 數	N：大學 部學生總 數	O：碩士 班學生總 數	P：博士 班學生總 數		R：專科 部學生總 數(進修研 究生、二年 制、在職專 班)	S：大學部 學生總數 (進修部、 二年制學 生、在職專 班等)	T：碩士 班、在職專 班學生總數					
學生數	0	6320	497	32	6849	192	3548	226	10815	10345.05	8112.65	755	
延畢生人數	0	37	0	0	37	0	0	0	37	37	37	0	

表3：專任教師師資結構表

(一) 依附表二：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之基準計算

全校應有專任講師以上教師數	全校加權學生數(10382.05)/全校有生師比(27)
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	[甲表(124+103+104)] ÷ 384.52 × 100%

(二) 依實際現有專任教師計算

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結構	[表一(124+103+104)] ÷ 全校現有專任講師以上教師數(340) × 100%
--------------	---

文號：1130210039

TO：學務處

通 知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4 日

為辦理 114 學年度學雜費是否調整乙案，惠請 貴單位依據「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中之附表一填列下列報表：

- 一、請主計室填報「一、財務指標檢視表」及「三、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中項目 2。
- 二、請學務處填報「二、助學指標檢視表」。
- 三、請人事室填報「三、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中項目 4 生師比數字。

敬請於 114 年 1 月 20 日(星期一)前擲還本組彙辦，俾利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教務處註冊組

啟

貳、助學指標檢視表

項目	金額/比率	說明
	113 年度/112 學年	
學校提撥獎助學金	46,284,542 元	(請於此欄填列受補助人次)
學校獎助學金占學雜費比例	8.64 %	學校獎助學金占學雜費收入比率 $\geq 5\%$ 1. ☒ 符合 2. ☐ 不符合
學校助學金	28,686,542 元	
學校助學金占學校提撥獎助學金比例	61.98 %	助學金占獎助學金比例 $>70\%$ 1. ☐ 符合 2. ☒ 不符合 (如排除指定捐贈之獎學金支出，請敘明金額為_元)

註：

1. 國立學校提撥獎助學金係指學生公費(含學雜費減免)及獎勵金；私立學校提撥獎助學金指不含政府補助之各項獎助學金(決算書計算公式=民間捐贈獎學金支出+學校自付獎學金支出+民間捐贈助學金支出+學校自付助學金支出)。

校務處 許珮湘
114.1.13

✓ 校長 江欣情

✓ 學生 宋孟遠
事務長

壹、財務指標檢視表

項 目		金額/比率				說明
		111 年 度 /110 學年	112 年 度 /111 學年	113 年 度 /112 學年	111-113 年 /110-112 學 年度平均	
學雜費收入		530,215,630 元	532,807,550 元	535,783,123 元	532,935,434 元	
國 立	自籌數	434,025,478 元	451,300,054 元	515,987,514 元	467,104,349 元	近 3 年自籌 數高於學雜 費收入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近 3 年學校 自籌數與學 雜費收入平 均差額	122,050,902 元	98,725,881 元	65,831,086 元	95,535,956 元	
私 立	行政管理、 教學研究訓 輔、學生獎 助學金支出					近 3 年行政 管理、教學 研究訓輔及 獎助學金 3 項支出逾學 雜費收入 80%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近 3 年平均 三項支出占 學雜費收入 比例%					
近 3 年現金餘絀 比率		-12.59%	-2.80%	6.37%	-2.79%	近 3 年現金 餘絀比率 < 15%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註:

1. 國立學校以年度決算數填列資料；私立學校以學年度決算數填列資料。
2. 自籌數：「管理及總務費用、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三項支出，扣減「政府補助收入」（本部經常門補助款）。
3. 國立學校政府補助收入不包括政府科研補助或委託辦理之收入。
4. 本指標各項收支均不包括特別預算。
5. 學雜費收入係指學雜費、學分學雜費、學分費(推廣教育除外)之收入，不含各類實習實驗費、宿舍費等（決算書計算公式：學雜費收入 = 學費收入 + 雜費收入）。
6. 教學研究訓輔之支出數不含資本支出。（決算書計算公式 =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 折舊及攤銷）
7. 學生獎助學金不包括政府補助工讀金、研究生獎助學金及學雜費減免（決算書計算公式：學生獎助學金 = 民間捐贈獎學金支出 + 學校自付獎學金支出 + 民間捐贈助學金支出 + 學校自付助學金支出）。
8. 現金餘絀比率：
 - (1) 私立學校現金餘絀比率決算書計算公式 = 本期現金餘絀 / (經常門現金收入 +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2) 國立學校現金餘絀比率決算書計算公式 = 本期現金餘絀 / (經常門現金收入 + 國庫撥款增置不動產、動產、無形資產現金收入)

參、辦學綜合指標檢視表

項 目	說 明
該一學年度上學期日間學制生師比值在 23 以下	1. ☐ 符合 2. ☐ 不符合 日間學制生師比: _____ ($d = a / c$) 日間學制學生總數(a): _____ 專任師資數(b): _____ 可計算生師比之師資數(c): _____
近 3 年無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近 3 年無違反「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1. ☐ 符合 2. ☐ 不符合

註：

1. 日間學制生師比值係指全校日間學制加權學生數除以全校專任、兼任師資數總和。
2. 生師比之學生數及師資數列計原則，依「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第四條附表一規定辦理。
3. 考量學雜費申請作業期程，生師比計算至 113 學年度上學期結束(114 年 1 月 31 日止)。

114 學年度學雜費調整案各類指標核對一覽表

指標類	指標標準	符合情形		備註
財務指標	一、近三年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	☐ 符合	☒ 不符合	111-113 年度(近三年) 平均學雜費收入：532, 935, 434 元 平均自籌數：467, 104, 349 元
	二、近三年現金餘絀占現金收入之比率，未超過百分之十五；或超過者具合理資金運用計畫。	☒ 符合	☐ 不符合	111 年度：-12.59% 112 年度：-2.80% 113 年度：6.37%
	一、獎助學金提撥比率達學雜費收入百分之五。	☒ 符合	☐ 不符合	112 年度：6.44% 113 年度：8.64%
助學指標	二、獎助學金之助學金比率逾百分之七十。	☐ 符合	☒ 不符合	112 年度：65.58% 113 年度：61.98%
	三、113 學年度助學計畫之目標值及查核機制。	☐ 符合	☐ 不符合	待確認調高學雜費案後，請學務處提供
	一、113 學年度上學期日間學制生師比值在 23 以下。	☒ 符合	☐ 不符合	日間學制生師比：17.61
辦學綜合指標	二、近三年無校(財)務違法或不當，情節重大，經本部糾正或要求限期改善。	☒ 符合	☐ 不符合	
	三、近三年無違背「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定指標或程序之情事。	☒ 符合	☐ 不符合	

第 1 頁，共 1 頁

線上發核文件列印 - 第16頁/共18頁

114學年度國立技專校院學雜費收費標準一覽表

學校名稱	部別	工學院	勤益 差額	商學院 (管理)	勤益 差額	文法 學院	勤益 差額	是否調漲 (與113學年 度比較)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日間部	27,029	--	23,466	--	23,100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日間部	28390	(1,361)	24,700	(1,234)	24,340	(1,240)	未調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日間部	27,845	(816)	24,182	(716)	24,182	(1,082)	未調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日間部	26,896	133	23,339	127	23,339	(239)	未調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日間部	27,580	(551)	24,000	(534)	24,000	(900)	未調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日間部	26,279	750	22,814	652	22,814	286	未調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日間部	25,748	1,281	21,997	1,460	21,997	1,103	未調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日間部	--	--	25,660	(2,194)	21,520	1,580	未調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日間部	23,491	3,538	20,394	3,072	--	--	未調
收費平均值	日間部	26,657	372	23,395	71	23,162	(62)	本校略高於 平均值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裝
訂
線

案 情 摘 要		為114學年度學雜費是否調整案，簽請核示。			
主 辦 單 位		註 冊 組	總 收 文 號	1141000020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敬會校務基金 管理委員會	秘書 王俊翔 ⁰¹²¹ ₁₃₄₅				
	秘書 高明裕 ⁰¹²² ₀₉₄₅ 代				
主 計 室	主計室 辦事員 羅方君 ⁰¹²² ₁₁₄₁				
	主計室 組 長 李芳偉 ⁰¹²² ₁₃₂₈				
	主計室 主 任 何雨彤 ⁰¹²² ₁₅₃₁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第六條、第七條修正條文對照表(草案)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本校各學院各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並得置助教、職員若干人。各學院院長應具教授資格。 <u>本校各學院為執行院務專案發展計畫及國際交流合作，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置副院長一人：</u> 一、所屬專任教師達七十人以上者。 二、所屬日間部、進修部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二千人以上者。 <u>學院依前項規定設置之副院長，應專簽敘明副院長職掌業務、專案發展、國際交流合作工作及預期成效，提請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續任時亦同。</u> <u>副院長任期配合院長任期為原則。於副院長任期中，如情事變更致未符設置條件或未達預期成效者，經校長核示後，聘兼期滿不續聘。</u>	第六條 本校各學院各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並得置助教、職員若干人。各學院院長應具教授資格。 各學院符合下列各款情事者，得置副院長一人以輔佐院長推動院務，並由院長就該院專任教授中遴聘提請校長聘兼之。 一、所屬專任教師達七十人以上者。 二、所屬日間部、進修部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二千人以上者。	一、修正第二項，新增學院申請設置副院長之前提，應係執行院務專案發展工作，而非協處一般庶務工作。 二、新增第三、四項，係依據大學法第 13 條第 4 項「院長、系主任、所長、學位學程主任與副主管之任期、續聘、解聘之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於大學組織規程定之。」規定，明定副院長任期、續聘、解聘之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
第七條 本校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各置主任(所長)一人，主持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事務；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得置助教及職員若干人。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應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u>本校各系、所為執行專案發展計畫及國際交流合作，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置副主管</u>	第七條 本校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各置主任(所長)一人，主持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事務；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得置助教及職員若干人。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應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各系(所)符合下列各款情事者，得置副主管一人，以輔佐主管推動該系(所)務，由系、所主	一、修正第二項，新增系、所申請設置副主管之前提，應係執行專案發展工作，而非協處一般庶務工作。另因應民國 117 年前少子化趨勢所衍生招生業務，以及部訂雙主修、輔系以及校訂雙聯學制業務指標，研議調降副主管設置標準。

<u>一人：</u> 一、所屬專任教師達<u>二十六人</u>以上者。 二、所屬日間部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六百人以上，或日間部、進修部合計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八百人以上者。 <u>系、所依前項規定設置副主管，應專簽敘明副主管職掌業務、專案發展、國際交流合作工作及預期成效，提請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續任時亦同。</u> <u>系、所副主管任期以配合單位主管為原則。惟於任期中，如情事變更致未符設置條件或未達預期成效者，經校長核示後，聘兼期滿不續聘。</u>	管就該單位內助理教授以上教師中遴聘提請校長聘兼之。 一、所屬專任教師達<u>三十人</u>以上者。 二、所屬日間部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六百人以上，或日間部、進修部合計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八百人以上者。	二、新增第三、四項，係依據大學法第 13 條第 4 項「院長、系主任、所長、學位學程主任與副主管之任期、續聘、解聘之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於大學組織規程定之。」規定，明定副主管任期、續聘、解聘之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第六條及第七條修正草案

【修正沿革】

本校改名科技大學組織規程經 96.5.31.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教育部 96.9.19. 台技(二)字第 0960143078 號函核定；考試院 96.10 月 15 日考授銓法三字第 0962859928 號函核備，全文溯自 96 年 2 月 1 日生效

本校 96.9.2.96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五條、第九條、第二十六條條文；教育部 96.11.20. 台技(二)字第 0960178665 號函核定；考試院 97.9.2 考授銓法三字第 0972975312 號函核備，修正溯自 96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97.6.5.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全文修正；教育部 97.8.4. 台技(二)字第 0970137017 號函核定；考試院 97.9.8. 考授銓法三字第 0972975316 號函核備，溯自 97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97.12.11.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五條、第二十三條、第二十五條、第三十三條條文；教育部 98.2.6. 台技(二)字第 0980018743 號函核定；考試院 98.3.23. 考授銓法三字第 0983042068 號函核備，溯自 98 年 2 月 1 日生效

本校 98.6.11.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五條、第十二條、第十七條條文；教育部 98.7.22 台技(二)0980126441 號函核定；考試院 98.10.6. 考授銓法三字第 0983115118 號函核備，溯自 98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99.6.10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全文修正；教育部 99.7.1. 台技(二)字第 0990107341 號函核定；考試院 99.8.18 日考授法三字第 0993239735 號函核備，自 99.8.1 生效

本校 100.5.19.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五條、第十條、第二十六條、第二十八條、第二十九條條文；教育部 100.7.21. 臺技(二)字第 1000121871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0.10.12. 考授銓法三字第 1003497450 號函核備，溯自 100.8.1. 生效

本校 101.5.10.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第五條條文修正；教育部 101.7.12. 臺技(二)字第 1010127335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1.9.10. 考授銓法(三)字第 1010168545 號函核備，自 101.8.1. 生效

本校 102.6.15.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八條、第十八條、第二十四條、第三十四條條文；教育部 102.7.31. 臺教技(二)字第 1020115328 號函修正核定並增修第三十一條條文，考試院 103.3.4. 考授銓法四字第 1033818232 號函核備，溯自 102.1.1. 生效

本校 102.9.4.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五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九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二條、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第二十六條條文，並增訂第二十三條之一條文；教育部 102.10.8. 臺教技(二)字第 1020151317 號函修正核定；考試院 103.3.4. 考授銓法四字第 1033818232 號函核備，溯自 102.8.1. 日生效

本校 103.3.20.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五條、第十二條、第二十七條、第三十一條、第三十四條；教育部 103 年 6 月 30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30094730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3 年 8 月 14 日考授銓法五字第 1033876939 號函核備，溯自 103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4.6.25.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修正過第五條、第十四條、第三十一條條文，教育部 104 年 8 月 20 日臺技(三)字第 1040113550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4 年 10 月 14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44027866 號函核備，溯自 104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4.12.31.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增訂第 24 條之 1，並修正第 28 條條文，教育部 105 年 2 月 22 日臺技(三)字第 1050023696 號函核定並修正第 30 條條文，考試院 105 年 11 月 2 日院授銓法四字第 1054157368 號函核備，溯自 105 年 2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5.5.19.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30 條及第 35 條條文，教育部 105 年 8 月 22 日臺技(二)字第 1050116608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5 年 11 月 9 日院授銓法四字第 1054163482 號函核備，溯自 105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6.6.15.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34 條、第 35 條、第 37 條、第 38 條條文，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4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60105031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6 年 11 月 3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64278107 號函核備，溯自 106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6.9.6.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7 條、第 16 條、第 24 條、第 34 條、第 35 條條文，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4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60175667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7 年 1 月 4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744294197 號函核備，溯自 106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6.12.14.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8 條、第 23 條之 1、第 33 條條文；107.3.1.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23 條條文，教育部 107 年 4 月 11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70040967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7 年 5 月 21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74473310 號函核備，溯自 107 年 2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7.12.20.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8 條、第 27 條、第 34 條、第 35 條、第 37 條條文，增訂第 23 條之 2、第 23 條之 3 條文，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9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80005670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8 年 3 月 14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84758542 號函核備，溯自 108 年 2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8.6.6.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7 條、第 8 條、第 11 條、第 26 條、第 27 條、第 35 條、第 44 條條文，增訂第 23 條之 4 條文，教育部 108 年 7 月 23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80102993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8 年 10 月 9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84860334 號函核備，溯自 108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09.6.11.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6 條、第 7 條、第 8 條、第 20 條、23 條之 4、第 27 條，新增 23 條之 5，刪除第 25 條條文，教育部 109 年 8 月 25 日臺教技(二)字第 1090106128 號函核定，考試院 109 年 9 月 4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94967786 號函核備，溯自 109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10.6.24.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及第 26 條條文，教育部 110 年 8 月 19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00103950 號函核定，考試院 110 年 11 月 15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05402127 號函核備，溯自 110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11.6.23.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8 條、第 9 條、第 10 條、第 20 條、第 23 條之 1、第 24 條、第 26 條、第 27 條、第 28 條、第 29 條、第 35 條、第 36 條、第 37 條、第 40 條、第 43 條、第 45 條、第 46 條、第 47 條、增訂第 23 條之 6、第 23 條之 7、刪除第 22 條條文，教育部 111 年 9 月 12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10078532 號函核定，考試院 111 年 12 月 6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15511871 號函核備，溯自 111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12.6.14.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9 條、第 10 條、第 11 條、第 12 條、第 20 條、第 27 條、第 29 條、第 46 條條文，教育部 112 年 7 月 13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20064926 號函核定，考試院 112 年 8 月 8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25598451 號函核備，溯自 112 年 8 月 1 日生效

本校 113.6.12.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修正第 5 條、第 8 條、第 13 條、第 21 條、第 24 條、第 31 條條文，教育部 113 年 7 月 4 日臺教技(二)字第 1130065971 號函核定，考試院 113 年 8 月 5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35727745 號函核備，溯自 113 年 8 月 1 日生效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大學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訂定本組織規程。

第二條 本校秉承勤毅誠樸之精神，以研究應用科學與技術，提昇文化品質，培育科技與人文並重之高級專業人才，以服務社會建設國家為宗旨。

第二章 組織與會議

第三條 本校置校長一人，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本校。

第四條 本校得置副校長一至三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推動學術研究。

第五條 本校設下列各教學與研究單位：

一、工程學院：

(一)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日間部：博士班；智慧機械與智慧製造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二)機械工程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二專）。

(三)化工與材料工程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

(四)冷凍空調與能源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

(五)智慧自動化工程系(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

二、管理學院：

(一)工業工程與管理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二專）。

- (二)企業管理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
- (三)流通管理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二技、二專）。
- (四)資訊管理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研發科技與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
- (五)健康產業科技研發與管理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四技）。
- (六)智慧製造與資訊應用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日間部：碩士班）。

三、電資學院：

- (一)前瞻電資科技研究所。
- (二)電機工程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二專）。
- (三)電子工程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二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二技、二專）。
- (四)資訊工程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四技）。
- (五)人工智慧應用工程系：（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

四、人文創意學院：

- (一)景觀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進修部：二專）。
- (二)應用英語系（日間部：四技；進修部：四技）。
- (三)文化創意事業系（日間部：碩士班、四技）。

五、通識教育學院：

- (一)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 (二)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前項第五款通識教育學院，掌理全校共同必修課程與其他通識領域課程及服務學習之教學及研究事宜。

本校為配合社會發展及產業升級，於必要時得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准院、系、所、科、學位學程之設立、變更與停辦。

本校增設學院、系、所、中心、學位學程等教學與研究單位，於報請教育部核准後，至正式運作前，得先以任務編組成立籌備處。

第六條 本校各學院各置院長一人，綜理院務，並得置助教、職員若干人。各學院院長應具教授資格。

本校各學院為執行院務專案發展計畫及國際交流合作，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置副院長一人：

- 一、所屬專任教師達七十人以上者。
- 二、所屬日間部、進修部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二千人以上者。

學院依前項規定設置之副院長，應專簽敘明副院長職掌業務、專案發展、國際交流合作工作及預期成效，提請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續任時亦同。

副院長任期配合院長任期為原則。於副院長任期中，如情事變更致未符設置條件或未達預期成效者，經校長核示後，聘兼期滿不續聘。

第七條 本校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各置主任(所長)一人，主持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事務；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得置助教及職員若干人。各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應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本校各系、所為執行專案發展計畫及國際交流合作，且符合下列各款條件者，得置副主管一人：

- 一、所屬專任教師達二十六人以上者。
- 二、所屬日間部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六百人以上，或日間部、進修部合計具正式學籍學生人數達八百人以上者。

系、所依前項規定設置副主管，應專簽敘明副主管職掌業務、專案發展、國際交流合作工作及預期成效，提請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續任時亦同。

系、所副主管任期以配合單位主管為原則。惟於任期中，如情事變更致未符設置條件或未達預期成效者，經校長核示後，聘兼期滿不續聘。

第八條 本校為達大學法第一條與本組織規程第二條之目的，因應校務發展之需要及相關法令規定設下列行政單位：

- 一、教務處
- 二、學生事務處
- 三、總務處
- 四、研究發展處
- 五、國際事務處
- 六、圖書館
- 七、體育室
- 八、秘書室
- 九、人事室
- 十、主計室
- 十一、電子計算機中心
- 十二、進修部
- 十三、創辦人暨校友服務辦公室
- 十四、語言中心
- 十五、產學營運處
- 十六、公共關係室
- 十七、校務研發中心
- 十八、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
- 十九、推廣部
- 二十、招生事務處
- 二十一、藝術中心

前項所設各行政單位，視實際業務需要另定設置辦法或辦事細則，由學校擬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除有其他法規明訂應報教育部核定者外，皆經校長核定後實施。

為配合校務需求，新設行政單位，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至正式運作前，得先以任務編組成立籌備處。

第九條 教務處置教務長一人，掌理教務與統整校內教學資源，提昇教師專業成長事宜，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下設註冊、課務、教學資源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十條 學生事務處置學生事務長一人，掌理學生事務、學生輔導及教職員工生心理諮商相關事宜，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之。下設生活輔導、課外活動指導、衛生保健、諮商輔導等四組及軍訓室，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前項軍訓室置主任一人，掌理學生軍訓及護理課程之規劃與教學，協助學生輔導並推動學生服務學習教育事宜，由教育部推薦職級相當之軍訓教官二至三人，由校長擇聘之。另置軍訓教官及護理教師、職員若干人，依教育部規定遴選、介派或遷調。

第十一條 總務處置總務長一人，掌理總務事宜，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下設文書、事務、出納、營繕、保管五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十二條 研究發展處置處長一人，掌理學校研究發展、學術交流、產學合作、學生技能檢定及競賽、校外參觀暨實習、就業媒合及畢業生調查等事宜，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下設學術發展、產學合作、實習就業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十三條 國際事務處置處長一人，掌理學校各項國際暨兩岸科技研究發展及學術合作交流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國際交流組及國際專修部，國際交流組置組長一人，國際專修部置主任一人，各置職員若干人。

第十四條 圖書館置館長一人，掌理全校圖書管理事宜，由校長聘請具專業知能之副教授以

上教師兼任之或由職員擔任之。下設讀者服務、技術服務二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十五條 體育室置主任一人，掌理全校體育教學與體育活動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體育教師兼任。下設教學、活動二組，各組置組長一人，並置體育教師、職員若干人。

前項體育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進修、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之認定及其它依法令應予評（審）議事項，應組成體育室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經通識教育學院及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

第十六條 秘書室置主任秘書一人，承校長之命，掌理秘書事務，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得分組辦事，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十七條 人事室置主任一人，秘書、專員、組員、辦事員若干人，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第十八條 主計室置主任一人，並分組辦事，各組置組長一人，專員、組員、辦事員、書記若干人，依法掌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第十九條 電子計算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電子計算機中心之業務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校務資訊、網路及系統服務、視聽多媒體三組，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條 進修部置主任一人，掌理在職進修教育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課務、註冊、學生事務三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一條 創辦人暨校友服務辦公室置主任一人，掌理校史編修、文物典藏與維護、畢業校友資料建檔、連繫服務、募款，及協助落實並傳承創辦人之辦學與捐校理念，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並置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二條 （刪除）

第二十三條 語言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全校外語及華語課程規劃；開設全校外語課程、學生外語證照檢定、培訓與輔導課程及辦理其他相關事項，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外語教學與華語教學二組，各置組長一人；並置教師、職員若干人。

前項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進修、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之認定及其它依法令應予評（審）議事項，應組成語言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經通識教育學院及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

第二十三條之一 產學營運處置處長一人，掌理學校創新創業與廠商進駐、研發成果智慧財產管理與推廣、工具機大樓管理、各技術研發中心業務及推動產學合作案等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產業技術服務管理及國際產業聯絡二組，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三條之二 公共關係室置主任一人，掌理學校形象管理、媒體宣傳、新聞發布等事務，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並置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三條之三 校務研發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校務議題研究、校務政策擬定等事務，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並置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三條之四 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法及門禁管制等相關規範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或職員擔任，並置職員若干人。

前項中心主任屬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其資格及所置職員中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身分者之資格，應符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七條之規定。

第二十三條之五 推廣部置主任一人，掌理終身學習教育訓練推廣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終身學習、社區推廣二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三條之六 招生事務處置處長一人，掌理本校境內各學制招生策略規劃、規章及簡章之訂定等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下設綜合業務、企劃二組。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三條之七 藝術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本校師生人文素養充實與藝術欣賞能力，培養至善至美之人格等事宜，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並置職員若干人。。

第二十四條 本校各單位之設置、變更與裁撤，除有其他法規明訂應報教育部核定者外，皆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本校各單位視需要得置職員若干人，所置職員由學校總員額內調配之。

前項職員之職稱包括專門委員、秘書、技正、專員、輔導員、組員、社會工作師、技士、技佐、辦事員、書記。

本校得置醫師、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護理師、護士若干人。

各單位分組辦事者，除主計室外，所置組長由校長聘請講師級以上教學人員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國際專修部主任由校長聘請講師級以上教學人員兼任之。

前項所稱教學人員，指教師員額編制表所列正式人員，及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

第二十四條之一 為強化內部控制及確保本校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運作，應置隸屬於校長之兼任稽核人員。必要時得置隸屬於校長之專任稽核人員一人至數人，或得設專責稽核單位，並置稽核主管一人。

前項兼任或專任稽核人員應具稽核工作經驗及相關專業背景，稽核主管並得以契約進用。

依第一項規定所置稽核人員或稽核單位執行之任務及事項，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第八條之規定辦理。其任用限制，並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監督辦法」第六條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五條 （刪除）

第二十六條 本校設校務會議，議決校務重大事項。由校長、副校長、各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各學院院長為當然代表，與各類推選代表共同組織之。其各類推選代表組成如下：

一、教師代表：經選舉產生，其人數不得少於全體會議代表人數之二分之一，各教學單位(系、所、中心、學位學程)、體育室及語言中心至少應有一人獲選，且具備教授或副教授資格者，以不少於教師代表人數三分之二為原則；另置教師會代表一人，由本校教師會推選產生。

二、助教、職員及技工、工友、駐警代表：由全校編制內助教、職員與技工、工友、駐警中推選產生。

三、軍護代表：由全校教官、護理老師推選產生。

四、學生代表：由學生自治團體訂定辦法選舉產生，其代表比例不得少於校務會議成員總額十分之一。

前項第一款至第四款所推選之校務會議代表任期一年，得連選連任。校務會議除上開出席人員外，必要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開，每學期一次；校長亦得視實際需要召開臨時校務會議，如經校務會議應出席人數五分之一以上請求召開臨時校務會議時，校長應於十五日內召開之。

校務會議於必要時，得設各種臨時委員會或專案小組，處理校務會議交議事項。

校務會議審議下列事項：

- 一、校務發展計畫及預算。
- 二、組織規程及各種重要章則。
- 三、各教學與研究單位及附設機構之設立、變更與停辦。
- 四、教務、學生事務、總務、研究及其他校內重要事項。
- 五、有關教學評鑑辦法之研議。
- 六、校務會議所設委員會或專案小組決議事項。
- 七、會議提案及校長提議事項。

校務會議各類推選代表之名額及其產生方式、所設各種委員會或專案小組之組成方式，於校務會議規則中定之。校務會議規則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二十七條 本校設下列各種會議：

- 一、行政會議：以校長、副校長、各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各教學與研究單位主管、其他單位主管組織之，校長為主席，討論本校重要行政事項。
- 二、教務會議：以教務長、進修部主任、各教學與研究單位主管、研究發展處處長、國際事務處處長、圖書館館長、電子計算機中心中心主任、體育室主任、語言中心中心主任、招生事務處處長、教務處及進修部所屬相關單位主管、教師代表、學生代表等組成之，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教務長為主席，每學期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討論有關教務重要事項。
- 三、學生事務會議：由學生事務長、國際事務處處長、進修部主任、體育室主任、各教學與研究單位主管、學生事務處及進修部所屬學生事務相關單位主管、學生代表組成之，必要時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學生事務長為主席，每學期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討論有關學生事務及獎懲重要事項。
- 四、院務會議：本校各學院設院務會議，由院長召集其所屬教學與研究單位主管及教師代表開會並主持會議，討論重要院務事宜，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院務會議教師代表之人數至少應佔全學院專任教師之半數以上，其產生方式及議事，由各學院擬訂院務會議組成及議事規則，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五、系、所、中心、學位學程會議：由各該系、所、中心、學位學程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及講師組成之。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為主席，每學期至少召開二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討論單位內教學、研究、輔導、服務及其他事宜。開會時得邀請單位內助教、職員及學生代表列席。
- 六、處、部、室、館、中心會議：各處、部、室、館及中心之主管人員、秘書及所屬單位主管人員組成之。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其主管人員為主席，討論各單位之重要事項，有關業務人員得出（列）席會議。

第二十八條 本校設下列各種委員會：

- 一、教師評審委員會：區分校、院、系（所、中心、室、學位學程）共三級，評審有關教師之聘任、聘期、升等、停聘、解聘、不續聘、資遣原因之認定、學術研究及其他相關重大事項。其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二、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評議有關教師解聘、停聘及對其他決定不服之申訴，其組織及評議要點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三、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受理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不服學校之懲處或其他措施及決議之事件，以保障學生權益。其組織及申訴辦法另定，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 四、校務發展委員會：策劃校務發展及校園規劃事宜，其設置辦法由學校擬訂，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五、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為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其設置要點由學校擬訂，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 六、通識教育諮詢委員會：負責訂定全校性整體通識教育之發展計畫，督導並檢討通識教育執行情形，以提昇學生人文、社會與基礎科學之素養。其設置要點由學校擬訂，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管理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等事宜，其設置辦法由學校擬訂，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本校於必要時，得設其他委員會，其設置辦法由學校擬訂，並依各相關法令報請教育部或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三章 各級主管之資格、任期及產生程序

第二十九條 本校校長之產生，應組成遴選委員會(以下簡稱遴委會)，依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及本校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遴選，就校內外具有校長法定資格之人士中遴選二人以上進行審議，並選定其中一人，報請教育部聘任之。

遴委會置委員二十一人，由學校代表、校友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與教育部遴派之代表組成，其中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各代表人數如下：

一、學校代表：共九人，由校務會議推選產生，其中八人由全校講師級以上編制內專任教師中選出且各學院至少應有一人，另一人就全校編制內軍訓教官、助教、行政職員、技工、工友、駐衛警察中選出。

二、校友代表及社會公正人士：共九人，其中校友代表應有二人，社會公正人士中，學界代表應有五人；產業界代表應有二人。

三、教育部遴派之代表，共三人。

同一人連續受聘擔任本校遴委會委員，以一次為限。但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修正施行前已擔任之次數，不列入計算。

第二項第一、二款遴選委員之產生方式，另定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

本校校長卸任後，應提教師評審委員會聘為專任教師。

第三十條 本校校長續任以一次為限。現任校長任期屆滿一年前經教育部徵詢意願擬續任時，秘書室應於一個月內彙整其校務說明書，陳報教育部辦理校長續任評鑑。

前項續任評鑑為校長是否續聘之重要參據。學校於接獲評鑑結果後應立即向全校教職員工公告，並由人事室辦理續聘同意投票，經全體專任教師總額二分之一以上不記名投票表決，達投票人數總額二分之一以上同意為通過續聘案。

校長於教育部進行續聘評鑑程序時表達無續任意願，或參加續聘未獲通過者，不得參加接續辦理新任校長遴選。

第三十一條 本校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一日就職校長接續原國立勤益技術學院校長任期，至九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自九十八年二月一日起，校長任期四年，由八月一日或二月一日起聘為原則。

校長因故出缺時，應由副校長代理校長職務，倘副校長懸缺時，依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研究發展處處長、總務長之順序代理校長職務，經報請教育部核准後，代理至新任校長就職日止。新任校長之聘期重新起算。

校長任期屆滿十個月前或校長因故出缺後二個月內，學校應組成遴委會辦理遴選。

校長任期屆滿新任校長尚未到任前或第二項代理人員因故均無法代理時，由校務會議推選合適人員代理，並報教育部核定。

第三十二條 校長如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或第三十三條情事者，得經校務會議代表總額三分之一以上連署提出不適任建議案，由副校長於十五日內召開臨時校務會議，並由校長答辯後，經校務會議代表總額三分之二以上議決通過，始成立不適任案，報請教育部解聘之。

第三十三條 副校長之產生由校長自本校教授中聘兼，或得以契約方式進用校外人士擔任之。副校長之任期以配合校長之任期為原則。

副校長有二人以上時，如發生第三十一條第二項校長因故出缺情事，由綜理學術副校長代理校長職務，其他副校長應隨同校長出缺時去職。

第三十四條 本校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究發展處處長、及依本組織規程第八條所設之其他行政單位主管，如由校長遴聘教師兼任時；其任期以配合校長任期為原則，聘書按年致送。但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分別依相關法令規定派任之。

依本組織規程第八條所設之校內一級行政單位，除人事室及主計室外，符合「大學一級行政單位設置副主管認定基準」者，得置副主管，由單位主管就校內助理教授以上教師中遴聘，提請校長核定後聘任，其聘期以配合單位主管任期為原則，聘書按年致送，如主管因故出缺時，代理主管至新主管就職日止。

第三十五條 本校各學院、系、所、中心、學位學程等教學與研究單位主管之任期皆為三年，最高以六年為限，聘書按年致送，任期未滿而中途去職時，新主管任期重新起算。

副主管任期，以配合主管任期為原則，聘書按年致送，如主管因故出缺時，代理主管至新主管就職日止。

新設首任學院院長，由校長就教授資格人選中遴聘；新設系、所、中心、學位學程首任主管，由校長就符合副教授以上資格人選中遴聘；學院院長與系、所、中心、學位學程主管之遴選、續聘、解聘之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等規定另定，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四章 教師、專業技術人員、研究人員及職員之聘派

第三十六條 本校教師分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講師四級，以從事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其聘任分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三種，初聘及第一次續聘均為一年，以後續聘皆為二年，長期聘任之期限及資格等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教師初聘應本公平、公開、公正之原則，於傳播媒體或學術刊物刊載增聘資訊，由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提請校長聘任。

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於初聘案件中未具擬任資格合格教師證書者及各級教師之升等審查案件，均應將其專門著作(含學位論文)送請校外專家學者實質審查。其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三十七條 本校針對現職專任教師，應定期辦理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之成效評估，以作為教師升等、續聘、長期聘任、停聘、不續聘、年資(功)加薪(俸)及獎勵之重要參考。其評估準則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本校對於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或資遣等處分，應依教師法之規定辦理。

教師違反相關法令或聘約規定，經校內權責會議依相關法令及本校規定審酌個案後尚未達前項規定之處分時，得為下列之處分或處置，並得視情節擇一或合併實施：

- 一、於一定期間內，停止年資晉薪、停止送審教師資格、停止免辦理教師定期成效評估、停止兼任各級行政主管職務或不同意延長服務。
- 二、視情節輕重於一定期間內，限制其參與本校各級委員會代表之選舉權與被選舉權或停止本校各級會議與委員會之出席與表決權。
- 三、於一定期間內，停止本校所給予之各種禮遇或停止本校所提供之福利設施。
- 四、於一定期間內，不同意借調或在外兼職或兼課，不同意超支鐘點，不同意承接研究計畫案，不同意休假研究、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
- 五、其他依法令規定或聘約約定所得為之處分或處置。

第三十八條 本校為教學及研究工作，得置助教協助之；其相關權利與義務應訂定管理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三十九條 本校得延聘研究人員從事研究及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工作，其聘任、升等、解聘及待遇等依有關規定辦理，其聘任辦法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四十條 本校為提昇教學與研究水準，得設置講座，由教授主持，其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四十一條 本校為促進國內外學術交流，基於學術研究發展之需要，得延攬有特殊成就之國內外專家學者遴聘為客座教授，以擔任講學、研究工作，其聘任辦法經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四十二條 本校職員除人事室、主計室職員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派任外，應經公開甄選後，由校長依法派任之。

第五章 學生自治與校務參與

第四十三條 本校全體學生在學生事務處輔導下，應設立學生會及其他相關自治組織，以增進學生在校學習效果與自治能力。其組織及運作辦法另定，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第四十四條 本校應由學生自治組織選舉代表出席或列席下列會議：

- 一、校務會議。
- 二、行政會議。
- 三、教務會議。
- 四、學生事務會議。
- 五、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議。
- 六、院、系、所、學位學程會議。
- 七、其他與學生事務相關之會議。

第六章 附則

第四十五條 民國八十一年七月一日前原「私立勤益工商專科學校」時期進用，且現仍繼續在本校任職而未具法定任用資格之佔缺留用人員，依規定任原職至離職為止；其管理辦法另定，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第四十六條 本校教師及職員員額編制表另定，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職員員額編制表應函送考試院核備。

第四十七條 本組織規程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